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19)



2016 年報

重要提示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遠海控」，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監事（「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公司全體董事出席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

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公司負責人董事長萬敏先生，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許遵武先生、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鄧黃君先生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會計主管人員）徐宏偉先生聲明：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經董事會審議的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告，二零一六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99.06億元。董事會經研究，建議2016年不進行利潤分配。

本預案將提交二零一六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是否存在被控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否

是否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否

前瞻性陳述

本年報中涉及的未來計劃等前瞻性陳述概不構成本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務請注意投資風險。

重大風險提示

請投資者關注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部分「可能面對的風險」一節。



目錄

內封	重要提示	2	公司基本資訊	5	董事長致辭
8	會計數據摘要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7	重要事項	52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58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6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70	公司治理報告		
103	董事會報告	147	監事會報告		
148	獨立核數師報告				
155	合併資產負債表				
157	合併利潤表				
159	合併綜合收益表				
160	合併權益變動表				
162	合併現金流量表				
1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8	五年財務概要				



公司基本資訊

一、公司資訊

公司的中文名稱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股份簡稱	中遠海控
公司的外文名稱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股份簡稱	COSCO SHIP HOL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萬敏

二、聯絡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郭華偉	肖俊光、張月明
聯繫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上海市東大名路658號8樓	中國上海市 東大名路658號8樓
電話	(8621) 60298619	(8621) 60298619
傳真	(8621) 60298618	(8621) 60298618
電子信箱	guohuawei@chinacosco.com	xiaojunguang@chinacosco.com zhangyueming@chinacosco.com

三、基本情況簡介

本公司註冊地址	天津市天津空港經濟區中心大道與東七道交口遠航商務中心12號樓二層
本公司註冊地址的郵遞區號	300461
本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上海市東大名路658號8樓
本公司辦公地址的郵遞區號	200080
本公司網址	www.chinacosco.com
電子信箱	investor@chinacosco.com

公司基本資訊

四、資訊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本公司選定的資訊披露媒體名稱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登載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的網址	www.sse.com.cn
本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上海市東大名路658號8樓

五、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簡況		變更前股票簡稱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中遠海控	601919	中國遠洋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中遠海控	01919	中國遠洋

公司基本資訊

六、其他相關資料

本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內)

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東城區永定門西濱河路8號院7樓中海地產廣場西塔5-11層
蘇春生、張敏

本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外)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孟江峰

本公司其他情況

香港辦事處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9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中國農業銀行、招商銀行等

香港法律顧問
普衡律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花園道一號中銀大廈21至22樓

中國法律顧問
通商律師事務所
地址：北京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新華保險大廈6層

境內A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6樓

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董事長致辭



萬敏
董事長

尊敬的股東：

首先，我謹代表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遠海控」)的董事會和管理層，對長期以來一直關注和支持中遠海控的全體股東和全球客戶表示衷心感謝。同時，感謝全體船岸員工多年來恪盡職守、辛勤工作，推動著中遠海控的事業不斷向前發展。

2016年，全球集裝箱運輸需求增長緩慢、運力供給過剩，國際航運市場供需失衡局面延續，行業普遍承受虧損壓力。中國出口集裝箱運價綜合指數(CCFI)在2016年上半年創出歷史新低632點，市場低迷導致本集團期內收入的增長低於箱量的增長，收入的增幅低於成本的增幅，加之受期內非經常性損益因素影響，本集團2016年持續經營業務稅後虧損59.63億元，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31.39億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99.06億元。分季度看，報告期內效益逐季改善，若剔除拆船淨損失因素，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實現息稅前利潤(EBIT)人民幣7.24億元，改革重組成效疊加市場運價底部回升效果正逐步顯現。

董事長致辭

面對市場低迷和改革重組的雙重壓力，中遠海控在全體股東、社會各界的大力支持下迎難而上，緊緊圍繞「快改、深改」的總體要求全力推進業務整合，持續深化內部體制機制改革，規模優勢和協同效應持續釋放。

在「快改」方面，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前稱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中遠海運集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自2016年3月1日起，在兩個月內高效完成國內網絡整合，九大口岸、400餘家網點全部實現合署辦公，10月底，海外公司也全部完成合署辦公。2016年5月份，啟動試點系統切換，五個月後全面完成航線切換和集裝箱切換。通過完成航線網絡、組織架構、管理團隊、信息系統、集裝箱管理、海外公司股權交易等領域的全面整合，中遠海運集運於2016年年底率先實現了全球最具難度的班輪業務重組。截至報告期末，中遠海運集運已然躍升為全球第四大集裝箱航運公司，自營運力達312艘、164.88萬標準箱，運力規模同比增長85.9%。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中遠海運港口」)(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2016年第一季度完成重組相關交易，6月份，確立了以加快推進全球化碼頭佈局，發揮協同效應，加強港口及碼頭控制力和管理能力為主要方向的全新發展戰略，8月份，中遠海運港口發佈「The Ports For All」全新發展理念。重組後，中遠海運港口在全球30個港口經營158個集裝箱泊位，年處理能力9,725萬標準箱，根據德魯裡2016年全球集裝箱運營商回顧及展望報告相關數據計算，以總吞吐量計，中遠海運港口佔全球市場份額約13%，位居世界第一。

在「深改」方面，中遠海運集運以業務整合為契機，進一步增強收益管理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自2016年3月份整合以來，依託規模優勢，優化配置船隊、箱隊及航線網絡資源，客戶服務水平和創效能力進一步提升，確保實現了「客戶不流失，貨量不減少，份額不下降」的既定目標。同時，發揮協同效應，通過航線網絡佈局優化、供應商採購優化、集裝箱管理優化等手段加大降本節支力度，單箱成本較2015年同比下降6.4%，競爭基礎進一步夯實。2016年4月，中遠海運集運攜手達飛輪船、長榮海運和東方海外就成立「海洋聯盟」(OCEAN Alliance)簽署合作備忘錄，該聯盟將於2017年4月正式營運。

中遠海運港口以佈局「一帶一路」為主線，積極轉變發展模式，加大對東南亞、中東、歐洲等海外新興市場和區域內市場的投資開發力度，努力實現從立足中國到全球佈局的轉變。2016年3月份，中遠海運港口與新加坡港務集團通過合資公司簽署有關共同投資新加坡大型集裝箱碼頭的協議；5月份，與和記港口集團ECT公司簽署有關鹿特丹EUROMAX集裝箱碼頭項目股權轉讓協議；9月份，與阿布紮比港務局簽署特許經營權協議，共同合資經營哈裡發港二期集裝箱碼頭；10月份，簽署收購意大利瓦多碼頭40%股權的相關協議。

展望2017年，世界經濟增長低迷態勢仍在延續，貿易保護主義傾向抬頭，不確定風險因素有所增加。中國發展處在爬坡過坎的關鍵階段，但穩中向好態勢進一步顯現，經濟發展具有良好的支撐條件。聚焦集運業，需求端出現一些積極信號，新聯盟正式營運將在提升客戶服務質量、改善客戶體驗上發揮積極作用，但存量供給壓力和新船交付壓力仍在。總體而言，預計2017年集運市場總體經營形勢將好於2016年，但仍然面臨壓力和不確定性。

董事長致辭

2017年，中遠海控將繼續積極融入全球產業結構調整進程，保持自身戰略定力，努力將改革推向深入，持續發揮協同效應，不斷提升自身創效能力、成本控制能力、抗週期性和全球化水平。

在集裝箱航運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把握中國「一帶一路」、「長江經濟帶」等戰略機遇，加大新興市場及區域市場投入，完善全球佈局，提升客戶服務能力。一是建立與運力規模相適應的全球化網絡佈局和聯盟運營體系，發揮「海洋聯盟」在東西幹線的服務優勢，為全球貿易注入新動力。二是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以需求為導向，依託全球資源為客戶提供定制化服務，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三是強化成本控制，深入挖掘在航線網絡佈局優化、集裝箱管理優化、供應商採購優化等領域的協同潛力。四是增強提供全程運輸解決方案的能力，強化與公路拖車、鐵路的無縫銜接，進一步豐富和完善服務模式，為客戶提供更多選擇和便利。五是不斷提升數字化應用水平，鞏固並擴大泛亞電商平台直營優勢和品牌影響力。

在港口業務方面，本集團將按照新的發展戰略，從三大方向全面提升碼頭業務的競爭能力：一是推進全球化碼頭佈局，二是發揮與中遠海運集裝箱船隊及海洋聯盟的協同效應，三是加強港口及碼頭的控制力和管理能力。通過戰略的有效實施，促進碼頭資產素質和管理效率的進一步優化，進而為船公司及航運聯盟提供質量更高、覆蓋更廣的增值服務，不斷推動主營業務持續發展和盈利能力全面提升。

2017年首兩個月，在市場企穩向好和改革重組成效的雙重利好作用下，中遠海控的整體經營狀況保持良好態勢，集裝箱航運業務的單箱收入同比增長10.6%，箱量同比增長70.1%，碼頭業務的集裝箱總吞吐量同比增長6.4%，本公司整體實現息稅前利潤(EBIT)約人民幣4.9億元(僅根據本公司目前未經審計或審閱的管理帳目所估計，實際利潤情況以經審計的財務數據為準)。

本次業務重組為中遠海控帶來了全新的戰略機遇，對於中遠海控未來的發展有著深遠的里程碑意義。新的一年，中遠海控願與各領域合作夥伴攜手並肩，砥礪前行，一同塑造和維護共生共贏的航運業新生態，通過自身經營水平和治理能力的不斷提升，努力為客戶實現價值，為股東創造回報。

萬敏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會計數據摘要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業績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變動金額
持續經營業務收入	69,833,164	55,148,297	14,684,687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5,456,070)	1,742,096	(7,198,16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9,906,003)	469,302	(10,375,305)
每股基本攤薄(虧損)/利潤(人民幣元)	(0.97)	0.05	(1.02)
每股末期股息(人民幣元)	—	—	—
末期派息比率	—	—	—
總資產	119,652,733	160,493,498	(40,840,765)
總負債	82,103,864	107,322,423	(25,218,559)
非控制性權益	19,225,573	24,611,526	(5,385,95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8,323,296	28,559,549	(10,236,253)
淨負債與權益比率	67.1%	98.9%	(31.8%)
毛(損)/利率	(0.8%)	6.8%	(7.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董事會關於公司報告期內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

2016年本集團實現持續經營業務營業收入69,833,164千元，同比增加14,684,867千元，增

幅26.63%。2016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9,906,003千元，2015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469,302千元。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15年 12月31日 止12個月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差異 人民幣千元	差異率 (%)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9,833,164	55,148,297	14,684,867	26.63
經營(虧損)/利潤	(5,040,949)	1,731,517	(6,772,466)	—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5,456,070)	1,742,096	(7,198,166)	—
持續經營稅後(虧損)/利潤	(5,962,509)	1,211,212	(7,173,72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稅後(虧損)/利潤	(708,461)	504,219	(1,212,680)	—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2,430,262)	—	(2,430,262)	—
撥備轉回	—	493,173	(493,173)	(100.00)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利潤	(3,138,723)	997,392	(4,136,115)	—
年度(虧損)/利潤	(9,101,232)	2,208,604	(11,309,836)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9,906,003)	469,302	(10,375,305)	—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人民幣)	(0.97)	0.05	(1.02)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 主營業務分析

1、 合併利潤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相關科目分析表

科目	截至 2016年 12月31日 止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15年 12月31日 止12個月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差異 人民幣千元	差異率 (%)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9,833,164	55,148,297	14,684,867	26.63
服務及存貨銷售成本	(70,382,845)	(51,425,413)	(18,957,432)	36.86
其他(支出)/收入淨額	(470,193)	1,460,646	(1,930,839)	—
銷售、管理及一般費用	(4,021,075)	(3,452,013)	(569,062)	16.48
財務收入	499,728	801,948	(302,220)	(37.69)
財務費用	(1,912,878)	(1,860,813)	(52,065)	2.80
相關匯兌虧損淨額	(401,579)	(486,776)	85,197	(17.5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19,533	7,117,693	(5,598,160)	(78.65)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 現金流量淨額	4,986,406	(6,703,006)	11,689,412	—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9,497,917)	(8,480,214)	(1,017,703)	12.00
研發支出	15,756	17,441	(1,685)	(9.66)

2. 收入

以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說明涉及數據金額，除特別注明外，單位均為人民幣。

(1) 驅動業務收入變化的因素分析

2016年中遠海控實現持續經營業務營業收入69,833,164千元，同比增加14,684,867千元，增幅26.63%。

其中：

集裝箱航運業務

2016年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收入66,569,030千元，同比增加14,517,844千元，增幅27.8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2016年3月啟動重組工作後，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前稱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中遠海運集運」)自營船隊規模大幅增長，截至2016年12月31日集裝箱船隊自營船舶312艘，船舶運力達164.88萬標準箱。2016年實現集裝箱重箱量1,690.28萬標準箱，同比增加54.36%。

2016年中遠海運集運國際航線平均單箱收入4,141.02元／標準箱，同比下降11.93%；內貿幹線平均單箱收入1,581.15元／標準箱，同比增長2.93%。

2016年中國出口集裝箱運價綜合指數均值為710.71點，同比下降18.54%。2016年中遠海運集運國際航線單箱運輸收入的降幅低於中國出口集裝箱運價指數均值的降幅。

碼頭業務

2016年碼頭及相關業務收入3,762,678千元，同比增加267,322千元，增幅7.65%。其中：希臘碼頭實現收入1,175,156千元，增幅18.69%；南沙碼頭實現收入1,011,961千元，增幅11.77%。

2016年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中遠海運港口」)控股及參股碼頭集裝箱總吞吐量為9,507.19萬標準箱，同比增加458.59萬標準箱，增幅5.07%。其中：控股碼頭集裝箱吞吐量1,573.52萬標準箱，同比增加57.85萬標準箱，增幅3.82%，參股碼頭集裝箱吞吐量7,933.67萬標準箱，同比增加400.74萬標準箱，增幅5.32%。

(2) 主要銷售客戶情況

本集團2016年度前五名客戶銷售額1,670,033千元，佔年度銷售額的2.3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分行業	成本構成項目	截至2016年	截至2015年		差異率 %
		12月31日 止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止12個月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差異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	設備及貨物運輸成本	35,273,700	23,419,633	11,854,067	50.62
	航程成本	11,776,780	9,329,295	2,447,485	26.23
	船舶成本	14,202,625	9,668,479	4,534,146	46.90
		61,253,105	42,417,407	18,835,698	44.41
	集裝箱航運相關業務成本	8,190,230	8,529,171	(338,941)	(3.97)
	集裝箱航運與相關業務之間 內部交易抵消	(1,062,898)	(1,343,343)	280,445	—
	小計	68,380,437	49,603,235	18,777,202	37.85
集裝箱碼頭及相關業務	集裝箱碼頭及相關業務成本	2,384,520	2,195,151	189,369	8.63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成本	182	303	(121)	(39.93)
	公司內各業務部間相互抵銷	(503,237)	(421,046)	(82,191)	—
	稅金及附加	120,943	47,770	73,173	153.18
	營業成本合計	70,382,845	51,425,413	18,957,432	36.86

2016年本集團發生營業成本70,382,845千元，同比增加18,957,432千元，增幅36.86%。

其中：

集裝箱航運業務

主要由於重組後業務規模擴大，2016年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成本68,380,437千元，同比增加18,777,202千元，增幅37.85%。隨著重組後規模效益、成本協同效益逐步體現，單箱航運成本同比下降6.4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碼頭業務

2016年碼頭及相關業務成本2,384,520千元，同比增加189,369千元，增幅8.63%。其中：希臘碼頭2016年發生成本782,080千元，增幅17.88%；南沙碼頭發生成本571,010千元，增幅8.31%。

4、費用

其他(支出)/收入淨額

本集團2016年其他支出淨額470,193千元，2015年為其它收入淨額1,460,646千元。2016年收到船舶拆解補貼資金189,518千元，同比減少1,359,162千元。處置船舶發生淨損失1,038,656千元，同比上年增加淨損失801,711千元。

銷售管理及一般費用

本集團2016年銷售、管理及一般費用支出4,021,075千元，同比增加569,062千元，增幅16.48%。因重組整合，2016年人工成本增加，並發生了與重組相關的中介機構費等相關費用，這是銷售管理及一般費用同比增加的重要原因。

財務收入

本集團2016年財務收入499,728千元，同比減少302,220千元，降幅37.69%。這主要由於2016年在美元升值預期下，為防範匯率風險，調整了銀行存款結構，降低了利率較高的人民幣存款的金額和比重。

財務費用

本集團2016年財務費用1,912,878千元，同比增加52,065千元。這主要由於2016年債務規模同比增加。

相關匯兌虧損淨額

本集團2016年借款匯兌損失401,579千元，同比減少匯兌虧損淨額85,197千元。在美元升值的情況下，為防範匯率風險，2015年下半年以來公司一直採取調整債務結構、降低美元貸款餘額以及調整銀行存款結構、增加美元存款餘額的措施。

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利潤減虧損

本集團2016年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利潤合計為1,399,608千元，同比減少156,612千元。這主要由於出售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前稱「中遠散貨運輸(集團)有限公司」(「中散集團」))後所持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遠財務公司股比從31.25%降至17.25%，使得來自中遠財務公司的投資收益同比減少102,202千元。來自中遠海運港口所屬聯合營單位投資收益同比減少48,116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2016年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費用506,439千元，同比減少24,445千元。

5、 研究開發支出

2016年研究開發支出15,756千元。中遠海控以科技促進企業發展，不斷加強技術創新、管理創新、服務創新和經營理念、模式創新。年內開展的研發項目主要有：財務雙集中管理平台研發、面向航運的運維管理服務模式研究與示範應用、碼頭計費系統、碼頭地理信息安全系統、碼頭雙起岸小車牽引系統設計優化及應用、碼頭堆高智能啟停系統、冷箱門板發泡專用夾具研發、冷箱集裝箱改裝逃生門研發、集裝箱修理歷史數據警示系統研發、

DAIKIN蒸發器改裝再熱盤管研究、冷藏集裝箱改裝照明及報警系統研發、開利往復壓縮機高壓端墊片研發、集裝箱用轎車貨運支架研發等。

主要供應商情況

本集團2016年度前五名供應商採購金額4,742,755千元，佔年度採購額的6.60%。

6、 終止經營期內虧損分析

2016年本集團終止經營業務虧損3,138,723千元。其中：因本集團出售中散集團、佛羅倫公司，產生處置淨損失共計2,430,262千元。雖然，出售這兩家公司的價款高於其淨資產，但由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處置日需將與這兩家公司相關的外幣折算差額從儲備項目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導致最終產生了處置淨損失。

2016年中散集團出售前稅後淨虧損757,617千元，佛羅倫公司出售前稅後淨利潤為49,156千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現金流

截至2016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為32,188,572千元，比年初減少1,708,571千元，降幅5.04%。

2016年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1,519,533千元，同比減少5,598,160千元。經營虧損是本年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減少的重要原因。

2016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為4,986,406千元，2015年為淨流出6,703,006千元。本年處置中散集團、佛羅倫公司等單位收到現金9,534,864千元。本年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5,451,657千元。

2016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為9,497,917千元，同比多流出1,017,703千元。其中：本年收購統一控制下合併範圍單位支付現金8,556,323千元。

主要由於2016年美元兌人民幣匯率上升，使得因匯率變動增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283,407千元。

(二) 行業經營性信息分析

集裝箱航運業務

2016年，全球集裝箱運輸需求增長緩慢，運力供給過剩，國際航運市場供需失衡局面延續。中國出口集裝箱運價綜合指數(CCFI)和上海出口集裝箱運價綜合指數(SCFI)均在2016年上半年創出歷史新低。儘管市場隨後略有回暖，但CCFI和SCFI 2016年均值仍分別較2015年同期下滑18.5%和10.2%，市場形勢依然嚴峻。

報告期內，中遠海運集運努力克服改革重組複雜性和市場形勢嚴峻性雙重挑戰，通過深改、快改，順利完成了國內與海外網絡整合，並較原計劃提前實現了全球信息操作系統的統一運行，高效平穩地完成了集運業務的整合重組工作。同時，本公司確立「規模化和全球化，以客戶為中心，低成本戰略，逐步提高為客戶提供全程物流解決方案的能力」四大核心戰略，致力於持續增強本公司收益管理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

2016年3月1日起，本公司租入並經營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海裝箱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中遠海發」)擁有或經營的集裝箱船舶，船隊運力大幅增長。截至2016年12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1日，本公司集裝箱船隊擁有自營船舶312艘，運力達1,648,790標準箱，運力同比增加85.9%。年內，共處置16艘老舊集裝箱船舶，使得船隊更趨年輕化、大型化、綠色化，有利於提高船隊整體競爭力。

期內，精心籌備「海洋聯盟」，持續提升本公司在傳統東西幹線的服務優勢。順應宏觀經貿格局變化，不斷優化航線與運力結構，加大對南美、加勒比、非洲等新興市場的運力投入，實現新興市場貨量增長。持續優化東南亞、歐地—西非、中美洲等支線網絡，進一步提升航線網絡的全球化程度。

持續增強營銷力度，經過努力公司實現了整合元年貨量不流失的既定目標，並迅速打造起規模和成本領先優勢。通過航線網絡佈局優化、供應商採購優化、集裝箱管理優化等手段，協同效應得到逐步體現。

本公司持續推進全球客服流程標準化，及時解決客戶「痛點」。2016年9月1日起，本公司在全球範圍內推出包括訂艙、准班率、中轉服務

等在內的九項服務標準；並成立「中國地區客服中心」，及時向客戶提供響應支持，進一步提升客戶體驗。

深入挖掘客戶延伸服務需求，進一步整合拖車、駁船、鐵路等延伸服務資源，實現網絡優化、服務水平提升和收入的增長。研究制定整體物流解決方案，降低客戶物流成本，提升公司綜合競爭實力，持續增強本公司抵禦市場週期性波動的能力。

2016年，本公司實現集裝箱貨運量16,902,790標準箱，同比增長54.4%。

2016年全年，新交付使用的集裝箱船舶1艘、9,092標準箱，年內無新增集裝箱船舶訂單。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20艘集裝箱船舶訂單，合計317,868標準箱。根據中遠海控重大資產重組相關協議內容，中遠海發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的14艘集裝箱船舶訂單，合計234,000標準箱，將由中遠海運集運承租經營。為此，上述共計持有集裝箱船舶訂單34艘，總計551,868標準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貨運量(標準箱)

	2016年	2015年 (經重列)	同比增減%
跨太平洋	2,501,040	1,798,067	39.1
亞歐(包括地中海)	3,608,717	1,941,705	85.9
亞洲區內(包括澳洲)	4,427,274	3,421,623	29.4
其他國際(包括大西洋)	1,219,626	832,658	46.5
中國	5,146,133	2,956,321	74.1
合計	16,902,790	10,950,374	54.4

航線收入(人民幣千元)

	2016年	2015年 (經重列)	同比增減%
跨太平洋	17,383,204	15,451,943	12.5
亞歐(包括地中海)	14,349,012	9,498,947	51.1
亞洲區內(包括澳洲)	11,890,662	9,678,867	22.9
其他國際(包括大西洋)	5,061,659	2,959,724	71.0
中國	10,045,557	6,424,779	56.4
航線之間內部交易抵消	(2,091,458)	(1,668,162)	—
合計	56,638,636	42,346,098	33.8

備註：

2016年本集團收購了原中海集團所屬相關航運公司。以上本集團2016年及2015年貨運量及航線收入，包含被收購的中海集團所屬相關航運公司完成的貨運量和航線收入。

碼頭業務

2016年，環球經濟增長緩慢，對全球航運及港口行業的復蘇造成阻礙。根據德魯裡於2016年12月的預測，2016年全球集裝箱吞吐量增長為1.3%，與2015年持平，顯示行業的復蘇步伐仍然緩慢。

2016年是中遠海運港口蛻變的一年，在完成了收購中海港口發展有限公司和出售佛羅倫貨箱控股有限公司後，碼頭網絡覆蓋面進一步提升，主業市場地位得到加強。重組後，中遠海運港口迅速整合團隊和組織架構，制定公司發展戰略，發佈新的「The Ports For ALL」品牌形象，加快全球化碼頭網絡佈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16年，中遠海運港口完成吞吐量9,507.2萬TEU，同比增長5.1%。

碼頭吞吐量(分地區)

碼頭吞吐量(標準箱)	2016年	2015年 (經重列)	同比增減%
環渤海	32,612,471	31,199,327	4.5
長江三角洲	18,508,168	19,071,524	(3.0)
東南沿岸及其他	4,533,026	4,129,030	9.8
珠江三角洲	24,697,218	25,238,622	(2.1)
西南沿海地區	1,138,057	920,737	23.6
海外	13,582,982	9,926,735	36.8
總吞吐量	95,071,922	90,485,975	5.1

(三) 資產、負債情況分析

由於本年出售了中散集團、佛羅倫公司，中遠海控總資產、總負債與2016年初相比均有所下降：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遠海控資產總額119,652,733千元，比年初減少40,840,765千元，降幅25.45%。負債總額82,103,864千元，比年初減少25,218,559千元，降幅23.5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2,188,572千元，以人民幣及美元為主要單位，其它以歐元、港元及其它貨幣為單位。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還借款為人民幣57,376,975千元，比年初減少29,094,635千元，降幅33.65%；淨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1,807,147千元，比年初減少4,661,071千

元，降幅28.30%；淨負債為人民幣25,188,403千元，比年初減少27,386,064千元，降幅52.09%。2016年12月31日淨負債與權益比率為67.08%，2015年12月31日為98.88%。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一直及預期繼續來自於營運業務之現金流量、發行新股所得款項及銀行之債項融資。

本集團把賬面淨值人民幣22,601,560千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和設備(2015年12月31日：35,521,814千元)已抵押予銀行及金融機構，作為借款總額人民幣13,917,529千元(2015年12月31日：21,380,738千元)的抵押品，相當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總值的46.67%(2015年12月31日：41.2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債務分析

類別	2016年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短期借款	3,246,917	2,955,191
長期借款	54,130,058	83,516,419
其中：一年內	6,661,134	8,216,400
一年至兩年	14,536,972	15,233,166
三年至五年	16,723,202	41,243,356
五年以上	16,208,750	18,823,497
長短期借款合計	57,376,975	86,471,610

按借款類別劃分

本集團有抵押借款14,109,094千元，無抵押借款為43,267,881千元。所佔借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24.59%和75.41%。

本集團以美元為單位借款金額為31,988,587千元，以人民幣為單位借款金額為19,684,536千元以及其他幣種為單位借款金額為5,703,852千元。所佔借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55.8%、34.3%和9.9%。除已發行的中期票據及債券外，本公司大部分借款為浮動利率借款。

公司擔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合營公司廣西欽州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的銀行融資提供63,200千元的擔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16,000千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涉及若干索償及訴訟，包括但不限於運輸途中船舶損壞、貨品損失、交付延誤、船舶碰撞、提前終止船舶租賃合約及質押監管業務中的糾紛引致的索償及訴訟。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法確定上述索賠的可能性及金額。然而，根據法律顧問的意見及／或本集團可獲取的資料，董事認為有關索賠金額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應無重大影響。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國際性業務並承擔多種非功能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因此，本集團面對的實際外匯風險主要為非功能性貨幣的銀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結餘、應收、應付結餘以及銀行借款。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且需要適時考慮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外幣風險。

其他

非主營業務導致利潤／虧損重大變化的說明

2016年收到拆船補貼189,518千元，去年同期收到3,921,810千元，其中：中遠海運集運收到1,548,680千元，中散集團收到2,373,130千元。

2016年船舶處置淨損失1,038,656千元，去年同期船舶處置淨損失236,945千元。

2016年出售中散集團、佛羅倫公司，產生處置淨損失共計2,430,262千元。

重大資產和股權收購和出售

報告期內：

- 1、報告期內，本集團共處置16艘集裝箱船舶，其中：拆解14艘，出售2艘。因此減少船舶淨值1,367,836千元，產生船舶處置淨損失1,038,656千元。

經對老舊運輸船實施退役，本集團自有船平均船齡有所下降，船舶節油、環保總體水平有所提升，有利於提高船隊整體的經營競爭力，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 2、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1)本公司與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中遠總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中遠總公司散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中遠總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中散集團全部股權(「乾散貨出售」)；(2)本集團與中遠海發及其附屬公司(「中遠海發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代理公司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而中遠海發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33家代理公司的若干股權(「代理公司收購」)；(3)中遠海運港口與中遠海運發展(香港)有限公司(前稱中海集裝箱運輸(香港)有限公司)(「中海香港」)訂立買賣協議(「佛羅倫貨箱買賣協議」)，據此中遠海運港口有條件同意出售佛羅倫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佛羅倫貨箱股份」)及轉讓相關股東貸款(「佛羅倫貨箱股東貸款」)，而中海香港同意收購佛羅倫貨箱股份及承讓佛羅倫貨箱股東貸款(「佛羅倫出售」)；(4)中遠海運港口、中遠海發與中國海運(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海運香港」)訂立買賣協議(「中海港口發展買賣協議」)，據此中遠海發及中國海運香港有條件同意出售而中遠海運港口有條件同意收購中海港口發展有限公司(「中海港口發展」)全部已發行股本(「碼頭收購」)；及(5)本公司與中遠海發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據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中遠海發租用而中遠海發有條件同意向本公司出租中遠海發擁有或經營的船舶及貨櫃箱(「租賃交易」)。中遠總公司散運買賣協議、代理公司買賣協議、佛羅倫貨箱買賣協議、中海港口發展買賣協議、租賃協議及重組的其他交易互為條件。

截至本年報日期，乾散貨出售、代理公司收購、佛羅倫出售及碼頭收購均已完成。乾散貨出售產生處置淨損失2,212,762千元。佛羅倫出售產生處置淨損失217,500千元。該等交易完成後，中遠海控是其間接控股股東中國遠洋海運核心產業中最重要的組成部分，是中遠海運集團集裝箱航運服務供應鏈的上市平台。與重組前相比，基於從「產品思維」到「客戶思維」以及業務架構從多元化到專業化的考慮，中遠海控的戰略定位將實現從「綜合性航運服務」到「專注於發展集裝箱航運服務供應鏈」的轉變。

- 3、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2016年11月4日，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武漢中遠物流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遠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中遠化工物流有限公司(「中遠化工物流」)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武漢中遠物流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重慶中遠化工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權轉讓給中遠化工物流，轉讓價格為人民幣7,807.30萬元，產生處置淨收益7,695千元。報告期內上述交易已完成。

本次交易，有助於本公司集中精力發展主要業務及優化資源分配。本次交易與本公司的發展戰略及未來業務發展目標一致，符合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中遠化工物流為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中遠總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就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而言，中遠化工物流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4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期後事項：

- 4、本公司於2017年1月20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審議批准了本公司附屬公司中遠海運港口以其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中海碼頭發展有限公司（「**上海中海碼頭**」）為投資主體，以5,798,619,200元的價格（約合每股5.71元）認購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青島港國際**」）發行的1,015,520,000股非流通內資股股份。其中，3,198,650,840元將以上海中海碼頭轉讓其持有的青島前灣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青島前灣碼頭**」）20%股權方式支付，剩餘2,599,968,360元將以現金方式支付。本次交易及青島港國際H股配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青島港國際1,111,520,000股股份，佔其總股本的18.41%。

本次收購及出售事項，是實現中遠海運港口戰略並提升競爭優勢的重要一步，可以有效增強競爭優勢並創造更大的價值。對於境內大型港口的投資和戰略合作，也將有助於中遠海運港口加強在大中華地區的領先地位，同時符合中遠海運港口加強對碼頭資產控制力的戰略。而將持有運營青島港單一集裝箱碼頭的公司股權，轉變為

增持青島港國際的股份，可以有效擴大中遠海運港口在青島港區的影響力，並使得中遠海運港口能夠參與整個青島港區的管理。本次交易事項，將有效的優化中遠海運港口的投資組合、集中中遠海運港口的優質資產，提升公司競爭優勢，並增強公司碼頭業務的整體盈利能力。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月20日的公告。

（四）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 1、 整體規模優勢：各業務板塊實力大幅提升

通過重大資產重組，本集團作為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中遠海運集團專注於發展集裝箱航運服務供應鏈的上市平台，集中了優勢資源，各板塊業務規模均實現大幅提升。集裝箱船隊運力排名躍升至世界第四，集裝箱碼頭年總吞吐量全球排名第一。隨著規模優勢的持續釋放，本集團對全球資源的優化配置能力得到有效增強，整體競爭力不斷提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網絡覆蓋優勢：全球化佈局持續加速推進

本集團堅持以全球眼光和國際化思維，在擴大業務規模的基礎上，努力提升企業的盈利能力和為客戶創造價值的能力；把握改革重組契機，充分整合並優化網絡資源，加速全球化佈局。

集裝箱船隊在全球79個國家和地區的254個港口掛靠，共經營205條國際航線(含國際支線)、38條中國沿海航線及86條珠江三角洲和長江支線。本集團集裝箱運輸業務在全球範圍內共擁有400多個境內外銷售和服務網點，形成了全球化經營、一體化服務的集裝箱運輸服務網絡，可以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門到門」全程運輸解決方案。

碼頭組合分佈於全球30個港口，遍及中國沿海五大港口群，及東南亞、歐洲、地中海、黑海等。營運中的集裝箱碼頭泊位合計158個，總年處理能力達9,725萬標準箱；持續推進碼頭全球化佈局，通過優化全球碼頭組合，不斷增強抗風險能力。

3、 商業模式優勢：服務創新能力不斷增強

本集團積極由傳統的「產品思維」向「用戶思維」轉變，立足於客戶視角，洞察客戶「痛點」，堅持流程先導，實現客戶營銷和

服務的一體化。不斷探索運用數字化、信息化手段，及時向客戶提供響應支持，持續提升客戶體驗；加快從投資型向專業碼頭運營商轉變的步伐，致力於持續提升所屬碼頭操作效率的穩定性，不斷提高碼頭整體服務水平。

2017年4月1日將正式投入運營的「海洋聯盟」，將共同運營41條東西幹線及中東、紅海航線，共計投入集裝箱船舶約350艘，總運力規模達350萬標準箱。聯盟的航線服務在頻率、規模、覆蓋面、效率等方面，均佔據領先優勢。同時，隨著聯盟運作效率的不斷提升，將大大增強各成員的成本控制能力和綜合競爭力。

電商平台的創新優勢不斷擴大，依靠持續推出的泛亞電商新產品及具備互聯網特色的營銷方案，進一步拓寬了本集團集裝箱運輸業務銷售渠道。利用船東直銷優勢，進一步打造具有成本優勢的優質門到門產品。年內推出的內貿集裝箱運價指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PDCI)，客觀反映了本集團集裝箱運輸業務內貿市場實際成交運價波動趨勢，成為幫助用戶掌握預估物流成本的重要指標。

4、 業務協同優勢：綜合競爭能力有效提升

本集團集裝箱航運與碼頭投資經營兩大業務板塊之間，有著明顯的協同效應，通過持續推動兩大板塊的業務聯動、資源共享和全球化佈局，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集裝箱全程物流服務解決方案。積極推進海外樞紐港戰略部署，完善全球碼頭佈局，助力集運全球化戰略目標的落實，為集裝箱船隊提供穩定高效的服務，減少船舶在港時間，有效降低油耗。同時，隨著集裝箱船隊規模和市場份額的提升，以及海洋聯盟正式投入運營，將為旗下碼頭提供穩定的

航線掛靠與貨量支持，協助碼頭業務長遠可持續發展。集裝箱運輸、碼頭經營的良性互動，實現互利互惠的共贏局面，有利於提高抵禦市場週期性波動的能力，為客戶和合作夥伴創造更多價值。

(五) 投資狀況分析

1、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對外股權投資餘額20,430,556千元。本年新增投資成本480,534千元，包括對青島前灣智能集裝箱碼頭追加投資、因重組新增5家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以及收購EUROMAX碼頭35%的股權。

被投資單位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期末股比 (%)	本年增加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青島前灣智能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20.00	44,160
大連萬捷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50.00	52,398
中遠蘭卡(私人)有限公司	40.00	239
中國海運埃及有限公司	49.00	507
鞍鋼汽車運輸有限責任公司	20.07	74,271
遼寧沈哈紅雲物流錦州有限公司	45.00	2,202
Euromax Terminal Rotterdam B.V	35.00	306,757
合計		480,53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證券簡稱	最初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期末 持股比例 %	報告期收益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所有者 權益變動 人民幣千元	股份來源
海通證券	7,017	0.05	2,191	(341)	發起取得
津勸業	99	0.02	—	48	購入原始法人股
東北製藥	200	0.03	—	(46)	購入原始法人股
秦皇島港股份	194,802	0.88	6,701	(65,423)	購入原始法人股
青島港	284,061	2.01	13,352	38,594	購入原始法人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非金融類公司委託理財及衍生品投資的情況

合作方名稱	委託理財 產品類型	委託理財 金額 千元	委託理財 起始日期	委託理財 終止日期	報酬確定 方式	預計收益 千元	實際收回 本金金額 千元	實際獲得 收益 千元
中信信誠	專項計劃	200,000	2015/7/24	2016/1/29	預期	7,560	200,000	7,560
中信信誠	專項計劃	25,000	2015/10/21	2016/2/17	預期	530	25,000	530
中信信誠	專項計劃	20,000	2015/11/6	2016/3/2	預期	417	20,000	417
中信信誠	專項計劃	10,000	2015/11/19	2016/3/29	預期	233	10,000	233
中信信誠	專項計劃	15,000	2015/11/24	2016/4/20	預期	511	15,000	414
中信信誠	專項計劃	50,000	2016/1/22	2016/4/21	預期	740	50,000	740
中信信誠	專項計劃	40,000	2016/1/29	2016/4/27	預期	585	40,000	585
中信信誠	專項計劃	100,000	2016/2/17	2016/4/20	預期	1,710	100,000	1,036
合計	/	460,000	/	/	/	12,286	460,000	11,51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不適用。

5、 主要附屬公司、參股公司分析

以下根據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本公司A股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呈列。

(1) 重要控股子公司情況：

中遠海運集運公司是中遠海控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國際、國內海上集裝箱運輸服務及相關業務，註冊資本為15,961,763,082.4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62,925,176,813.00元，所有者權益合計4,849,086千元，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合計4,518,737千元(2015年12月31日：7,172,074千元)。2016年取得營業收入66,569,030千元，實現營業利潤-6,120,579千元，實現利潤總額-6,656,684千元，實現淨利潤-6,870,619千元，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6,925,568千元(2015年：人民幣89,045千元)。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碼頭的管理及經營、集裝箱租賃、管理及銷售業務。中遠海運港口是於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16年12月31日中遠海控持有中

遠海運港口46.72%股份。於2016年12月31日，中遠海運港口的法定股本為港幣400,000,000元，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為港幣296,655,943.90元。於2016年12月31日中遠海運港口資產總額46,994,068千元，所有者權益32,966,872千元，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合計30,116,162千元(2015年12月31日：37,900,870千元)。2016年取得營業收入4,239,269千元，實現營業利潤1,537,524千元，實現淨利潤1,223,417千元，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1,031,149千元(2015年：2,665,347千元)。

(2) 合併範圍變動情況

納入中遠海控2016年年末合併財務報表合併範圍單位共計317家，其中2016年新增合併範圍單位91家，減少合併範圍單位425家。

2016年因收購取得的控股子公司情況：

2016，因收購中海集團所屬相關航運公司、代理公司、碼頭公司，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增同一控制下合併範圍單位共計64家。

2016年，因收購中遠海運所屬相關海外代理公司，新增同一控制下合併範圍單位共計15家。

2016年，因收購非同一控制下海外代理公司，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合併範圍單位共計4家。

2016年因出售中散集團、佛羅倫公司減少控股子公司情況：

2016年因出售中散集團、佛羅倫公司減少合併範圍單位共計321家，其中：258家為單船公司。

6、非募集資金項目情況

不適用。

二、2017年首兩個月的整體經營情況

2017年首兩個月，在市場企穩向好和改革重組成效的雙重利好作用下，中遠海控的整體經營狀況保持良好態勢，集裝箱航運業務的單箱收入同比增長10.6%，箱量同比增長70.1%，碼頭業務的集裝箱總吞吐量同比增長6.4%，公司整體實現息稅前利潤

(EBIT)約人民幣4.9億元(僅根據公司目前未經審計或審閱的管理帳目所估計，實際利潤情況以經審計的財務數據為準)。

三、董事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集裝箱航運市場

競爭格局

金融危機以來，集運市場經歷了前所未有的動盪低迷期。隨著行業深度調整及聯盟重組格局的基本確定，未來集運市場的競爭態勢將隨之發生改變。一方面，傳統東西幹線，將逐步演變成以2M、OCEAN和THE為主的三大聯盟鼎立的新聯盟競爭格局。另一方面，在其他航線市場上，部分班輪公司通過特色的個性化服務和區域化佈局優勢，增強自身競爭力，提升市場份額。

市場展望

據Alphaliner預計，2017年集運市場將出現運力集中交付，但拆解量預計仍將處於高位，運力淨增速預計為2.9%；2017年市場貨量預計增長2.7%，略好於2016年1.8%的貨量增速，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需求增長的不確定因素增多。隨著集運行業的深入調整，市場整體經營預計將更多聚焦提升客戶服務質量，完善服務產品從而使得競爭更趨理性。

發展趨勢

受金融危機和行業虧損影響，隨著新船訂單的減少，運力增速逐步放緩，未來供需缺口將逐漸收窄。伴隨全球經濟貿易形勢變化，新興市場和區域市場將引領下一輪行業增長。同時，隨著行業整合的不斷深化，以及聯盟合作向縱深發展，承運人的經營策略將逐步從相對單一的海上運輸服務，向更多元的全程供應鏈運輸服務發展。

碼頭市場

競爭格局

受制於港口吞吐量需求低迷，班輪公司聯盟和競爭策略的影響，港口行業競爭愈發激烈。

市場展望

集裝箱碼頭市場前景謹慎樂觀。受到全球經濟增長乏力，新興經濟體經濟增速持續放緩，航運市場仍將在低位運行等多重因素的影響，根據德魯裡預計，2017年全球港口集裝箱吞吐量

增幅為2.1%，高於2016年的1.3%。其中，中東／南亞預計仍將是全球吞吐量增速最快的區域；拉丁美洲地區將止跌回升，預計增速2.7%，增長率排名第二；北美、亞洲和澳洲增速可望適度加快。中國港口集裝箱吞吐量綜合權威機構觀點，2017年預估增速在2%-5%之間，3%左右的概率較大。

發展趨勢

中遠海運港口碼頭業務在大中華地區的碼頭網絡進一步強化，重組後在國內港口覆蓋範圍伸展至西南沿海地區，碼頭網絡隨之而覆蓋全國五大沿岸港口群。面對新的黃金發展機遇，中遠海運港口將集中資源發展碼頭業務，持續提升競爭優勢，配合國家的「一帶一路」戰略，把握未來發展樞紐港機遇，擴大全球集裝箱碼頭網絡，使碼頭業務可持續發展、增長，創造長期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 公司發展戰略

本集團聚焦打造世界第一梯隊集裝箱運輸和碼頭投資經營服務供應商戰略目標，全力推動兩大板塊的戰略及業務協同。把握國家「一帶一路」戰略規劃歷史新機遇，面向全球市場，通過從「產品思維」向「用戶思維」的轉變，不斷優化集運、碼頭等資源配置，打造差異化優勢，向客戶提供貫穿集裝箱航運價值鏈的全球一體化綜合服務。追求企業效益、企業價值和股東回報最大化，不斷鞏固並發展集裝箱運輸、碼頭及相關業務，完善航運價值鏈。通過協同和精益管理，不斷提升航運和港口服務綜合競爭力，最終實現主業健康穩定和持續發展。

(三) 經營計劃

集裝箱運輸業務

2017年，本集團集裝箱運輸業務將始終圍繞四大核心戰略，繼續把握國家「一帶一路」和中國企業「走出去」戰略新機遇，著力提質增效，不斷提升收益管理能力。積極倡導行業理性發展的價值主張，主動維護市場健康穩定。

建立與運力規模相適應的全球化網絡佈局和聯盟運營體系，發揮「海洋聯盟」在東西幹線的服務優勢，夯實客戶與貨源基礎。隨著國家「一帶一路」、「走出去」戰略的深入推進，持續加大沿線市場、新興市場開發。同時，順應國際貿易格局變化趨勢，繼續精耕第三國市場及區域市場。

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不斷提高營銷和服務能力。強化營銷團隊建設，整合優質資源，通過新客戶開發團隊、進口營銷團隊、維護類客戶團隊和分行業專業化團隊的建設，實施有針對性的營銷，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促進貨流平衡，實現貨量增長。完善客戶服務體系，利用全球化資源，為客戶提供定制化服務，全面提升價值創造能力。

持續推進降本增效，繼續挖掘協同潛力，提高成本控制能力。隨著「海洋聯盟」投入運營，中遠海運集運航線網絡佈局將得到進一步優化，疊加集裝箱管理優化力度持續加大以及供應商採購優化效果逐步顯現等，協同效應有望進一步得到釋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加強延伸服務，提高為客戶提供全程運輸方案的能力。通過與公路拖車、鐵路的無縫銜接，助力內貿「門到門」業務模式的推進工作，進一步豐富和完善服務模式。打造更具特色的海鐵聯運產品，重點強化比雷埃夫斯港樞紐地位，加快推進中歐陸海快線業務。加大供應鏈重要物流節點配套設施的投入力度，逐步實現由海上承運人向集裝箱綜合物流解決方案提供者轉變。

不斷提升服務創新能力，在互聯網數字化領域，持續擴大電商平台創新優勢。通過為客戶提供更加友好、便利的服務，夯實針對直接客戶的服務基礎。加速推進內貿快遞化服務，發展電商線上內貿拼箱平台，打造特色拼箱產品。進一步推進訂艙電子化和單證電子化，加快訂艙、單證、服務的中心化建設。

碼頭業務

本集團碼頭業務將圍繞既定發展戰略及規劃，加快重點碼頭項目推進，提升控股碼頭的盈利能力，切實改善企業管理和生產經營工作，保持業務盈利增長和長期可持續發展。一是加快全球碼頭資源優化配置和網絡佈局，為船公司

和航運聯盟提供更加完善的服務。二是以可持續發展為原則，進一步提升碼頭經營能力和現代化水平，塑造主業核心競爭力，為客戶提供更加優質、高效的服務。三是持續加強與提升企業內部管理，不斷優化供應商管理、信息化建設、風控體系建設和人力資源建設，推動企業長遠、健康、持續發展。

(四) 可能面對的風險

一、 市場需求風險

1、 風險描述

市場需求不足、現有業務板塊收縮、新業務新客戶開拓不足，造成市場供應不足或萎縮。

2、 風險成因和影響分析

全球經濟面臨結構性調整、步入低速增長，全球集裝箱運力過剩，對競爭對手的經營策略沒有及時獲悉，在現有客戶訂單不足的情況下，沒有及時開拓新客戶、新貨源、新航線等，消極等待，錯失發展機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貨源不足，影響公司營收，預計的經營目標難以達成，船舶等固定資產投資無法按期回收。

3、 風險應對策略和建議

積極拓展業務、在鞏固與現有客戶關係的基礎上，發展新客戶，以及開闢新航線、新貨源，通過多種渠道瞭解競爭對手經營策略，採取應對措施，在市場需求不足的情況下，通過多種渠道求發展，提高競爭能力。

二、 投資決策風險

1、 風險描述

可能會面臨投資方案與公司戰略不符，前期論證不充分、缺乏客觀數據及理論支撐，過度依賴主觀判斷和個人經驗，可能導致投資決策失誤，引發盲目擴張或喪失發展機遇。

2、 風險成因和影響分析

(1) 投資立項脫離公司戰略投資方案與公司戰略不符，可能引發盲目擴張、貪大貪快，亂鋪攤子的現象。

(2) 前期論證不充分，缺乏客觀數據及理論支撐，可能導致投資決策失誤。

(3) 投資項目評審標準未統一公司未制定投資項目統一評審標準，或各投資項目評審標準未根據實際狀況進行調研分析和動態調整，可能導致評審標準未能有效指導投資決策的制定，導致錯誤的投資決策。

(4) 決策過程不規範，缺乏更有效的決策監督和審核機制，導致決策失誤或出現漏洞，為後續項目的實施和運營帶來風險。

3、 風險應對策略和建議

(1) 制定和完善投資管理制度。公司針對項目前期工作、一般投資項目決策、重大投資項目決策、投資項目後評估等，通過制定並完善《投資及戰略規劃委員會議事規則》、《投資管理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法》、《項目開發管理規定》等投資類管理制度，明確投資的決策、審批、執行和監督的權限和工作流程。

- (2) 明確公司對外投資原則。公司明確對外投資應嚴格遵守「統籌規劃、謹慎投資、科學決策、效益第一」的原則。各投資項目必須符合公司的總體發展規劃，明確以國家「一帶一路」戰略和長江經濟帶戰略為指引，緊緊圍繞集團樞紐港戰略，繼續加大對新興市場、第三國市場、海外區域內市場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市場的投資開發力度。
- (3) 確保投資項目經過調查研究。對於投資新建項目，需對項目的經濟效益、市場前景技術狀況、原料供應、投資環境風險因素等進行調查研究。對於合資性質項目，需對合資他方的主體資格、資信情況、經營情

況、財務情況、合作能力等進行全面調查。

- (4) 確保投資項目經過深度研究和論證。根據盡職調查結果以及談判商定的最終價格、股比、經營年限等原則及細節，編寫《項目可行性研究報告》，對項目經濟效益、市場前景、投資環境、風險因素等進行深度研究與論證，並對項目工程技術狀況進行調查與評估。同時，根據項目性質提請各相關部門提供專業意見。

此外公司將風險評估流程嵌入投資項目前期工作，從項目全生命週期的整體性概念出發，系統化地分析和評估投資項目各個階段的風險。

- (5) 制定項目投資經濟指標、統一評審標準。公司制定核心業務、控股比率、內部收益率、年盈利貢獻、淨現值等項目投資經濟指標標準，並設定統一的評審標準進行評估，以使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能夠提高公司的整體競爭力，使投資能夠達到公司價值最大化、公司效益最大化和股東回報最大化的最終目標。

- (6) 確保投資決策過程規範。嚴格按照《公司法》、本公司上市地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履行審批批准程序。

四、普通股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本公司以現金方式或以股代息方式向本公司全體股東分派股利，且股利總額原則為不低於該會計年度或會計期間本公司實現的經審計可供分配利潤的25%。實際分配給本公司股東的股利金額，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現金流狀況、屆時公司財務狀況以及資本支出計劃確定。股利分配預案由本公司董事會制定，並經

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後實施。本公司股利分配的數額以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中稅後利潤兩者孰低確定。

2012年11月12日，本公司2012年第2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了《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訂案》之預案。修訂案第一百九十三條，規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如下：

- 1、利潤分配的原則：公司實施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以及公司的可持續發展，保持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最近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原則上不少於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
- 2、利潤分配的期間間隔：公司原則上每年分配一次利潤。在有條件情況下，公司董事會可以根據公司的盈利狀況及資金需求狀況提議公司進行中期現金分紅。
- 3、利潤分配的決策機制與程序：公司利潤分配方案由董事會擬定並審議通過後提請股東大會批准。獨立董事應當對利潤分配方案發表明確意見。監事會應對利潤分配方案的執行情況進行監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4、 公司當年盈利且有可供分配利潤，董事會未提出以現金方式進行利潤分配方案的，應說明原因，並由獨立董事發表明確意見並及時披露。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並由董事會向股東大會作出說明。
- 5、 公司在制定現金分紅具體方案時，董事會應當認真研究和論證現金分紅的時機、條件和最低比例、調整的條件及其他決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獨立董事應當發表明確意見。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具體方案進行審議時，應通過多種渠道(包括但不限於開通專線電話、董秘信箱及邀請中小投資者參會等)主動與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進行溝通和交流，充分聽取中小股東訴求，並及時答覆中小股東關心的問題。
- 6、 現金分紅政策的調整：公司應當嚴格執行公司章程確定的現金分紅政策以及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現金分紅具體方案。確有必要對公司章程確定的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或者變更的，應當滿足公司章程規定的條件，經過詳細論證後，履行相應的決策程序，並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
- 7、 現金分紅在定期報告中的披露：公司應當在定期報告中詳細披露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對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或變更的，還應詳細說明調整或變更的條件和程序等情況。

公司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公司董事會須在股東大會召開後二個月內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發事項。

於2016年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董事會建議不派發現金分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 公司近三年(含報告期)的利潤分配方案或預案、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或預案

下表根據A股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經審核財務報告列示。

單位：人民幣

分紅年度	每10股 送紅股數(股)	每10股派息數 (元)(含稅)	每10股轉增數(股)	現金分紅 的數額(含稅)	分紅年度 合併報表中歸屬 於上市公司股東 的淨利潤	佔合併報表中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 的淨利潤的比率(%)
二零一六年	-	-	-	-	-9,906,003,612.80	-
二零一五年	-	-	-	-	469,301,789.49	-
二零一四年	-	-	-	-	362,528,625.89	-

(三) 以現金方式要約回購股份計入現金分紅的情況

不適用。

重要事項

一、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收購報告書或權益變動報告書中所作承諾	其他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	本次無償劃轉完成後，在中國遠洋海運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中遠海控控股股權期間，其自身並通過中遠集團、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將持續在人員、財務、機構、資產、業務等方面與中遠海控保持相互獨立，並嚴格遵守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獨立性的相關規定，不利用控股股東地位違反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程序，干預上市公司經營決策，損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保證不以任何方式佔用中遠海控及子公司的資金。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解決同業競爭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	<p>1、在中國遠洋海運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中遠海控股股權期間，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及其他下屬公司將不採取任何行為或措施，從事對中遠海控及其子公司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實質性競爭的業務活動，且不會侵害中遠海控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未來設立其他子公司或合營、聯營企業從事與中遠海控及其子公司現有主營業務構成實質性競爭的業務，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的參與中遠海控及其子公司現有主營業務。</p> <p>2、如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及其控制的公司可能在將來與中遠海控在主營業務方面發生實質性同業競爭或與中遠海控發生實質利益衝突，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將放棄或將促使其控制的公司放棄可能發生同業競爭的業務機會，或將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和其控制的公司產生同業競爭的業務以公平、公允的市場價格，在適當時機全部注入中遠海控。</p> <p>3、中國遠洋海運集團不會利用從中遠海控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協助第三方從事或參與與中遠海控現有從事業務存在實質性競爭或潛在競爭的任何經營活動。</p> <p>4、若因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及其控制的公司違反上述承諾而導致中遠海控權益受到損害的，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將依法承擔相應的賠償責任。</p>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涉及	不涉及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解決關聯交易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	<p>1、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及所控制的其他企業將盡可能地避免與中遠海控之間不必要的關聯交易發生；對持續經營所發生的必要的關聯交易，應以雙方協議規定的方式進行處理，遵循市場化定價原則，遵守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和中遠海控的公司章程、關聯交易制度的規定。</p> <p>2、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及所控制的其他企業將盡可能地避免和減少與中遠海控之間將來可能發生的關聯交易；對於無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發生的關聯交易，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將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中遠海控的公司章程、關聯交易制度的規定，遵循市場化的公正、公平、公開的一般商業原則，與中遠海控簽訂關聯交易協議，並確保關聯交易的公允性和合規性，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義務。</p> <p>3、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關規範關聯交易的承諾，將同樣適用於其所控制的其他企業；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將在合法權限範圍內促成其控制的其他企業履行規範與中遠海控之間已經存在的或可能發生的關聯交易的義務。</p>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涉及	不涉及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重大資產重組相關的承諾	其他	中遠集團	中遠集團保證在資產、人員、財務、機構和業務方面與中遠海控保持分開，並嚴格遵守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獨立性的相關規定，不利用第一大股東地位違反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程序，干預中遠海控的經營決策，損害中遠海控和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中遠集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保證不以任何方式佔用中遠海控及其控股企業的資金。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涉及	不涉及
	解決同業競爭	中遠集團	<p>1、在中遠集團直接或間接對中遠海控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的情況下，中遠集團及中遠集團的全資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中遠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或重大影響的其他公司（以下簡稱「中遠集團控制的公司」）將不會從事任何與中遠海控目前或未來從事的業務發生或可能發生競爭的業務。</p> <p>2、如中遠集團及其控制的公司可能在將來與中遠海控發生同業競爭或與中遠海控發生利益衝突，中遠集團將放棄或將促使中遠集團控制的公司放棄可能發生同業競爭的業務機會，或將中遠集團和中遠集團控制的公司產生同業競爭的業務以公平、公允的市場價格，在適當時機全部注入中遠海控。</p> <p>3、中遠集團不會利用從中遠海控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協助第三方從事或參與中遠海控從事的業務存在實質性競爭或潛在競爭的任何經營活動。</p> <p>4、若因中遠集團及其控制的公司違反上述承諾而導致中遠海控權益受到損害的，中遠集團將依法承擔相應的賠償責任。</p>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解決同業競爭	中遠集團	<p>1、集裝箱航運業務</p> <p>中遠集團於2005年6月9日與本公司訂立《業務不競爭承諾函》，向本公司承諾：</p> <p>(1) 本集團將會是中遠集團下屬以自有或租用集裝箱船舶在境內外從事海上集裝箱全程運輸業務(「限制集裝箱航運業務」)的唯一機構；及</p> <p>(2) 其將促使其成員(不包括本集團的成員)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限制集裝箱航運業務(不論是以股東、合夥人、貸款人或其它身份，以及不論為賺取利潤、報酬或其它利益)。</p>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解決同業競爭	中遠集團	<p>2、集裝箱租賃業務</p> <p>對於集裝箱租賃業務，在中遠海運港口於1994年首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時，中遠集團向中遠海運港口承諾，中遠集團及其子公司將：</p> <p>(1) 不會在世界任何地方經營任何與中遠海運港口及其子公司集裝箱租賃業務有競爭的業務；</p> <p>(2) 在任何情況下當中遠集團需要集裝箱時，會先考慮向集裝箱租賃公司租用，並在此情況下中遠集團將授予中遠海運港口及其子公司優先權與中遠集團商訂集裝箱租賃業務，且只在中遠集團未能向集裝箱租賃公司租用集裝箱時，方會考慮購買集裝箱自用；</p>	長期有效 (重組後不再適用)	否	是	不涉及	不涉及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3) 以平均市場租值與中遠海運港口及其子公司進行上一段所述的磋商，並協議現有及未來合約的年度租金調整，並會以十大獨立集裝箱租賃公司其中四家的平均租值訂立未來一切合約及租金調整；					
			(4) 與中遠海運港口及其子公司訂立的任何現有合約續期十年，並將會訂立十年期的新合約。					
與再融資相關的承諾	解決同業競爭	中遠集團	在中遠集團作為中遠海控股股東期間，除現有的乾散貨船隊規模外，中遠集團及其下屬公司將不採取任何行為和措施，從事對中遠海控及其子公司構成或者可能構成競爭的行為，且不會侵害中遠海控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權益；非公開發行完成後，中遠集團及其下屬公司與中遠海控及其下屬公司之間不會產生新的同業競爭。同時，中遠集團承諾給予中遠海控在同等條件下優先購買中遠集團或下屬公司擬出售的與乾散貨運輸有關的資產及/或股權的權利。	長期有效 (重組後不再適用)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對公司中小股東所作承諾	股份限售	中遠集團	中遠集團(包括其下屬公司)計劃在12個月內(自2015年7月10日起算)分別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統以合適的價格擇機增持中遠海控A股及H股股份，且12個月內累計增持比例不超過中遠海控已發行總股本的2%，並承諾在增持實施期間及法定期限內不減持所持有的中遠海控股股份。	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7月9日，及法定期限內	是	是	不涉及	不涉及

重要事項

(二) 公司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公司就資產或項目是否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作出說明

不適用

三、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結合國際市場廢鋼價變化情況，經董事會批准，從2016年10月1日起，公司合併範圍單位船舶預計淨殘值從380美元/輕噸調整為280美元/輕噸。因此增加本集團2016年船舶折舊費1,403.51萬元。

重要事項

四、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臨時公告未披露或有後續進展的訴訟、仲裁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報告期內：

起訴(申請)方	應訴 (被申請)方	承擔連帶 責任方	訴訟仲裁 類型	訴訟(仲裁) 基本情況	訴訟(仲裁) 涉及金額	訴訟(仲裁) 是否形成 預計負債 及金額	訴訟(仲裁) 進展情況	訴訟(仲裁) 審理結果及 影響	訴訟(仲裁) 判決執行情況
煙台七洲進出口 有限公司	中遠集裝箱運 輸有限公司	無	海上貨物 運輸合同 糾紛	2015年8月 至11月期間， 煙台七洲進出 口有限公司委 託本公司海運 出口三十五票 貨物，配載 在「COSCO ASIA」等承運船 舶上，從中國 上海等地海運 至意大利那不 勒斯。貨物到 達目的港意大利後，提單記 載的收貨人憑 藉高仿提單提 貨。	1,252		煙台七洲進出口有限公司於 2016年6月向上海海事法院起 訴中遠海運集運因無單放貨造 成其損失1,883,148.55美元 及利息，經與原告多次協商溝 通，雙方達成和解。	中遠海運集運 賠付人民幣 12,471,040 元。	中遠海運集運 已完成賠付。

重要事項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1、 託管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委託方名稱	受託方名稱	託管資產情況	託管資產涉及金額	託管起始日	託管終止日	託管收益	託管收益確定依據	託管收益對公司影響	是否關聯交易	關聯關係
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	本公司	委託方所屬的非上市全資、直接控股企業的管理職能	不適用	2014-01-01	2016-03-31	4,851,485.37	託管協議	不適用	是	控股股東

託管情況說明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訂立委託管理服務總協議，有效期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中遠集團資產重組，該總協議有效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二) 擔保情況

董事會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擔保方	擔保方與上市公司的關係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發生日期 (協議簽署日)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是否逾期	擔保是否逾期金額	是否在本關聯方擔保	是否為關聯方擔保	關聯關係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逾期	擔保是否逾期金額					
中遠海運發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廣西欽州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6-08-16	2016-08-16	2017-8-16	否	否	否	是	是	合營公司	
中遠海運發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廣西欽州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47,200,000.00	2016-05-26	2016-05-26	2024-5-26	否	否	否	是	是	合營公司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總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末擔保總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總額合計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總額合計(B)													
公司擔保總額總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直接間接被擔保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的部分金額(E)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本期擔保可餘淨總額清償責任說明													
不適用													
對外擔保事項均已經過公司董事會批准													

擔保情況說明

重要事項

(三) 其他重大合同

- 1、中遠海運港口全資附屬公司中遠海運港口(阿布紮比)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遠海運阿布紮比」)於2016年9月28日，與阿布紮比港務局(英文名稱「Abu Dhabi Ports Company PJSC」)簽訂《特許權協議》，中遠海運阿布紮比取得(其中包括)阿布紮比哈裡發港二期集裝箱碼頭(以下簡稱「哈裡發港二期集裝箱碼頭」)特許權區內獨家建設、管理及經營權；中遠海運阿布紮比及其委託持股的信託人與阿布紮比港務局通過共同設立的一家合資公司，後續承接上述特許權(以下簡稱「本次交易」)。假設中遠海運阿布紮比根據協議約定行使其權利延長特許權協議有效期，則本次交易總對價(包括會產生的預期資本開支)現值估計約為738,000,000美元(約合人民幣4,921,057,800元，按協議簽署日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授權公佈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換算)。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28日的公告。本次交易仍在實施中。
- 2、2016年10月12日，中遠海運港口全資子公司中遠海運港口(瓦多)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遠海運港口瓦多」)與APM Terminals B.V.(一家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以下簡稱「馬士基碼頭公司」)簽署《股份買賣協議》，中遠海運港口瓦多以7,052,015.60歐元(折合約人民幣5,244.30萬元，按協議簽署日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授權公佈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換算，下同)的價格購買馬士基碼頭公司持有的APM Terminals Vado Holding B.V.(一家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以下簡稱「瓦多碼頭控股公司」)40%股權(以下簡稱「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交割後，中遠海運港口瓦多將通過股東貸款或股份溢價的方式，向瓦多碼頭控股公司提供不超過46,000,000歐元(折合約人民幣34,208.36萬元)的資金。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17日的公告。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已完成交割。

重要事項

六、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

(一) 上市公司扶貧工作情況

1. 精準扶貧規劃

根據各級政府精準扶貧工作的總體計劃、全面部署和具體要求，積極配合地方政府開展定點扶貧工作。按照國家「五個一批」要求，結合中遠海控行業優勢，重點在產業扶貧、教育扶貧等方面推進定點扶貧工作，落實扶貧項目，安排扶貧資金，確保扶貧效果。

2. 年度精準扶貧概要

認真學習中央單位定點扶貧工作會議精神，全面梳理近年來國家定點扶貧政策要求，深入貫徹國資委關於做好中央企業扶貧開發工作的要求，總結公司「十二五」定點扶貧工作成效，確定「十三五」定點扶貧工作思路，明確工作原則，完善組織機構，明確工作職責，有效開展定點扶貧工作。

重要事項

3. 上市公司2016年精準扶貧工作情況統計表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指標	數量及開展情況
一、總體情況	
其中：1. 資金	17.8656
2. 物資折款	1.75
二、分項投入	
1. 產業發展脫貧	
其中：1.1 產業扶貧項目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農林產業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旅遊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電商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資產收益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產業扶貧項目個數(個)	3
1.3 產業扶貧項目投入金額	15.15
2. 教育脫貧	
其中：2.1 資助貧困學生投入金額	2.7156
2.2 資助貧困學生人數(人)	24
2.3 改善貧困地區教育資源投入金額	1.75

4. 後續精準扶貧計劃

進一步落實扶貧責任，明確扶貧資金撥付與使用、扶貧項目實施與監管等方面的責任、權利和義務，切實幫扶當地貧困群眾真正從扶貧項目中受益；落實扶貧對象，確保建檔立卡貧困戶真正實現持續脫貧；落實扶貧項目，根據項目實施進度撥付資金，確保扶貧項目的實施，不斷推動定點扶貧工作持續有效開展。

重要事項

(一) 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 1、 中遠海控致力於推動聯合國全球契約和可持續發展實施，促進社會責任履行、反對商業賄賂和行業壟斷，以建設公平、公正和公開的市場競爭環境為己任，積極參與國家及國際相關活動。響應「國際海運年會2016」的各項倡議，秉承「共生共贏、健康可持續」的發展理念和「自由平等、守信包容」的契約精神，遵循「著眼長遠、平等互惠、優勢互補、共謀發展」的基本原則，共同構建「合作、共享、創新、自律」的國際航運新生態，攜手助力世界經濟增長。共同探討新形勢下全球航運業面臨的機遇與挑戰，重新認識行業賴以生存的外部環境，重新構建航運與相關產業的競合關係，重新謀劃航運與相關產業的發展路徑，尋求行業健康持續發展的新動能。
- 2、 中遠海控注重節能減排和環境保護工作，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環境的污染和破壞，推進海運生態優先、綠色發展。2016年，繼續加大節能減排力度，積極培育綠色競爭力，主動改善企業的環境保護系統，將環境保護視為企業經營中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2016年船舶燃油單耗同比2015年下降5.1%。同時，致力於通過優化港口營運來保護環境，並且透過開發和實施先進環保的技術，努力提高能源效率，減少碼頭的碳排放，並且鼓勵碼頭公司採納能源效率政策及措施，以及採取全面措施改造港口作業，促進現有基礎設施的電氣化，以減少空氣與溫室氣體排放。

重要事項

- 3、中遠海控積極踐行全球契約，以負責任的企業文化感召全體員工，勇於發揚大無畏的國際人道主義精神，擔當社會責任，展示大愛情懷。公司所屬「騰雲河」輪278S航次於2016年9月16日2000時離開連雲港慢車南下駛高雄。17日1530時收到上遠岸基值班室轉來的連雲港RCC的要求：有一艘贛漁15089於16日1800時在(34° 19'0N/122° 05'0E)處失聯，要求協助搜救。1540時，騰雲河輪與連雲港RCC及現場的「東海救115」取得聯繫並在指定的海域搜救。1600時按「東海救115」的指令返航駛至緯度34° 19'0N經度122° 05'0E的南側水域協助搜救。1840時完成任務後返回原航線正常航行。公司所屬「中遠比雷埃夫斯」輪28日當地時間1708時收到USCG呼叫，要求前往左前方約4海里處救助失事船救生筏上遇難人員。至1745時將3名墨西哥籍漁船船員搭救上我輪。2057時動車駛往就近墨西哥港口SALINA CRUZ。29日0704時在美國海岸警備隊(USCG)指定的墨西哥港口SALINA CRUZ南方20海里左右的開闊海面與墨西哥海軍方面派出的接收船成功進行3名獲救人員的交接。

本公司2016年度可持續發報告於2017年3月30日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和公司網站刊發。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本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報告期內，本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

二、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371,038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個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344,445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 期內增減	期末 持股數量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股東性質
			種類	比例(%)	持有有限	數量		
					售條件			
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	-760,488,200	4,557,594,644	A股	44.61%	0	無	國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42,761	2,566,548,200	H股	25.12%	0	未知	其他	
北京誠通金控投資有限公司	306,488,200	306,488,200	A股	3.00%	0	未知	其他	
武漢鋼鐵(集團)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A股	2.45%	0	未知	其他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	204,000,000	204,000,000	A股	2.00%	0	未知	其他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437,915	189,817,478	A股	1.86%	0	未知	其他	
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	0	72,000,000	A股	0.70%	0	未知	其他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0	54,466,500	A股	0.53%	0	未知	其他	
恒大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萬能組合B	17,239,589	17,239,589	A股	0.17%	0	未知	其他	
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0	15,000,000	A股	0.15%	0	未知	其他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		股份種類及數量	
	條件	流通股數量	種類	數量
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		4,557,594,644	人民幣普通股	4,557,594,644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566,548,2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2,566,548,200
北京誠通金控投資有限公司		306,488,200	人民幣普通股	306,488,200
武漢鋼鐵(集團)公司		250,0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250,000,000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		204,0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204,000,000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9,817,478	人民幣普通股	189,817,478
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		72,0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72,000,000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54,466,500	人民幣普通股	54,466,500
恒大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萬能組合B		17,239,589	人民幣普通股	17,239,589
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15,000,000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未知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		不適用		

註：截至本報告期末，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通過其所屬公司持有87,635,000股H股，佔公司已發行H股的3.40%，該數額包含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股總數中。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及其所屬公司合併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計45.47%。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三、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 控股股東情況

1 法人

直接控股股東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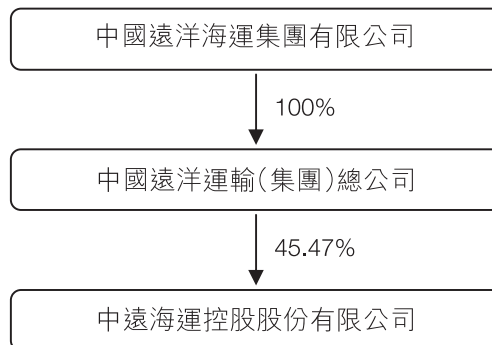
名稱	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馬澤華
成立日期	1983年10月22日
主要經營業務	1、國際船舶普通貨物運輸；2、國際船舶集裝箱運輸；3、國際船舶危險品運輸；4、國際船舶旅客運輸。境外期貨業務：原油、成品油。接受國內外貨主訂艙、程租、期租船舶業務；承辦租賃、建造、買賣船舶、集裝箱及其維修和備件製造業務；船舶代管業務；國內外與海運業務有關的船舶物資、備件、通訊服務；對經營船、貨代理業務及海員外派企業的管理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控股：中遠海特(600428)50.94%；中遠海運港口(1199HK)46.72%；中遠海運國際(0517HK)66.12%；中遠投資(COS SP)53.35%；比雷埃夫斯港務局(PPAGA)51%； 主要參股：招商銀行(600036)6.46%；招商證券(600999)6.25%等。
其他情況說明	無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間接控股股東情況：

名稱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海運」)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許立榮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5日
主要經營業務	國際船舶運輸、國際海運輔助業務；從事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海上、陸路、航空國際貨運代理業務；自有船舶租賃；船舶、集裝箱、鋼材銷售；海洋工程裝備設計；碼頭和港口投資；通訊設備銷售，信息與技術服務；倉儲(除危險化學品)；從事船舶、備件相關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股權投資基金。(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p>控股：中遠海發(601866,2866HK)39.02%；中遠海能(600026,1138HK)38.56%；中遠海特(600428)50.94%；中海科技(002401)50.01%；中遠海運港口(1199HK)46.72%；中遠海運國際(0517HK)66.12%；中遠投資(COS SP)53.35%；比雷埃夫斯港務局(PPA GA)51%；</p> <p>主要參股：中集集團(000039,2039HK)22.77%；招商銀行(600036)9.97%；覽海投資(600896)8.91%；招商證券(600999)7.52%；光大銀行(601818,6818HK)5.04%等。</p>
其他情況說明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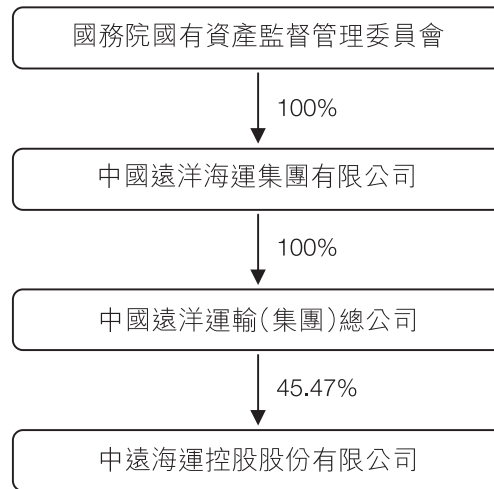
2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實際控制人情況

1 本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一、公司債券基本情況

單位：億元 幣種：美元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COSCO Finance (2011) Ltd. 4.00%信用增強債券2022年		04584	2012/12/4	2022/12/3	10.00	4%	年息等分後每半年付一次，分別於每年6月3日和12月3日支付，並應於2022年12月3日贖回債券	香港交易所
COSCO Pacific Finance Guaranteed Note		5900	2013/1/31	2023/1/31	3.00	4.375%	一年兩次付息，到期還本	香港交易所

二、公司債券受託管理聯繫人、聯繫方式及資信評級機構聯繫方式

債券受託管理人	名稱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辦公地址	L30 HSBC Main Building, 1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聯繫電話	(852) 2822 4427
債券受託管理人	名稱	Deutsche Bank AG, Hong Kong Branch
	辦公地址	Level 52, International Commerce Centre, 1 Austin Road West, Kowloon, Hong Kong
	聯繫人	Ivy Fung
	聯繫電話	(852) 2203 7887
資信評級機構	名稱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Hong Kong Ltd
	辦公地址	24/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Admiralty, Hong Kong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其他說明：

COSCO Finance (2011) Ltd. 4.00% 信用增強債券 2022 年：

債券受託管理人：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資信評級機構：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Hong Kong Ltd

COSCO Pacific Finance Guaranteed Note：

債券受託管理人：Deutsche Bank AG, Hong Kong Branch

資信評級機構：無

三、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COSCO Finance 信用增強債券：

債券募集資金在境外拆借給中遠海控境外子公司使用，主要用於公司生產經營活動，包括但不限於補充流動資金、償還銀行貸款及固定資產支出等。

COSCO Pacific Finance Guaranteed Note：

用於擴大公司碼頭業務及集裝箱租賃業務的股本出資、歸還公司現有債務以及其他一般性企業用途。

四、公司債券評級情況

COSCO Finance 信用增強債券：

評級公司信息如下：單位名稱：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Hong Kong Ltd. 住址：24/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Admiralty, Hong Kong, China。聯繫人：Kan Leung。聯繫電話：(852) 3758-1419。

COSCO FINANCE (2011) LIMITED 10 億美元債 (ISN:XS0858461758)。評級結果：A1。評級結果查詢網址：www.moodys.com。

COSCO Pacific Finance Guaranteed Note：

不評級。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五、報告期內公司債券增信機制、償債計劃及其他相關情況

COSCO Finance 信用增強債券：

報告期內，公司債券增信機制未發生變更，依然由中國銀行北京分行開具人民幣跨境備用信用證保函。

COSCO Pacific Finance Guaranteed Note：

報告期內，公司債券增信機制未發生變更，依然由中遠海運港口公司給予信用擔保。

六、公司債券受託管理人履職情況

COSCO Finance 信用增強債券：

報告期內，滙豐銀行作為債券受託管理人按照債務託管理協議盡職維護債券持有人利益。

COSCO Pacific Finance Guaranteed Note：

報告期內，德意志銀行作為債券受託管理人按照債務託管理協議盡職維護債券持有人利益。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七、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近2年的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指標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3,885,658,053.83	8,990,482,025.09	-143.22
流動比率	1.35	1.56	-13.46
速動比率	1.23	1.46	-15.75
資產負債率	68.62%	66.87%	1.75
EBITDA全部債務比	-6.82%	10.46%	—
利息保障倍數	-3.12	1.82	—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	1.86	3.54	-47.46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	-1.84	3.42	-153.80
貸款償還率	100%	100%	—
利息償付率	100%	100%	—

備註：以上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根據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本公司A股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呈列。

八、本公司其他債券和債務融資工具的付息兌付情況

目前本公司存續的兩期中票均已按時付息，未發生違約情況。

九、本公司報告期內的銀行授信情況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授信額度規模約為人民幣324億元，已使用授信額度人民幣209億元。公司高度關注融資規模擴大帶來的潛在財務風險，加強對所屬公司債務規模和資產負債率的監控，按期足額償還銀行貸款。

十、本公司報告期內執行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相關約定或承諾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按照債券募集說明書中約定的資金使用範圍使用募集資金。

十一、本公司發生重大事項及對公司經營情況和償債能力的影響

報告期內本公司發生重大事項對償債能力沒有影響。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萬敏先生

萬先生，48歲，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萬先生是中遠海運董事、總經理、黨組副書記。萬先生曾擔任中遠海運港口的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以及中遠海運特種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遠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中遠海特」)(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428))董事會主席。萬先生歷任上海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中遠海運集運副總經理，中遠美洲公司總裁、中遠海運集運總經理，中遠總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等職。萬先生擁有20多年航運業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在企業運營管理及集裝箱運輸管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萬先生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工程師。

黃小文先生

黃先生，54歲，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黃先生是中遠海運副總經理及黨組成員，中遠海運港口的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集運董事長、中遠海運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長，並為中遠海運若干附屬公司董事。黃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參加工作，歷任廣州遠洋運輸公司集運部科長、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中集總部箱運部部長、上海海興輪船股份有限公司集裝箱運輸顧問、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股份代號：286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66)上市的公司(「中遠海發」)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常務副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及黨委副書記，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138)及上海證

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26)上市的公司)執行董事，中海(海南)海盛船務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896)上市的公司)董事長，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等職。黃小文先生擁有三十餘年航運業工作經歷。黃小文先生畢業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授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為高級工程師。

李雲鵬先生¹

李先生，58歲，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李先生曾任中遠天津組幹處副處長、處長、辦公室主任、中遠總公司總裁事務部副總經理、監督部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總經理助理、黨組紀檢組組長、副總經理、總經理等職，李先生擁有30多年航運業經驗，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內部控制和人力資源工作經驗。李先生是天津大學船舶與海洋工程專業碩士，高級工程師。

孫月英女士²

孫女士，58歲，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孫女士是中遠海運總會計師(二零一六年起任職)，曾任中遠天津財務處副處長、中遠日本公司財務主管、中遠總公司財金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副總會計師等職務，二零零四年四月起任中遠總公司總會計師。孫女士具有30多年航運業經驗，擁有豐富的財務和金融管理經驗。孫女士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水運財會專業，是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是註冊會計師和高級會計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孫家康先生²

孫先生，57歲，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孫先生是中遠海運副總經理(二零一六年起任職)。曾任中遠總公司集裝箱運輸總部三部、二部經理，中遠總公司運輸部總經理、總經理助理，中遠太平洋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中遠香港副總經理，中遠集運董事總經理等職務，二零一一年二月起任中遠總公司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總法律顧問、新聞發言人等職。孫先生擁有30多年航運業經驗和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孫先生是美國普萊斯頓大學博士及大連海事大學碩士，高級工程師。

葉偉龍先生²

葉先生，54歲，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葉先生是中遠海運副總經理(二零一六年起任職)，曾任中遠上海貨運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上海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總經理，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總經理，中遠集運副總經理兼中貨總經理及中遠物流董事總經理等職，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起任中遠總公司副總經理。葉先生在企業經營管理、國際貨運以及現代物流戰略經營與管理等方面有豐富的經驗。葉先生是大連海事大學博士及上海海運學院、荷蘭馬斯特裡赫特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高級經濟師。

王宇航先生²

王先生，55歲，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是中遠海運副總經理(二零一六年起任職)，曾任中遠總公司組織部幹部處副處長、發展部副總經理、人事部副總經理、監督部總經理、紀委副書記、監察室副主任、法律中心主任、人事部總經理，中遠美洲公司副總經理，中遠造船工業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遠船務工程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二零一四年二月起任中遠總公司副總經理等職。王先生具有30多年航運業經驗，在人力資源、紀檢監察、企業運營管理等方面經驗豐富。王先生畢業於大連海運學院輪機管理專業，高級工程師。

許遵武先生

許先生，59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及黨委副書記，中遠海運集運董事及中遠海運港口董事。許先生歷任廣州遠洋運輸公司副總經理，中遠散貨運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遠(香港)航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董事總經理，中遠(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兼中遠(香港)航運董事總經理兼深圳遠洋運輸有限公司總經理、中遠散貨運輸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前稱中遠散貨運輸(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海運散貨」)副董事長、董事總經理及本公司副總經理、代總經理等職。許先生擁有30多年航運業經驗和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許先生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遠洋運輸專業，高級經濟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馬建華先生³

馬先生，54歲，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黨委書記及副總經理。其曾任中國交通部人事勞動司副處長、辦公廳調研員，深圳海事局黨組副書記、紀檢組長，中共重慶市委辦公廳副主任、副秘書長，本公司監事、中遠物流黨委書記、副總經理，中遠造船工業公司(中遠總公司的附屬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等職。馬先生在交通運輸與物流管理、人力資源管理、現代企業治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馬先生畢業於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為高級工程師。

王海民先生

王先生，44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中遠海運的職工董事，中遠海運集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及董事以及中遠海運港口的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任中遠海運集運企劃部規劃合作處處長、企業策劃部副總經理及戰略發展部總經理，中遠海運運輸部總經理、中遠海運港口的副總經理、中遠海運集運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等職。王先生擁有近20年航運企業經營管理經驗，在集裝箱運輸、碼頭運營、企業經營管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王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為工程師。

張為先生

張先生，43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張先生二零一六年四月起任中遠海運港口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總經理。張先生曾任中遠海運集運美洲貿易區常務副總經理、中遠海運集運美國分部副總經理、中遠海運集運戰略發展部總經理、中遠/本公司運輸部總經理、運營管理部總經理及整合管理辦公室常務副主任等職。張先生擁有20多年航運企業工作經驗，在集裝箱運輸、戰略研究和企業經營管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張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獲管理碩士學位，為工程師。

馮波鳴先生

馮先生，47歲，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戰略與企業管理本部總經理，中遠海運的附屬公司中遠海發(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66)及聯交所(股份代號：2866)上市的公司)、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中遠海能」)(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26)及聯交所(股份代號：1138)上市的公司)、中遠海運港口、中遠海運散貨、中遠海運(香港)有限公司、中遠海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比雷埃夫斯港務局有限公司董事。馮先生曾任中遠海運集運貿易保障部商務部經理、COSCO (Cayman) Mercury Co., Ltd. 總經理、中遠控股(香港)經營管理部總經理、武漢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武漢中遠物流有限公司總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經理、中遠／本公司戰略管理實施辦公室主任等職。馮先生擁有20多年航運企業工作經驗，在企業戰略管理、商務管理、集裝箱運輸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馮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為經濟師。

張煒先生

張先生，50歲，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運營管理本部總經理、中遠海運的附屬公司中遠海能的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港口的非執行董事、中遠海特(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428)上市的公司)、中遠海運散貨及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各公司的董事。張先生曾任中遠海運集運亞太貿易區副總經理兼澳新經營部經理、中遠海運集運歐洲貿易區副總經理、中遠海運集運企業信息發展部副總經理、佛羅倫貨箱控股有限公司(曾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副總經理、比雷埃夫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執行副總裁等職。張先生擁有近30年航運企業工作經驗，在集裝箱運輸營銷管理、碼頭運營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張先生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為工程師。

陳冬先生

陳先生，42歲，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中遠海運財務管理本部總經理，中遠海運的附屬公司中遠海發及中遠海運港口的非執行董事、中遠海特(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428)上市的公司)及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各公司的董事。陳先生曾任中國海運計財部風險控制處副處長、中國海運計財部財務處副處長、中國海運財稅管理室高級經理、中海集團財務金融部總經理助理和中國海運財務金融部副總經理等職。陳先生擁有近20年航運企業工作經驗，在風險控制、稅務管理、財務金融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陳先生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為高級會計師。

范徐麗泰女士

范女士，71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女士曾任香港立法局議員、香港行政局成員、香港立法會主席、香港籌備委員會預備工作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委員、公民教育委員會主席、教育統籌委員會主席、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九屆、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區代表及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委員。范女士曾獲香港政府頒發的金紫荊勳章及大紫荊勳章。現任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委員。范女士現任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女士是香港大學理學院學士、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碩士、榮譽博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鄭志強先生

鄭先生，67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是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曾為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並曾出任聯交所理事會獨立理事、上市委員會及監察委員會召集人。鄭先生現任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恒基兆業發展有限公司、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鮑毅先生

鮑先生，70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擔任德勤加拿大事務所主席、德勤加拿大管理委員會委員，以及德勤國際董事局成員和管治委員會委員。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他曾擔任德勤中國首席執行官、資深合夥人及德勤中國董事會和管理委員會成員。鮑毅先生現任麥格納國際公司獨立董事。鮑先生具有豐富的公司治理、風險管控及公司營運經驗。

楊良宜先生

楊先生，68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是國際商事、海事仲裁員，現任波羅的海國際航運公會文件委員會副主席，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名譽主席，香港城市大學兼職法學教授。曾任香港國際仲裁中心主席，亞太地區仲裁組織主席、國際商會香港代表；大連海事大學、上海海事大學等國內十餘所海事、政法大學的客座教授。楊先生在處理國際

海商海事案件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長期關心和致力於中國內地法學院的海商法海事法教學研究工作，為國內法學教育緊密接觸國際商事法律動態、培養大批精通英美海商法律實務人才做出了巨大貢獻。

傅向陽先生

傅先生，49歲，現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傅先生自二零一六年起擔任中遠海運董事會秘書。曾任上海遠洋幹部副部長，中遠海運集運人事部副總經理，上海遠洋實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主持工作)，中遠總公司組織部副部長、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黨組工作部部長、直屬黨委副書記、團委書記以及本公司企業文化部部長，二零一一年十月起任中遠總公司董事、工會主席等職。傅向陽先生具有20多年的航運業經驗，企業管理經驗豐富。傅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和美國密蘇裡州立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經濟師。

高平先生⁴

高先生，61歲，曾任本公司監事。高先生曾任中遠上海船舶大副、人事部副經理、經理、人事部總經理，中遠香港航運船員部副總經理、總經理，中遠香港航運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中遠總公司組織部部長／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國務院向中遠總公司派出的國有企業監事會兼職監事，中遠集運董事、黨委書記、副總經理等職。高先生擁有30多年航運業經驗，擁有豐富的船舶管理、企業經營及人力資源管理工作經驗。高先生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專業，碩士，高級工程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張莉女士⁴

張女士，51歲，曾任本公司監事。張女士是中遠海運特種運輸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副總經理(二零一六年起任職)。曾任中遠總公司總裁事務部副處長、副總經理、總經理，中遠歐洲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中遠香港(北京)投資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張女士擁有20多年的航運業經驗，擁有豐富的法律、企業管理和內部控制工作經驗。張女士畢業於中國政法大學國際私法專業，碩士研究生，經濟師。

郝文義先生

郝先生，54歲，現任本公司監事，中遠海運監事、黨組紀檢組副組長、中遠海運監察審計本部部長，中遠海發、中遠海特及中遠海運重工有限公司監事。郝先生曾任中共中央紀委監察部監察綜合室綜合處副處長、辦公室主任和部長辦公室主任，中國海運黨組紀檢組副組長、監察審計部部長、海外企業紀工委書記等職。郝先生具有20多年紀檢監察工作經驗，並榮獲國家人事部個人二等功、中央紀委監察部集體二等功。郝先生畢業於北京市委黨校碩士研究生班經濟專業，為高級政工師。

錢衛忠先生

錢先生，49歲，現任本公司職工監事、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及董事。錢先生曾任中海船務代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及黨委委員，中國海運(北美)控股有限公司副總裁，中國海運(北美)代理有限公司洛杉磯公司總經理，中海集運黨委書記及副總經理，該等公司均為中國海運的附屬公司。錢先生具有近30年航運業經驗，企業管理經驗豐富。錢先生畢業於上海海事大學交通運輸規劃與管理專業，碩士，經濟師。

方萌先生

方先生，58歲，現任本公司職工監事、中遠海運港口黨委書記、執行董事、董事副總經理。曾任中海集團企管部副部長，中海集團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委員，中海碼頭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及中海港口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等職。方先生擁有30多年航運業經驗，具有豐富的船舶管理、碼頭運營、企業經營經驗。方先生一九八二年二月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船舶工程專業；一九九五年四月畢業於上海大學/美國舊金山聯合舉辦的《高級經理(EMBA)碩士研究生班》，為高級工程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孟焰先生

孟先生，61歲，現任公司獨立監事。孟先生一九八二年起任職於中央財經大學，曾任會計系副主任、主任及會計學院院長，現任會計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兼任中國會計學會常務理事、中國金融會計學會常務理事及教育部高等學校工商管理類學科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委員。孟先生畢業於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經濟學(會計學)博士，自一九七七年起享受中國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一九九三年被評為全國優秀教師，二零一一年獲教育部高等學校國家級教學名師獎。

張建平先生

張先生，51歲，現任本公司獨立監事。彼亦為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商學院教授、對外經濟貿易大學資本市場與投融資研究中心主任。曾任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商學院教研室主任、系主任、副院長等職，目前兼任湖南華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932)上市的公司)、北京清新環境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573)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張先生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跨國經營管理專業，博士研究生。

邱晉廣先生

邱先生，54歲，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邱先生曾任中遠美洲公司企劃部總經理兼碼頭公司總經理，中遠(集團)總公司運輸部物流處副處長(主持工作)、物流業務管理室經理，中遠海運港口戰略發展部總經理、中遠海運港口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董事會副主席、董事總經理等職。邱先生擁有30多年航運業工作經驗，在企業管理、碼頭運營、戰略研究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邱先生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工商管理專業，經濟師。

鄧黃君先生

鄧先生，55歲，現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現任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遠海運港口董事兼副總經理。曾任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遠洋運輸公司財務處成本科科長、中遠海運集運財務部副經理、中遠海運集運財務部結算處處長、副總經理和總經理及中遠海運集運總會計師。鄧先生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水運財會專業，為高級會計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唐潤江先生⁵

唐先生，48歲，曾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唐先生曾任中遠總公司計財部資金管理處副處長、計財部(財金部)資金處處長、財金部副總經理、財務部副總經理，中遠散貨運輸有限公司副總會計師、總會計師，中遠總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唐先生擁有20多年財務、資金和金融管理經驗。唐先生畢業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工業會計專業，經濟學學士。

郭華偉

郭先生，51歲，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郭先生曾任中遠總公司管理部體改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資本運營部副總經理、資本運營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中遠投資(新加坡)投資者關係部總經理、戰略發展部總經理等職。郭先生擁有豐富的航運業和資本運營工作經驗。郭先生畢業於北方交通大學運輸經濟學專業，博士，高級經濟師。

備註：

1. 李雲鵬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及執行董事職務，詳情請見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
2. 孫月英女士及王宇航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孫家康先生及葉偉龍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執行董事職務，詳情請見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的公告。
3. 馬建華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職務，詳情請見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的公告。
4. 高平先生及張莉女士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職務，詳情請見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5. 唐潤江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起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職務，鄧黃君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職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的公告。

公司治理報告

一、 公司治理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關於在上市公司建立獨立董事制度的指導意見》、《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規的要求，不斷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規範運作水平。公司結合改革重組現狀，修訂完善《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工作細則》等規章制度並嚴格執行，發揮董事會及專業委員會作用，確保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的職能和責任得以充分履行，維護股東和公司利益。

報告期內，公司按照最佳治理標準，做好內部治理，通過健全公司治理結構，推進合規管理長效機制建設，規範「三會運作」，提升運作效率；通過優化健全公司規章體系建設，夯實企業基礎管理，完善運營機制；通過內控管理體系建設，完善內控制度和風險管理流程，清晰主體責任，明確管理責任，做到職責分清、措施到位；通過人力資源管理體系建設，建立「1主」、「2輔」、「N配套」的人力資源制度框架，逐步形成靠制度管事、靠制度管人的運行機制。

積極參加監管部門組織的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並自主開展全員培訓，將合規理念的培育作為企業文化建設的重要內容，採取有效措施提升全體員工合規意識。

細化關聯交易管理，密切關注監管機構最新要求，落實監管責任，並優化完善內部流程及管理辦法，確保符合各項規章、制度要求。

制定公司保密管理制度，嚴格內幕信息的流轉登記管理，確保內幕信息的保密，杜絕內幕交易行為。

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以來，董事會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處理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在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他們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公司治理報告

三、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該守則綜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大部分建議最佳常規。董事會對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條文對公司日常管治情況進行檢討，認為本公司在本報告期內按照守則條文規範運作，符合管治守則的條文要求，並力爭做到各項最佳建議常規。

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未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A. 董事

A1. 董事會

守則原則

- 董事會應負有領導及監控發行人的責任，並負責統管及監督發行人事務。應該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發行人的最佳利益。
- 董事會應定期檢討董事向發行人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貢獻，以及有關董事是否付出足夠時間履行職責。

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

- 本公司董事會充分代表股東利益，在《公司章程》規定的職權範圍，制定本公司發展策略，並監查落實本公司經營管理的執行情況，以實現穩定的長遠業績回報。
- 董事按時參加董事會會議，認真審閱會議資料，積極履行董事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定期巡檢本公司關連交易管理工作。

公司治理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是否守則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至少召開4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大約每季1次。每次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皆有大部分有權出席會議的董事親自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法積極參與。董事會定期會議並不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方式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強制披露要求，具名列載每名董事於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率 	是	<p>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共召開11次董事會會議，包括7次現場會議和4次書面會議。董事會成員二零一六年會議出席率達到99%以上，情況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th> <th colspan="4">(出席會議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th> </tr> <tr> <th>董事會</th> <th>出席率</th> <th>股東大會</th> <th>出席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馬澤華</td> <td>1/1</td> <td>100%</td> <td>1/1</td> <td>100%</td> </tr> <tr> <td>萬敏</td> <td>11/11</td> <td>100%</td> <td>4/4</td> <td>100%</td> </tr> <tr> <td>李雲鵬</td> <td>2/3</td> <td>67%</td> <td>1/2</td> <td>50%</td> </tr> <tr> <td>黃小文</td> <td>7/7</td> <td>100%</td> <td>2/4</td> <td>50%</td> </tr> <tr> <td>孫月英</td> <td>10/10</td> <td>100%</td> <td>3/4</td> <td>75%</td> </tr> <tr> <td>孫家康</td> <td>10/10</td> <td>100%</td> <td>3/4</td> <td>75%</td> </tr> <tr> <td>葉偉龍</td> <td>10/10</td> <td>100%</td> <td>3/4</td> <td>75%</td> </tr> <tr> <td>王宇航</td> <td>10/10</td> <td>100%</td> <td>3/4</td> <td>75%</td> </tr> <tr> <td>許遵武</td> <td>10/10</td> <td>100%</td> <td>3/4</td> <td>75%</td> </tr> <tr> <td>范徐麗泰</td> <td>11/11</td> <td>100%</td> <td>4/4</td> <td>100%</td> </tr> <tr> <td>鄭志強</td> <td>11/11</td> <td>100%</td> <td>4/4</td> <td>100%</td> </tr> <tr> <td>楊良宜</td> <td>11/11</td> <td>100%</td> <td>3/4</td> <td>75%</td> </tr> <tr> <td>鮑毅</td> <td>11/11</td> <td>100%</td> <td>3/4</td> <td>75%</td> </tr> <tr> <td>馬建華</td> <td>1/1</td> <td>100%</td> <td>0/0</td> <td>不適用</td> </tr> <tr> <td>王海民</td> <td>1/1</td> <td>100%</td> <td>0/0</td> <td>不適用</td> </tr> <tr> <td>張為</td> <td>1/1</td> <td>100%</td> <td>0/0</td> <td>不適用</td> </tr> <tr> <td>馮波鳴</td> <td>1/1</td> <td>100%</td> <td>0/0</td> <td>不適用</td> </tr> <tr> <td>張煒</td> <td>1/1</td> <td>100%</td> <td>0/0</td> <td>不適用</td> </tr> <tr> <td>陳冬</td> <td>1/1</td> <td>100%</td> <td>0/0</td> <td>不適用</td> </tr> </tbody> </table>		(出席會議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出席率	股東大會	出席率	馬澤華	1/1	100%	1/1	100%	萬敏	11/11	100%	4/4	100%	李雲鵬	2/3	67%	1/2	50%	黃小文	7/7	100%	2/4	50%	孫月英	10/10	100%	3/4	75%	孫家康	10/10	100%	3/4	75%	葉偉龍	10/10	100%	3/4	75%	王宇航	10/10	100%	3/4	75%	許遵武	10/10	100%	3/4	75%	范徐麗泰	11/11	100%	4/4	100%	鄭志強	11/11	100%	4/4	100%	楊良宜	11/11	100%	3/4	75%	鮑毅	11/11	100%	3/4	75%	馬建華	1/1	100%	0/0	不適用	王海民	1/1	100%	0/0	不適用	張為	1/1	100%	0/0	不適用	馮波鳴	1/1	100%	0/0	不適用	張煒	1/1	100%	0/0	不適用	陳冬	1/1	100%	0/0	不適用
	(出席會議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出席率	股東大會	出席率																																																																																																						
馬澤華	1/1	100%	1/1	100%																																																																																																						
萬敏	11/11	100%	4/4	100%																																																																																																						
李雲鵬	2/3	67%	1/2	50%																																																																																																						
黃小文	7/7	100%	2/4	50%																																																																																																						
孫月英	10/10	100%	3/4	75%																																																																																																						
孫家康	10/10	100%	3/4	75%																																																																																																						
葉偉龍	10/10	100%	3/4	75%																																																																																																						
王宇航	10/10	100%	3/4	75%																																																																																																						
許遵武	10/10	100%	3/4	75%																																																																																																						
范徐麗泰	11/11	100%	4/4	100%																																																																																																						
鄭志強	11/11	100%	4/4	100%																																																																																																						
楊良宜	11/11	100%	3/4	75%																																																																																																						
鮑毅	11/11	100%	3/4	75%																																																																																																						
馬建華	1/1	100%	0/0	不適用																																																																																																						
王海民	1/1	100%	0/0	不適用																																																																																																						
張為	1/1	100%	0/0	不適用																																																																																																						
馮波鳴	1/1	100%	0/0	不適用																																																																																																						
張煒	1/1	100%	0/0	不適用																																																																																																						
陳冬	1/1	100%	0/0	不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 	是	會前發出有關通知，給董事預留足夠時間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所有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前應至少14日發出通知 	是	董事會定期會議均在會前至少14日發出會議通知，臨時董事會會議皆在符合《公司章程》的合理時間內發出會議通知及議程。																																																																																																								

公司治理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守則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記錄由獲正式委任的會議秘書備存，並可供董事在任何合理的時段查閱 	是	董事會秘書負責整理及保存董事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記錄及各專業委員會會議記錄及相關資料，作為本公司的重要檔案妥善地永久保存於本公司辦公場所，隨時供董事查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記錄應對會議上各董事所考慮事項及達致的決定作足夠詳細的記錄 	是	董事會會議記錄對會議審議事項、表決情況及各位董事發表的意見均作了客觀詳細的記錄，並經與會董事確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可按既定程序諮詢獨立意見，並由公司支付費用 	是	凡需專業機構提供意見的事項，本公司均應董事要求聘請專業機構出具獨立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主要股東或董事在重大事項上牽涉利益衝突，有關事項應以舉行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方式處理。 	是	本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中對關聯董事回避表決做出規定。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在審議中遠海控2015年度非經營性資金佔用及其他關聯資金往來情況匯總表的專項審核報告、中遠海控2016年新增持續性關連交易協議並批准協議上限金額、錦州新時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抵押貸款關連交易、收購中國海運(羅馬尼亞)代理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權、簽署中遠海控2017-2019年持續性關連交易協議並批准協議上限金額以及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並聘請獨立財務顧問、收購中國海運(緬甸)代理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權、中遠集運第三批海外網絡整合股權交易方案等各項議案時，有關關聯董事回避表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向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是	本公司已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了責任保險。

公司治理報告

A2.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原則

- 清楚區分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和業務的日常管理的責任，確保權利和授權分佈均衡。

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

- 本公司清晰界定主席及總經理的職責，董事會與管理層職能分開，並在《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總經理工作細則》中作詳細列明，以確保權利和授權分佈的均衡，保證了董事會決策的獨立性，亦保證了管理層日常營運管理活動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 – 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明 	是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委任萬敏先生為董事長，而並無委任行政總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席應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事項 	是	董事會審議的各項事項，均在會前向董事提供充分的資料，會前進行充分溝通，並根據董事要求召開專題會議匯報有關事項。必要時在會議上由董事長或本公司管理層對議案作出詳細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席須確保董事及時收到充分資訊，而有關資訊亦必須準確清晰及完備可靠。 	是	董事長安排董事會秘書於每月向全體董事提供本公司主要工作進展情況，同時本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呈送主要績效數據，以便董事獲得及時充分的資訊。

公司治理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主要負責擬定和批准董事會會議的議程 	是	董事會會議議程由董事長經與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秘書磋商並考慮各位董事動議的所有事項後審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有責任確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常規及程序 	是	董事長在推動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發展中扮演重要角色，委派董事會秘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及程序，並督促管理層忠實履行各項制度，保證本公司規範運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鼓勵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 	是	董事長鼓勵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促進董事對董事會做出有效貢獻，並以身作則，力求董事會行事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是	董事長利用現場董事會召開前、後的適當時間，與非執行董事進行面對面的充分溝通。二零一六年，董事長利用董事會召開之機，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會議，面對面溝通交流，就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心的有關問題進行了深入的溝通與討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確保採取適當保持與股東有效聯繫 	是	董事長重視本公司與股東的有效聯繫，出席並主持股東大會，不斷推進並改善投資者關係，致力實現股東回報最大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席應促進董事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並確保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的關係 	是	董事長重視董事對董事會所做出的貢獻，致力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的關係。

公司治理報告

A3. 董事會組成

守則原則

- 董事會應根據發行人業務而具備適當所需技能、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該保持均衡，能夠有效地做出獨立判斷。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

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由13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由13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5名及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不足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變更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最低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3.11條，本公司須於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後三個月內，委任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採取積極措施物色適當候選人擔任本公司新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於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物色到一名可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適當候選人(「建議委任」)，且該候選人同意建議委任。

由於建議委任須經(i)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ii)董事會；及(iii)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故需要額外時間完成建議委任相關程序。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提交申請，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時限由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起延期三個月(「豁免」)。董事會欣然宣佈，聯交所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批准豁免。

本公司將力圖盡快委任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的公告。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航運、企業管理、財務、法律等領域的專業才能和經驗，能夠作出獨立的判斷，令董事會決策更加審慎周詳。
- 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公司治理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在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企業通訊中列出獨立非執行董事	是	本公司已在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企業通訊中按董事類別披露組成董事會的成員。
在網站內載列最新的董事會成員名單，列明其角色、職能及其獨立性	是	本公司已在網站上載列董事會成員名單及履歷，並列明其角色、職能和獨立性。

A4. 委任、重選及罷免

<p>守則原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董事的委任程序應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應設定有秩序地董事接任計劃。所有董事均應每隔若干時距即重新選舉。發行人必須就任何董事辭任或遭罷免解釋原因。
<p>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在董事會轄下設立提名委員會，由其對董事人選的委任、重選、罷免及其程序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審議，最終經由股東大會選舉決定。有關董事的辭任及辭任原因均及時對外披露。

公司治理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需接受重新選舉	是	《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由股東大會產生，任期三年，三年屆滿。
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是	因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均應在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新選舉後任職。
每名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是	截至日前，董事均按照屆次，由股東大會連選連任。
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過9年，任何擬繼續委任該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	是	《公司章程》第十章第一百零八條中有明確規定，獨立董事連任時間不得超過6年。在實際操作中也是按此執行，到期換屆。

公司治理報告

A5. 提名委員會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發行人應設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是	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已設立提名委員會，目前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委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發行人應書面訂明提名委員會具體的職權範圍	是	本公司已訂立《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明確委員會的職權和責任，並在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公開其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應公開其職權範圍，解釋其角色以及董事會轉授予其的權力		
發行人應向提名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如有需要，應出具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發行人支付。	是	本公司積極協助提名委員會開展工作，以確保其有充分資源以履行職責。凡需專業機構提供意見的事項，本公司均聘請專業機構出具獨立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成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附的通函中，應列明董事會選任該名人士的理由。	是	二零一六年獨立非執行董事沒有變更。
提名委員會應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摘要。	是	本公司制定了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同時結合多元化政策，對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中的有關規定進行了相應修訂。

公司治理報告

A6. 董事責任

守則原則

- 每名董事須時刻了解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以及發行人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由於董事會本質上是一個一體組織，非執行董事應有與執行董事相同的受信責任以及以應有謹慎態度和技能行事的責任。

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

- 本公司已訂立《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工作細則》及各專業委員會工作細則，清楚列明各董事的職責，以確保所有董事充分理解其角色及責任。
- 董事會秘書負責確保所有董事獲取本公司最新業務發展及更新的法定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應在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其後亦應獲得所需的介紹及專業發展，以確保他們對發行人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本身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發行人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 	是	新董事獲委任後，本公司均及時向新董事提供相關的資料，並安排新任董事接受培訓，包括本公司業務介紹、董事責任、本公司規章及境內外法律法規以及監管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執行董事職責 	是	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並在各專業委員會出任委員，檢查本公司業務目標的完成情況，並對董事會決策提供獨立意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名董事應確保能付出足夠的時間及精神處理發行人事務 	是	所有董事均勤勉履行董事職責，並認真履職、勤勉盡責。二零一六年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各專業委員會出席率超過99%，表明各位董事對本公司的業務付出了足夠的時間。

公司治理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應就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指引內容應該不比《標準守則》寬鬆 	是	本公司按照高於《標準守則》的相關規定，在年度、半年度、季度業績公告前規定的一定期限內，向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發送靜默期提示通知，提示相關人員在規定時間內不得買賣本公司股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發行人應負責安排合適的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以及適切着重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責任。 <p>註：董事應向發行人提供所接受培訓的紀錄。</p>	是	所有董事在任期內均有機會獲得本公司為其安排的專業培訓計劃，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協助董事參加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等監管機構等舉辦的相關培訓，還專門聘請境內外律師及監管機構人員為董事做專題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應於獲委任時(及其後時間)披露其在其他機構擔任的職務及其他重大承擔 	是	每名董事在接受委任時已向本公司提供其在其他公司的任職情況，以及其他重大承擔，並及時更新有關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其同時出任的專業委員會及股東大會 	是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均能積極出席董事會議、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執行董事須通過提供獨立、富有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對公司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貢獻 	是	各非執行董事均能通過提供獨立、富有建設性、有根據的意見對本公司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貢獻。

公司治理報告

A7. 資料提供及使用

<p>守則原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應獲得適當的適時資料，其形成及素質須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並履行職責及責任。
<p>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秘書負責董事所有資料的提供，包括董事會及專業委員會各次會議文件，定期提供本公司業務進展匯報、財務目標、發展計劃及策略性方案，以及有關上市規則其他法定要求的最新資料，並不斷提升資料的素質與及時性。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文件應於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日期最少3日前送交董事 	是	本公司歷次董事會及專業委員會會議文件均至少於會議3日前送交每位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提供充足的適時資料，以使董事會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各董事能夠自行與公司高級管理層聯繫，作進一步查詢 	是	本公司管理層能夠及時向董事會及其轄下的委員會提供充足的資料。各董事能夠自行與本公司管理層進行溝通，獲取所需的進一步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若有董事提出問題，發行人必須盡可能作出迅速及全面的回應 	是	董事會文件及各專業委員會文件由董事會秘書保存，所有董事可隨時進行查詢。本公司會就董事提出的問題，安排相關人員給予及時的回復。

公司治理報告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及董事會評價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

守則原則

- 發行人應披露其董事酬金政策及其他與薪酬相關的事宜；應設有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及全體董事薪酬待遇的政策。所定薪酬的水平應足以吸引及挽留董事管好公司營運，而又不致支付過多的酬金。任何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的酬金。

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

-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其職責範圍包括負責制定、審查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
- 二零一六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就董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績效考核結果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薪酬情況進行了審核，認為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符合公司績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規定，相關決策程序合法有效。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薪酬委員會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如有需要，薪酬委員會應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是	薪酬委員會就董事、監事、高管薪酬與主席、總經理進行了溝通。如有需要，薪酬委員會應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薪酬委員會職責	是	本公司已訂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工作細則》，明確該委員會職責。
薪酬委員會應在網站上刊載其職權範圍	是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已在本公司網站公佈。
薪酬委員會應獲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是	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辦公室積極配合薪酬委員會開展工作，以使其履行職責。

公司治理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發行人應在其年報內按薪酬等級披露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詳情	是	本公司已在年度報告及帳目內按薪酬等級披露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建議最佳常規		
執行董事的大部分薪酬應與公司和個人表現掛鉤	是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與公司及個人表現掛鉤。
發行人應在其年報內披露每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金，並列出每名高級管理人員的姓名	是	本公司已在年度報告及帳目內具名披露每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董事會應定期評價其表現	是	董事會每年進行自我評價一次。

C. 問責及核數

C1. 財務匯報

<p><i>守則原則</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應清晰、全面地評核公司的表現、情況及前景。
<p>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在所有向股東發佈的歷次定期財務匯報中，符合香港及上海兩地交易所的監管要求，並不斷完善管理層討論分析，全面披露本公司的生產經營、財務、項目發展狀況。同時，主動增加信息量，包括本公司的經營環境、發展戰略、企業文化等信息，加強企業管治報告，對本集團的經營管理狀況及前景作出全面、客觀、公正、清晰的表述。

公司治理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管理層將提供充分的解釋及足夠的資料，供董事會評審有關事宜	是	本公司管理層不時向董事提供公司的業務進展情況、發展計劃、財務目標等資料，以便董事作出有根據的評審。
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更新資料，列明有關公司財務狀況及前景評估等	是	本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呈送公司主要績效數據。
董事應承認其有編製帳目的責任；核數師應在報告中就他們的責任作出聲明	是	董事申明有責任就財政年度，編製真實、公允反映本公司情況的財務報表。 核數師報告列明了核數師的申報責任。

公司治理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應在年報中討論及分析公司的表現，闡明公司長遠產生或保留價值的基礎及實現公司目標的策略 	是	在本公司年報中披露有本公司長遠產生或保留價值的基礎及實現本公司目標的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應在定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的通告以及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中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審公司表現 	是	董事會在定期報告、對外公告中，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狀況、前景等作出了客觀、公正、清晰的說明。
建議最佳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人應於有關季度結束後45天內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 	是	本公司除發佈年度業績與中期業績報告，亦編製並發佈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業績報告。本公司於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結束後一個月內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而所披露的資料，足以讓股東評核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人一旦決定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務，即應持續披露 		

公司治理報告

C2.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守則原則

-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發行人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發行人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應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而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系統是否有效的確認。

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

- 本公司已經建立內部控制系統，不時檢討有關財務、經營和監管的控制程序，並根據實際情況不斷更新與完善，保障本公司資產及股東權益。
- 本公司在組織架構中設立內部審計部門，按照不同業務及流程定期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經營及內部控制活動進行檢查、監督與評價，並聘任外部審計機構分別按照中國及香港會計準則定期對本公司財務報告進行審計，並以審計報告的形式提供獨立客觀的評價與建議。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董事會應持續監督發行人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確保最少每年檢討一次發行人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在《企業管治報告》中向股東匯報已經完成有關檢討。有關檢討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	是	<p>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集團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維持穩健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集團資產。為此，管理層持續投放資源予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已就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年度檢討，並認為該系統運作有效及足夠。</p> <p>本公司高度重視內部控制工作，建立了內部控制系統，在本公司組織架構中設立內部審計部門，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合規及風險管理情況進行監控。本公司財務總監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有關內部監控情況，由全體董事作出評價。</p>

公司治理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董事會每年進行檢討時，應確保考慮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是	本公司高度重視財務人員的專業管理與培訓，持續提升財務人員的專業技能和綜合素質。本公司嚴格按照《會計法》要求，組織在崗財務人員按時參加會計人員年度繼續教育，並結合國家財稅政策的變化以及工作需求，有計劃地安排財務人員接受會計準則等相關專業培訓，提供充足的培訓費用預算保障。
公司應在《企業管治報告》以敘述形式披露其如何在報告期內遵守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是	本公司按照《企業管治報告》有關要求，以敘述形式披露在報告期內遵守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發行人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沒有內部審核功能的發行人須每年檢討是否需要增設此項功能，並在《企業管治報告》內解釋為何沒有這項功能	是	本公司設有內部審計功能並由本公司監督審計部負責。董事會已授權審核委員會就公司內部審計功能是否有效進行審查，監督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建立情況及實施情況及督促內部審計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審核委員會已就報告期內本公司內部審計功能的有效性進行審查。

公司治理報告

C3. 審核委員會

守則原則

- 董事會應就如何應用財務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原則及如何維持與發行人核數師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根據《上市規則》成立的審核委員會須具有清晰的職權範圍。

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

- 本公司董事會設有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先生，其他成員有非執行董事陳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楊良宜先生，皆具有財務管理方面的專業技能和經驗，成員全是非執行董事，其中2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有委任一名專業資格和財務管理專業經驗的獨立董事。
-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設計制度及其實施；審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審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內控制度，包括財務監控及風險管理等，對重大關聯交易進行設計以及本公司內、外部審計的溝通、監督核查工作。
- 二零一六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四次會議，皆有管理層及財務總監向其匯報本公司財務狀況及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由正式委任的秘書保存，並應在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發送委員會全體成員，供成員表達意見及紀錄之用 	是	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及相關會議資料由董事會秘書妥善保存。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由審核委員會秘書負責對會議審議事項作出詳細的記錄，並提交參會相關領導、部門以及中介機構修改確認後，經與會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確認，由主席簽字。

公司治理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時負責審計發行人賬目的核數公司的前任合夥人在以下日期(以日期較後者為準)起計一年內，不得擔任發行人審核委員會的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他終止成為該公司合夥人的日期；或 (b) 他不再享有該公司財務利益的日期。 	是	審核委員會主席鄭志強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前，自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為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餘下委員陳冬先生及楊良宜先生皆非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是	本公司已訂立《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從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審閱公司財務資料、監管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等方面列明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議事規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應在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公開 	是	《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書》相關內容已列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凡董事會不同意審核委員會對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的意見，公司應在《企業管治報告》中列載審核委員會闡述其建議的聲明，以及董事會持不同意見的原因。 	是	董事會沒有出現不同意審核委員會對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的意見的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應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是	本公司積極協助審核委員會開展工作。委員可按既定程序諮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公司治理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人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發行人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 	是	本公司已訂立《審核委員會議事規則》，督促公司設立相應渠道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它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或事項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以便本公司對此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應擔任發行人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 	是	審核委員會中的鄭志強先生擔任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查及協調二者之間的關係。
建議最佳常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委員會應制定舉報政策及系統，讓僱員及其他與公司有往來者(如客戶及供應商)可暗中向審核委員會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公司的不當事宜的關注 	是	本公司建立了有關舞弊案件報知董事的機制，制定了本公司《重大違規違法案件信息內部報告程序規定》，並經董事會和審核委員會決議通過。規定要求「重大違規違法案件信息以專項報告方式，在掌握案件情況後及時提交，一事一報」。

公司治理報告

D. 董事會權利的轉授

D1. 管理功能

<p>守則原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人應有一個正式的預定計劃，列載特別要求董事會批准的事項以及可以轉授於管理層處理的事宜，並明確指示管理層哪些事項須由董事會批准。
<p>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的主要職權包括召集股東大會；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及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制定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決算及利潤分配方案；擬定公司合併、分立、解散的方案及重大收購或出售方案等，並執行股東大會決議。 董事會可以將其部分職權轉授予專門委員會及管理層，並指出須由董事會批准的事項。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將管理及行政方面的權利轉授予管理層時，必須同時就管理層的權利給予清晰的指引 	是	管理層向董事會負責，主要職責包括主持本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進行與實施董事會決議相關的投資、資產處置等經濟活動，並向董事會報告。管理層在行使職權時不能超越其職權範圍及董事會決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人應分別確定保留於董事會的職能能夠及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並做出定期檢討 	是	本公司在已訂立的《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總經理工作細則》中列明需由董事會作出決議的事項及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人應披露董事會與管理層各自的職責，其如何對發行人負責及作貢獻 	是	本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總經理工作細則》中明確列載了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職責分工，並對外公佈。

公司治理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人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是	每名新任董事均獲正式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D2.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p><i>守則原則</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成立應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委員會權利及職責。
<p>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董事會轄下設有6個專門委員會，包括戰略發展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董事會充分考慮各位董事的專業技能及經驗選任各委員會成員，使各委員會的工作能高效開展。其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委員會均訂有明確的工作細則，列明委員會的權利及職責，以及議事程序。

公司治理報告

各專業委員會出席情況統計表(親自出席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戰略發展委員會	風險控制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萬敏	—	—	—	—	—	—
馬澤華 ⁽¹⁾	—	—	—	—	—	—
李雲鵬 ⁽²⁾	—	—	—	—	—	—
孫月英 ⁽³⁾	—	—	4/4	—	—	—
孫家康 ⁽³⁾	—	1/1	—	—	—	—
葉偉龍 ⁽³⁾	—	—	—	1/1	—	—
王宇航 ⁽³⁾	—	1/1	—	—	—	—
黃小文 ⁽⁴⁾	—	—	—	—	—	—
許遵武 ⁽⁵⁾	1/1	—	—	—	3/3	—
馬建華 ⁽⁶⁾	—	—	—	—	—	—
王海民 ⁽⁶⁾	—	—	—	—	—	—
張為 ⁽⁶⁾	—	—	—	—	—	—
馮波鳴 ⁽⁶⁾	—	—	—	—	—	—
張煒 ⁽⁶⁾	—	—	—	—	—	—
陳冬 ⁽⁶⁾	—	—	—	—	—	—
范徐麗泰	—	—	—	1/1	3/3	—
鄭志強	—	—	4/4	1/1	—	—
鮑毅	1/1	1/1	—	—	—	—
楊良宜	1/1	—	4/4	—	3/3	—

(1) 馬澤華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卸任董事及董事長職務。

(2) 李雲鵬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卸任董事及副董事長職務。

(3) 孫月英女士、孫家康先生、葉偉龍先生及王宇航先生各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卸任董事職務。

(4) 黃小文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擔任董事兼董事會副董事長職務。

(5) 許遵武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擔任董事職務。

(6) 馬建華先生、王海民先生、張為先生、馮波鳴先生、張煒先生及陳冬先生各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擔任董事職務及擔任有關董事委員會委員。

公司治理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清楚訂明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使委員會能適當地履行其職責 	是	董事會下轄6個委員會，包括：戰略發展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各委員會分別訂立了工作細則，明確了各委員會職權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應規定其要向董事會匯報委員會決定及建議 	是	各委員會於每次會議後均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及建議，並將需由董事會決定的事項提交董事會審議。

公司治理報告

D3. 企業管治職能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董事會(或履行此職能的委員會)職責範圍應至少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制定及檢討發行人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c) 檢討及監察發行人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e) 檢討發行人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是	<p>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修訂董事會審核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的工作細則；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專業培訓；定期、不定期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監管動態；制定並履行本公司《重大違規違法案件信息內部報告程序規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董事會應負責履行以上職責權範圍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 	是	<p>董事會認真按照《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進行公司決策，並責成管理層據此進行本公司日常管理和運行。</p>

公司治理報告

E. 與股東的溝通

E1. 有效溝通

<p>守則原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應負責與股東持續對話，尤其是藉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他全體會議與股東溝通及鼓勵他們的參與。
<p>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盡力保持與股東的持續溝通，將股東周年大會和特別股東大會視作與股東接觸的主要機會，所有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均有權出席。 公司遵守公司章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詳細列明大會審議事項及表決程序。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 – 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主席應在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分別提出議案。除非有關決議案之間相互依存及關連，合起方成一項重大建議，否則發行人應避免「捆紮」決議案 	是	每項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實際獨立的事宜，均以個別議案分別提出。本公司在歷次股東會上未出現「捆紮」決議案現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主席出席。發行人的管理層應確保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是	<p>董事長親自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並主持會議，並安排各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管理層在會上就股東的提問作出解答。</p> <p>本公司歷次股東周年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外聘核數師均出席並做好回答股東提問的準備。</p>

公司治理報告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召開股東周年大會，發行人應安排在大會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通知，其他股東大會則須在大會舉行前至少足10個營業日發送通知 	是	本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無論是周年股東大會還是臨時股東大會，均在會議召開四十五日前向股東發出書面通知，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日期和地點告知所在冊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應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並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成效 	是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增加了相關條款，進一步明確了股東表達意見的具體程序。

股東權利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O項的強制披露要求，上市公司需要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股東權利的相關信息，包括(i)股東如何可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ii)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並提供足夠的聯絡資料以便有關查詢可獲恰當處理；及(iii)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以及足夠的聯絡資料。

本公司嚴格遵守境內外相關法律法規，按照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關要求，採取各種措施並積極創造條件，確保股東的各項權利得以順利實現。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應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10%以上(含10%)股份的股東的請求，董事會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自行召集和主持臨時股東大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含3%)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二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並在股東大會召開前十個工作日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具體規定請見《公司章程》第六十六條、第六十八條及第九十二條。此外，根據《公司章程》第五十四條的規定，本公司股東享有對公司的業務經營活動進行監督管理，提出建議或者質詢的權利。

本公司重視並歡迎股東、投資者及公眾人士向本公司作出查詢及建議，本公司的聯絡信息請參見本報告「公司基本資訊」部分。

公司治理報告

E2. 以投票方式表決

<p>守則原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人應確保股東熟悉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
<p>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訂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明確列載股東大會的投票方式及表決程序，並確保程序符合《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本公司對所有出席會議表決的股份均確認其有效性，委任公司監事、股份過戶處、公司律師及股東代表為監票員，並委任律師對股東大會程序以及表決結果出具法律意見書，表決結果在指定報章及網站公佈。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會主席應確保在會議上向股東解釋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並回答股東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任何提問 	是	大會主席在股東大會開始前就會議程序進行說明，以確保所有股東在了解表決程序後進行表決。年度股東大會等均安排股東提問程序。

公司治理報告

F. 公司秘書

守則原則

- 公司秘書在支援董事上擔當重要角色，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負責透過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

本公司的管治最佳現狀

- 目前本公司設公司秘書，主要工作是負責推動公司提升治理水準，為董事履職提供支持，牽頭組織本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企業管治守則》遵守程序－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

守則條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秘書應是發行人的僱員，對發行人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 	是	公司秘書為公司僱員，了解熟悉本公司日常事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秘書的遴選、委任或解僱應經由董事會批准 	是	現任公司秘書的委任經第三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批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秘書應向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匯報 	是	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主席及／或總經理匯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董事應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享用其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是	公司秘書與所有董事建立良好的溝通渠道，協助董事會及總經理在行使職權時切實履行境內外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規定。

公司治理報告

按範圍計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

	二零一六年
零港元至 1,500,000 港元(相等於零至約人民幣 1,205,550 元)	4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607,400 元至人民幣 2,009,250 元)	1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2,411,000 元至人民幣 2,812,950 元)	1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3,214,800 元至人民幣 3,616,650 元)	1

董事會下設的審核委員會相關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況、主要內容以及履職情況匯總報告

本公司已制定《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職責進行明確，包括與外聘會計師事務所的關係、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檢討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審查本公司對財務匯報、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其他非正常事項的調查是否獨立公平及採取了適當行動或補救措施。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鄭志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有孫月英女士(非執行董事)及楊良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孫月英女士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並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鄭志強先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冬先生(非執行董事)及楊良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四次會議，主要審議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季度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及足夠、內部審計工作情況、內部審計功能的有效性、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提請管理層和境內外審計師持續密切關注船舶資產價值變動的可能性；針對重組後本公司新的管理機構，要求本公司進一步明確風險的識別、評估、控制以及內部監督等各環節的職責歸屬，以充分利用本公司審計和內控資源；建議董事會針對本公司重大資產重組後本公司集裝箱業務經營有關船舶和集裝箱租賃協議安排，適時回顧評估，並視情根據市場情況制定優化措施。

董事會下設的薪酬委員會的履職情況匯總報告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為范徐麗泰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有鄭志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葉偉龍先生(執行董事)。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葉偉龍先生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范徐麗泰博士(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鄭志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馮波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組成。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就董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根據績效考核結果和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確定的薪酬情況進行了審核，認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符合本公司績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規定，相關決策程序合法有效。

董事會下設的提名委員會的履職情況匯總報告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楊良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有范徐麗泰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許遵武先生(執行董事)。

公司治理報告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審議了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候選人的提名情況。分別提名黃小文先生、王海民先生、張為先生為執行董事，以及馬建華先生、馮波鳴先生、張煒先生、陳冬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委任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本公司的境內核數師以填補因中瑞岳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併而產生的空缺的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的本公司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有關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決議案的廣告。

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境外核數師及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本公司的境內核數師。上述核數師在二零一六年內為本集團所提供的審核服務費用、審核相關服務費用及非審核服務費用分別為人民幣31,661千元、人民幣9,606千元及人民幣22,959千元。

服務性質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31,661	30,921
審核相關服務	9,606	10,033
非審核服務		
• 稅務相關服務	15,174	2,374
• 通函相關服務	2,520	3,089
• 其他顧問服務	5,265	10,057

修訂公司章程

報告期內，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其中包括)批准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以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等中國法律、法規和規章以及上市規則有關規定的修訂。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關於批准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的特別決議案經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本公司辦理完成了公司章程的工商登記及備案手續，而公司章程的修訂亦已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的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二零一六年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集裝箱航運、乾散貨航運、集裝箱碼頭管理及營運與集裝箱租賃業務。本公司其後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與中遠總公司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出售其乾散運業務，該出售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完成。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刊發的通函及公告。本集團根據中遠海運港口與中海香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簽訂的佛羅倫貨箱買賣協議出售其集裝箱租賃業務，該出售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完成。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刊發的通函及公告。本公司是投資控股公司，有關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

業務回顧

本集團報告期內之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討論分別載於第5至7頁及第28至34頁「董事長致辭」及「董事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兩節。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末以來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件及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詳情載於第22頁及第31至34頁「期後事項」及「(四)可能面對的風險」兩節。採用財務表現關鍵指標計量之本集團年內表現分析載於本報告第9至22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之討論詳情，請參閱第50頁「(一)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關於在上市公司建立獨立董事制度的指導意見》、《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規的要求，不斷完善公司治理，提高本公司規範運作水平。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按時完成監管部門要求，全面落實國資委《中央企業全面風險管理指引》和五部委《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以及配套指引的要求，進一步完善內控制度和風險管理流程；加強全系統預算管理工作，進一步完善資產監管組織體系、責任體系；積極參加監管部門組織的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培訓；採用有效培訓工作提升全體員工合規意識。此外，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及《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亦適用於本公司，且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內部監控及審批程序、培訓及監督不同業務單位等多項措施，確保遵守該等規定。

董事會報告

與主要權益人之關係

本公司不斷通過各種渠道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保持溝通，締結互惠共贏的關係及推動可持續發展。本公司與僱員主要關係之內容載於第132頁「僱員及薪酬政策」一節。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主要關係之內容載於第30至31頁及104頁「(三)經營計劃」及「主要供貨商及客戶」兩節。本公司亦明白作為營運所在社區之負責任企業之責任。有關本公司融入及貢獻該等社區之詳情，請參閱第48至51頁「六、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一節。

本集團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載於本報告第157至159頁。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和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五年財務概要」一節中。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本集團的採購額少於本集團總採購額的30%，而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總銷售額少於本集團總銷售額的30%。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可分派的儲備餘額。

法定公積金

有關法定公積金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物業、廠房、設備及投資物業的變動情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及7。

員工退休金計劃

有關員工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

優先認購權

《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並無包含任何優先認購權規定，要求本公司須按股東持股比例向股東發行新股份的條文。

稅務優惠

據本公司所知，股東並無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優惠。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

慈善捐款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慈善捐款約為人民幣443,689.90元。

董事及監事

於回顧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出任本公司董事的人士如下：

姓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辭任董事日期
執行董事		
李雲鵬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黃小文(副董事長)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孫家康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葉偉龍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¹⁾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許遵武	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	不適用
王海民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不適用
張為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馬澤華(前董事長)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萬敏(董事長)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 ⁽²⁾	不適用
孫月英	二零零五年三月七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王宇航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馬建華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不適用
馮波鳴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不適用
張煒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不適用
陳冬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徐麗泰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不適用
鄭志強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不適用
鮑毅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不適用
楊良宜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不適用

註：

- (1) 葉偉龍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由非執行董事重新指任為執行董事。
- (2) 萬敏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獲委任為董事長。

董事會報告

於回顧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出任監事的人士如下：

姓名	職位	獲委任為監事的日期	辭任監事日期
傅向陽	監事會主席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不適用
馬建華	監事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郝文義	監事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不適用
高平	監事	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張莉	監事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錢衛忠	監事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方萌	監事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孟焰	獨立監事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不適用
張建平	獨立監事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確認全部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簡介

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簡介載於本報告第62至69頁。

競爭性權益

概無董事或監事於任何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的詳情如下：

-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中遠海運集運及中遠總公司重續有關中遠總公司分租三艘船舶予中遠集運的三份船舶期租分租協議的年度上限三年，直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份船舶期租分租協議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屆滿。

由於中遠總公司為直接控股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關連人士。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2.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遠碼頭控股有限公司(「中遠碼頭」，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中遠碼頭集團」)與佛羅倫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佛羅倫資本」，與其附屬公司統稱「佛羅倫資本集團」)就佛羅倫資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作為出租人)向中遠碼頭集團成員公司(作為承租人)提供融資租賃訂立融資租賃總協議(「融資租賃總協議」)，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中遠碼頭與佛羅倫資本訂立融資租賃總協議旨在更新雙方所訂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的現有融資租賃總協議。

佛羅倫資本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由直接控股股東中遠總公司擁有50%股權，故根據上市規則，佛羅倫資本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公告。

3.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遠碼頭及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南沙海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廣州南沙」)與中國船舶燃料廣州有限公司(「中燃廣州」)就廣州南沙自中燃廣州購買柴油訂立柴油購買總協議(「南沙柴油購買總協議」)，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中遠碼頭、廣州南沙及中燃廣州訂立南沙柴油購買總協議旨在更新三方所訂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的現有柴油購買總協議。

中燃廣州由直接控股股東中遠總公司擁有50%股權，故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4.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當時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佛羅倫貨箱控股有限公司（「佛羅倫」，與其附屬公司統稱「佛羅倫集團」）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遠海運集運與中遠總公司就 (a) 佛羅倫集團成員公司向中遠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不包括中遠海運港口集團）提供為期不超過三年的集裝箱租賃服務；(b) 佛羅倫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向中遠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不包括中遠海運港口集團）銷售集裝箱；及 (c) 佛羅倫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向中遠集團（不包括中遠海運港口集團）提供集裝箱相關服務訂立集裝箱租賃、銷售及相關服務總協議（「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集裝箱租賃、銷售及相關服務總協議」），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佛羅倫、中遠總公司及中遠海運集運訂立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集裝箱租賃、銷售及相關服務總協議旨在更新三方所訂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的現有集裝箱租賃、銷售及相關服務總協議。

中遠總公司為直接控股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關連人士。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公告。

5.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當時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佛羅倫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遠海運集運與中遠總公司就 (a) 中遠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不包括中遠海運港口集團）向佛羅倫集團提供集裝箱相關服務；及 (b) 佛羅倫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向中遠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不包括中遠海運港口集團）購買集裝箱相關物料訂立集裝箱相關服務及購買物料總協議（「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集裝箱相關服務及購買物料總協議」），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佛羅倫、中遠總公司及中遠海運集運訂立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集裝箱相關服務及購買物料總協議旨在更新三方所訂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的現有集裝箱相關服務及購買物料總協議。

中遠總公司為控股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關連人士。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公告。

6.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與中遠海發訂立租賃協議（「船舶和集裝箱租賃服務總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中遠海發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租用而中遠海發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有條件同意向本公司出租船舶及集裝箱。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20 條規定，聯交所將船舶和集裝箱租賃服務總協議所涉交易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7.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佛羅倫貨箱、中遠總公司與中遠海運集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i)就提供集裝箱租賃、銷售及相關服務訂立一項協議(「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集裝箱租賃、銷售及相關服務總協議」)，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ii)就提供集裝箱相關服務及購買物料訂立一項協議(「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集裝箱相關服務及購買物料總協議」)，連同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集裝箱租賃、銷售及相關服務總協議，統稱「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總協議」。就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集裝箱租賃、銷售及相關服務總協議的詳情，詳見上述第4項。

佛羅倫貨箱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成為中遠海發的全資附屬公司。由於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0條行使其酌情權，將中遠海發及其附屬公司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故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總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公告。

8. 於一九九五年一月十五日，佛羅倫貨箱的附屬公司Florens Container Corporation S.A.(前稱Florens Shipping Corporation S.A.)(「佛羅倫船運」)(作為出租人)與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為承租人)訂立一項有關租賃乾貨集裝箱、冷藏、平置及開頂集裝箱以及二手集裝箱的長期租賃協議(「佛羅倫總集裝箱租賃協議」)。根據佛羅倫總集裝箱租賃協議，中遠海運集運及COSCO Container Lines South East Asia Pte. Ltd.(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已與佛羅倫船運訂立多項長期租賃合約，租賃期介乎3,650天至4,380天，視乎訂約方之間的磋商而定。

佛羅倫貨箱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成為中遠海發的全資附屬公司。由於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0條行使其酌情權，將中遠海發及其附屬公司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故佛羅倫總集裝箱租賃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公告。

9.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財務」)訂立一份金融財務服務協議(「中海財務財務服務協議」)，據此中海財務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提供包括存款服務、信貸服務、清算服務、外匯服務及經中國銀監會許可中海財務可從事的其他服務。中海財務財務服務協議期限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可在符合上市規則的情況下由訂約雙方訂立書面協議延期三年。

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0條行使其酌情權，將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中海」，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海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由於中海財務為中海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中海財務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1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中遠海發訂立資產租賃服務協議（「**中海資產租賃總協議**」），據此中遠海發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提供資產租賃服務。中海資產租賃總協議的年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可在符合上市規則的情況下由訂約雙方訂立書面協議延期三年。

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20 條行使其酌情權，將中海集團成員公司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由於中遠海發為中海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中海資產租賃服務總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

1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中遠海發訂立船舶服務協議（「**中海船舶服務總協議**」），據此中遠海發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提供船舶服務（包括船舶買賣的經紀服務、船舶保險經紀服務及其他相關船舶服務）。中海船舶服務總協議的年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可在符合上市規則的情況下由訂約雙方訂立書面協議延期三年。

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20 條行使其酌情權，將中海集團成員公司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由於中遠海發為中海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中海船舶服務總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

12.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中海訂立代理及物業租賃服務協議（「**中海代理及物業租賃總協議**」），據此中海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提供海外航運代理、物業租賃及其他相關服務。中海代理及物業租賃協議的年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可在符合上市規則的情況下訂約雙方訂立書面協議延期三年。

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20 條行使其酌情權，將中海集團成員公司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中海構成本公司關連人士，中海代理及物業租賃總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

13. 中遠海發根據中海集裝箱運輸（香港）有限公司與中國海運（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之協議完成收購東方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東方國際**」）之前，東方國際與中遠海運集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了一系列資產租賃協議（「**東方國際租賃協議**」）。

董事會報告

東方國際於上述收購完成之後成為中遠海發的全資附屬公司。鑒於中遠海發及其附屬公司被香港聯交所視作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東方國際構成本公司關連人士，東方國際租賃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

14.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中遠碼頭控股有限公司（「**中遠碼頭**」）（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Piraeus Container Terminal S.A.（「**PCT**」）（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及中遠總公司訂立了有關提供航運及碼頭相關服務之協議（「**現有中遠碼頭－PCT－中遠總協議**」）。中遠海運港口集團一直根據現有中遠碼頭－PCT－中遠總協議進行交易，現有中遠碼頭－PCT－中遠總協議的內容涵蓋(a)中遠碼頭及PCT（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向中遠總公司及其各聯繫人（不包括中遠太平洋及本公司及其其他聯繫人）提供的航運相關服務；及(b)中遠總公司及其各聯繫人（不包括中遠太平洋及本公司及其其他聯繫人）向中遠碼頭及PCT提供的碼頭相關服務。中遠海運港口收購中海港口發展有限公司（「**中海港口發展**」）全部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完成（「**碼頭收購事項**」），自此中海港口發展成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其一直從事與中遠總公司及其各聯繫人（不包括中遠太平洋及本公司及其其他聯繫人）相似的交易，且預期會繼續如此行事。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中遠海運港口、中遠碼頭、PCT及中遠總公司訂立與現有中遠碼頭－PCT－中遠協議相關的修改及重訂協議（「**修改協議**」），將現有中遠碼頭－PCT－中遠總協議的內容擴展至涵蓋本集團提供予中遠總公司及其各聯繫人（不包括中遠海運港口及本公司及其其他聯繫人）的航運相關服務以及中遠總公司及其各聯繫人（不包括中遠海運港口及本公司及其其他聯繫人）提供予本集團的碼頭相關服務。根據修改協議，各訂約方同意中遠海運港口將成為現有中遠碼頭－PCT－中遠總協議的訂約方，而中遠碼頭及PCT將不再是現有中遠碼頭－PCT－中遠總協議的訂約方。為釋疑慮，現有中遠碼頭－PCT－中遠總協議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的年期維持不變。修改協議的修改幅度並不大。現有中遠碼頭－PCT－中遠總協議項下交易之年度上限及年期均將維持不變。

由於中遠總公司是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其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修改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分別刊發的公告。

15.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中遠海運港口與中海就有關提供航運及碼頭相關服務訂立總協議（「**中海總航運協議**」），據此中遠海運港口集團成員公司向中海集團成員公司提供航運相關服務及中海集團成員公司向中遠海運港口集團成員公司提供碼頭相關服務。中海總航運協議年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即碼頭收購事項完成之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0條行使其酌情權，將中海集團成員公司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中海構成本公司關連人士，中海總航運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16.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中遠海運港口與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財務**」)就有關向中遠海運港口集團提供的貸款服務及其他財務服務訂立協議(「**現有中遠海運港口財務服務總協議**」)。現有中遠海運港口財務服務總協議年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於現有中遠海運港口財務服務總協議有效期內，中遠財務向中遠海運港口集團提供貸款的每日未償還數額的二零一六年年度上限於碼頭收購事項完成後增加。

現有中遠海運港口財務服務總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屆滿，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中遠海運港口(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中遠財務訂立金融財務服務協議(「**中遠海運港口金融財務服務協議**」)，其主要條款大致上與中遠海運港口金融財務服務協議相同。中遠海運港口金融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與建議年度上限建議由中遠海運港口金融財務服務協議涵蓋。中遠海運港口金融財務服務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經中遠海運港口獨立股東取得批准生效。

中遠財務是中遠總公司(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的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及中遠海運港口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的通函。

1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錦州新時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錦州新時代**」)、中海財務與中國工商銀行(透過其上海市外灘支行)訂立銀團貸款協議(「**銀團貸款協議**」)，據此中海財務與中國工商銀行協議向錦州新時代提供最高達人民幣285,000,000元的定期貸款，期限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根據錦州新時代與中國工商銀行(透過其上海市外灘支行並代表銀團貸款協議項下的所有貸款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訂立的抵押協議，錦州新時代於銀團貸款協議項下的未償還貸款金額及其他債項以錦州新時代的若干固定資產作為擔保。

錦州新時代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成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0條行使其酌情權，將中海及其附屬公司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由於中海財務為中海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銀團貸款協議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刊發的公告。

18. 中遠海運港口、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PPA**」)及PCT訂立了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特許權協議，且該協議經PCT與PPA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的修改協議所修改(「**特許權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特許權協議的一方(即PPA)成為中遠海運(香港)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中遠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海運**」，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遠海運集團**」)的附屬公司)的附屬公司。PPA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特許權協議下的持續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成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七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19.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本集團與中遠海運集團訂立若干境外公司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而中遠集團或中海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若干境外公司的股權。

中遠總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而中遠海運則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持有中遠總公司及中海的所有股權。作為中遠集團或中海集團的成員公司，境外公司買賣協議項下賣方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關連人士，故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刊發的公告。

20. 本公司與中遠財務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的金融財務服務協議(「現有中遠海控金融財務服務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鑒於本公司擬於該屆滿日期後繼續不時進行同類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中遠海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金融財務服務協議(「中遠海控金融財務服務協議」)，據此中遠海運將促使中遠財務及中海財務(各自均為中遠海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若干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信貸服務、清算服務、外匯服務及經中國銀監會批准中遠財務及中海財務可從事的任何其他服務)。中遠海控金融財務服務協議年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遠海運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中遠海控金融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的通函。

21. 本公司與中遠總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的船舶服務總協議(「現有船舶服務總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鑒於本公司擬於該屆滿日期後繼續不時進行同類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中遠海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訂立船舶服務協議(「船舶服務總協議」)，據此本集團與中遠海運集團互相提供若干船舶服務。船舶服務總協議年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遠海運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船舶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22. 本公司與中遠總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i)就本集團與中遠集團互相提供綜合服務訂立綜合服務總協議(「現有綜合服務總協議」)；及(ii)就本集團與中遠集團互相提供日常消費服務(包括酒店、機票、會議服務、業務招待餐、職工午餐等)訂立消費服務總協議(「現有消費服務總協議」)。由於現有綜合服務總協議及現有消費服務總協議所涉服務性質類似，本公司決定透過訂立新綜合服務總協議(如下文所定義)將該兩項協議合併，而新綜合服務總協議的範圍將包含現有消費服務總協議所涉服務。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與中遠海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訂立綜合服務總協議(「綜合服務總協議」)，據此本集團與中遠海運集團互相提供綜合服務。綜合服務總協議年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遠海運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綜合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

23. 本公司與中遠總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的船員租賃總協議(「現有船員租賃總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鑒於本公司擬於該屆滿日期後繼續不時進行同類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與中遠海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訂立船員租賃總協議(「船員租賃總協議」)，據此本集團與中遠海運集團互相提供船員租賃服務。船員租賃總協議年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遠海運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船員租賃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

24. 本公司與中遠總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的物業租賃總協議(「現有物業租賃總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鑒於本公司擬於該屆滿日期後繼續不時進行同類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與中遠海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訂立物業租賃總協議(「物業租賃總協議」)，據此中遠海運集團向本集團出租若干物業及自本集團租賃若干物業。物業租賃總協議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遠海運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物業租賃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25. 本公司與中遠總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的集裝箱服務總協議(「現有集裝箱服務總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鑒於本公司擬於該屆滿日期後繼續不時進行同類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與中遠海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訂立集裝箱服務總協議(「集裝箱服務總協議」)，據此本集團與中遠海運集團互相提供集裝箱服務。集裝箱服務總協議的年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遠海運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集裝箱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

26. 本公司與中遠總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的碼頭服務總協議(「現有碼頭服務總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鑒於本公司擬於該屆滿日期後繼續不時進行同類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與中遠海運(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訂立碼頭服務總協議(「碼頭服務總協議」)，據此中遠海運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碼頭服務。碼頭服務總協議年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遠海運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碼頭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的通函。

27.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遠總公司訂立(i)航運代理總協議，內容有關中遠集團與本集團相互提供船運代理服務(「現有航運代理總協議」)，及(ii)貨運服務總協議，內容有關中遠集團與本集團相互提供貨運服務以及中遠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攬貨服務(「現有貨運服務總協議」)。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大多數根據現有航運代理總協議一直向本集團提供航運代理服務的海外代理公司已經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被本集團收購，之後該等代理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大多數根據現有航運代理總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不再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鑒於有關情況的以上變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與中遠海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訂立貨運服務總協議(「貨運服務總協議」)。根據貨運服務總協議，中遠海運集團與本集團互相提供貨運服務、攬貨及其他相關服務，其年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貨運服務總協議涵蓋根據現有貨運服務總協議及現有航運代理總協議下擬進行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仍為本公司關連交易的交易。

董事會報告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遠海運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貨運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

28.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與中遠海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訂立船舶及集裝箱資產服務總協議(「船舶及集裝箱資產服務總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中遠海運集團向本集團出租船舶及集裝箱以及中遠海運集團向本集團出售集裝箱。年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船舶及集裝箱資產服務總協議擬涵蓋根據本公司與中遠海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的租賃協議(經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中遠海運集團向本集團租賃船舶及集裝箱的建議年度上限。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遠海運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船舶及集裝箱資產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的通函。

29. 本公司與中遠總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商標許可協議(「現有商標許可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而中遠海運同意延續中遠總公司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非獨家權限，以現有商標許可協議的相似條款及條件使用中遠總公司擁有的若干商標。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中遠海運(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遠海運的其他附屬公司))訂立商標許可協議(「商標許可協議」)，據此中遠海運已向本公司授出附帶權利可使用若干商標的非獨家許可，費用為每年人民幣1.00元。商標許可協議年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中遠海運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商標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

30.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中遠海運集團訂立境外公司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成員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中遠海運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以及若干獨立第三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境外公司若干股權。

中遠總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而中遠海運則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持有中遠總公司及中海的所有股權。作為中遠海運集團的成員公司，China Shipping (Europe) Holding GmbH(「中海歐洲」)、COSCO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中遠新加坡」)及中國海運(東南亞)控股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關連人士，故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刊發的公告。

31.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中遠海運港口(瓦多)有限公司(「中遠海運瓦多」)(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與APM Terminals B.V.(「馬士基碼頭」)(作為賣方)就購買APM Terminals Vado Holding B.V.(「Vado Holding」)已發行股本的40%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此外，中遠海運瓦多與Vado Investment B.V.(馬士基碼頭之附屬公司)已於同日就彼等各自於Vado Holding的股權訂立一份股東協議。

上述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完成。如股份買賣協定所載，中遠海運瓦多將向Vado Holding提供最多46,000,000歐元，其中包括為建設瓦多港集裝箱碼頭的若干資本開支及Vado Holding預期於2018年完成購買的AMP Terminals Vado Ligure S.p.A.全部已發行股本的購買價提供資金。於本報告日期，中遠海運瓦多已向Vado Holding提供24,743,155歐元。

因馬士基碼頭為APM Terminals Invest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的聯繫人，故馬士基碼頭為本公司的一名關連人士。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刊發的公告。

32.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武漢中遠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與中遠化工物流有限公司訂立出售協議，據此，武漢中遠物流有限公司有條件同意轉讓於重慶中遠化工物流有限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78,073,000元。

中遠化工物流有限公司為直接控股股東中遠總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中遠化工物流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刊發的公告。

33.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集團與中遠海運集團訂立境外公司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成員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中遠海運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境外公司若干股權。

中遠總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而中遠海運則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持有中遠總公司及中海的所有股權。作為中遠海運集團的成員公司，COSCO Europe GmbH、中海歐洲及中遠新加坡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關連人士，故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刊發的公告。

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已於上文披露或因全部適用百分比率均小於0.1%構成本公司完全豁免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上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規定。報告期內，本公司進行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時所制定的價格及交易條件已遵循相關公告及通函所披露的定價政策及指引。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年度上限及實際數額：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及實際數額

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交易 年度上限 (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 實際數額 (千元)
1	現有中遠海控金融財務服務協議進行的交易		
(a)	本集團(不包括中遠海運港口集團)存於中遠財務的每日最高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	人民幣 18,000,000	10,174,516
(b)	中遠財務向本集團(不包括中遠海運港口集團)授出的每日最高未償還貸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	人民幣 8,000,000	1,464,275
2	現有船舶服務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a)	向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購買船舶服務	人民幣 29,000,000	4,195,231
(b)	向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提供船舶服務	人民幣 140,000	14,913
3	現有綜合服務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
(a)	向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購買綜合服務	人民幣 160,000	16,701
(b)	向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提供綜合服務	人民幣 60,000	1,166
4	現有航運代理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
(a)	向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提供航運代理服務	人民幣 10,000	3,415
(b)	向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購買航運代理服務	人民幣 500,000	245,421
5	現有船員租賃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
(a)	向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購買服務	人民幣 100,000	2,097
(b)	向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提供服務	人民幣 500,000	96,580

董事會報告

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交易 年度上限 (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 實際數額 (千元)
6	現有物業租賃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
(a)	應付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的租金及其他費用與收費	人民幣 250,000	120,466
(b)	應收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的租金及其他費用與收費	人民幣 20,000	3,251
7	現有集裝箱服務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人民幣 260,000	51,796
8	現有碼頭服務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人民幣 1,250,000	1,185,565
9	現有船舶租賃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¹⁾		
(a)	依據現有船舶租賃總協議應付中散澳洲、中散歐洲、中散美洲、中遠新加坡、廈門遠洋、中波公司、中坦公司及上遠實業的總租船款項	人民幣 820,000	4,702
(b)	依據現有船舶租賃總協議應收中散澳洲、中散歐洲、中散美洲、中遠新加坡、廈門遠洋、中波公司、中坦公司及上遠實業的總租船款項	人民幣 880,000	252
10	現有貨運服務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a)	向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購買服務	人民幣 20,000	—
(b)	向中遠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提供服務	人民幣 900,000	428,111
11	現有委托管理服務總協議	人民幣 50,000	4,577
12	分租船舶期租及船舶期租分租		
(a)	中遠總公司分期租船予中遠海運集運	人民幣 500,000	303,653
(b)	中遠總公司分期租船予中遠海運集運	人民幣 160,000	123,498
13	現有融資租賃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美元 120,000	—
14	現有中遠航運及碼頭服務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a)	中遠碼頭集團及PCT向中遠集團提供航運相關服務	人民幣 562,291	55,446
(b)	中遠集團向中遠碼頭集團提供碼頭相關服務	人民幣 124,590	2,581

註：

- (1)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遠總公司(代表中遠(澳洲)租船有限公司(「中散澳洲」)、中遠歐洲散貨運輸有限公司(「中散歐洲」)、中遠散運美洲有限公司(「中散美洲」)、COSCO (Singapore) Pte Ltd.(「中遠新加坡」)、廈門遠洋運輸有限公司(「廈門遠洋」)、中波輪船股份公司(「中波公司」)、中坦聯合海運公司(「中坦公司」)及上海遠洋實業總公司(「上遠實業」)就本集團及其聯系(一方)與中散澳洲、中散歐洲、中散美洲、中遠新加坡、廈門遠洋、中波公司、中坦公司及上遠實業(另一方)互相提供船舶期租及光船租賃服務訂立(「現有船舶租賃總協議」)。現有船舶租賃總協議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而本公司並未對其續約。

董事會報告

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交易 年度上限 (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 實際數額 (千元)
15	現有南沙柴油購買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人民幣	30,000	2,706
16	現有中遠海運港口財務服務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a)	中遠海運港口集團存於中遠財務的每日最高存款結餘 (包括應計利息)	人民幣	1,000,000	982,290
(b)	中遠財務授予中遠海運港口集團的每日最高貸款結餘 (包括應計利息)	人民幣	2,000,000	1,222,807
(c)	中遠海運港口及其附屬公司就結算服務支付予中遠財務的 年度費用	人民幣	5,000	1
17	中海總航運協議下進行的交易			
(a)	中遠海運港口集團應收中海及其附屬公司及其各聯繫人的 總金額	人民幣	64,840	12,627
(b)	中遠海運港口集團應付中海及其附屬公司及其各聯繫人的 總金額	人民幣	19,200	9,856

董事會報告

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交易 年度上限 (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 實際數額 (千元)
18	中海財務財務服務協議進行的交易		
(a)	本集團存於中海財務的每日最高存款結餘 (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	人民幣 650,000	643,986
(b)	中遠財務向本集團授出的每日最高未償還貸款結餘 (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	人民幣 120,000	—
19	中海資產租賃服務總協議	人民幣 240,000	138,573
20	中海船舶服務總協議	人民幣 22,000	—
21	中海代理及物業租賃服務總協議進行的交易	人民幣 220,000	138,529
22	船舶和集裝箱資產租賃服務總協議		
(a)	船舶資產租賃支出	美元 945,000	811,668
(b)	集裝箱資產租賃支出	美元 170,000	56,616
23	佛羅倫總集裝箱租賃協議	美元 146,420	85,684
24	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集裝箱租賃、銷售及相關服務總協議		
(a)	集裝箱租賃支出	美元 8,000	—
(b)	購買集裝箱支出	美元 5,470	—
(c)	接受集裝箱相關服務支出	美元 1,700	—
25	佛羅倫—中遠海運集運集裝箱相關服務及購買物料總協議		
(a)	提供集裝箱相關服務	美元 4,881	—
(b)	出售集裝箱相關物料	美元 80	—

董事會報告

回顧二零一六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定該等交易乃於以下情況下簽訂：

- (1) 在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內；
- (2)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按不遜於本集團給予或獲自(如適用)獨立第三方的條款訂立；及
- (3)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中遠海運港口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項目13項至17項的持續關連交易(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佛羅倫貨箱出售事項完成期間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視情況而定)，惟范徐麗泰博士並無審閱上表第13至17項所載持續關連交易，是由於彼兼任本公司董事及中遠海運港口董事)，並確定該等交易乃：

- (1) 在中遠海運港口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2)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提供予中遠海運港口集團的條款按照不遜於由獨立第三方／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訂立；及
- (3) 已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協議訂立，而協議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中遠海運港口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委聘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管理層所識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上表項目13至17所載的總協議下的交易除外)(「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披露的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載有其發現和結論。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向香港聯交所提供。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中遠海運港口之董事會委聘其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管理層所識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述第13至17項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中遠海運港口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披露的這些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載有其發現和結論。中遠海運港口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向聯交所提供。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重大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除下述所披露外，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5%或以上權益(包括A股及H股)的股東如下：

名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可借出 股份	
		好倉	% (約)	淡倉	% (約)	股份	% (約)
中國遠洋運輸 (集團)總公司 (為中國國有 企業及本公司 直接控股股東) (「中遠」)	實益擁有人	A股：					
		4,557,594,644					
		H股：					
		87,635,000					
		合計：	4,645,229,644	45.47	-	-	-
中國遠洋海運 集團有限公司 (為中國國有 企業及本公司 間接控股股東) (附註)	實益擁有人	A股：					
		4,557,594,644					
		H股：					
		87,635,000					
		合計：	4,645,229,644	45.47	-	-	-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遠海運透過中遠於本公司間接持有約45.47%股權，並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

股票增值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股票增值權計劃(「股票增值權計劃」)。該計劃的設計乃將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權益與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股票市值聯繫。發行股票增值權並不涉及任何新股的發行，對股東亦無構成任何攤薄影響。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按每股發行價3.195港元的行使價授予股票增值權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及董事會批准的其他人員，包括9名董事及3名監事。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五日，董事會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按每股行使價3.588港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及董事會批准的其他人員授出股票增值權，包括8名董事及3名監事。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本公司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按每股行使價9.540港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及董事會批准的其他人員進一步授出股票增值權，包括7名董事和4名監事。自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授出股票增值權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股票增值權。

(1) 股票增值權計劃的目的：

為了適應本公司發展戰略需要，建立健全經營風險控制機制，完善高層管理人員的長期激勵和約束機制，根據國內法律、法規規定，借鑒國際通行做法，並結合本公司實際，特制定本股票增值權計劃。

股票增值權計劃旨在通過提供長期激勵，以吸引和保留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和核心業務人員，從而提升本公司的利潤和價值，以實現股東利益的最大化，促進公司的長期發展。

(2) 股票增值權計劃的參與人：

股票增值權計劃的適用範圍由公司董事會決定，具體為：

1. 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不包括獨立監事)、董事會秘書。
2. 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包括：總裁、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總監、部門總經理、部門副總經理以及其他同級人員。
3. 本公司所屬一級子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包括：公司正職、公司副職、總經理助理、部門總經理、部門副總經理。
4. 本公司所屬二級公司正職、副職以及口岸公司正職。
5. 董事會批准的其他人員：根據對本公司業務發展的重要性來確定，主要指本公司及所屬公司中，對本公司業務發展至關重要，且做出突出貢獻的人員以及業務骨幹。

(3) 股票增值權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證券總數以及其於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率。

股票增值權按單位授出，每單位代表1股股份。

在無特別批准情況下，授出股票增值權總量不超過發行在外的H股股票的10%，每年授予一次，首次授予原則上不超過發行在外的H股股票的1%。

董事會報告

(4) 股票增值權計劃中每名參與人可獲授權益上限

按股票增值權計劃此前已授予給某位參與人員的尚未行權的股票增值權的總數量超過目前按照本計劃已授予和應授予的股票增值權總數的百分之二十五(25%)時，不得再向該參與人員提供或授予股票增值權。

(5) 可根據期權認購證券的期限

自授予日起的第三年、第四年、第五年和第六年，行權的比例累計分別不超過授予該被授予人股票增值權的25%、50%、75%和100%。

(6) 期權行使職權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除非股票增值權計劃規定的提前終止條件出現，每次授予的股票增值權有效期為十年，其中限制期為2年(即被授予人自授予日起兩年內不得行權)。

(7) 申請或接納期權須付金額(如有)以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期權貸款的期限：

不適用。

(8) 行使價的釐定基準：

1. 本公司上市之初，首次授予的股票增值權行權價格為首次公開招股(Initial Public Offering)發行價。
2. 後續授予的股票增值權的行權價格取決於下列之較高者：
 - A. 授予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列的H股官方收盤價；
 - B. 授予日前5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單上所列的H股官方平均收盤價格；或
 - C. 股票面值。

(9) 股票增值權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1. 行權價為3.588港元批次，行權有效期為：2008年10月5日至2016年10月4日。
2. 行權價為9.54港元批次，行權有效期為：2009年6月4日至2017年6月3日。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內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向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授出的股票增值權的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股票增值權單位數目											
董事/ 監事/ 高管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行使價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轉撥(至)/ 自其他類別	於期內 授予	於期內 行權	於期內 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H股 股本百分比	附註
萬敏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9.540 港元	280,000 260,000	— —	— —	— —	(280,000) —	— 260,000	— 0.010%	(1) (2)
李雲鵬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9.540 港元	600,000 580,000	— (580,000)	— —	— —	(600,000) —	— —	— —	(1)(3) (2)(3)
孫月英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9.540 港元	600,000 580,000	— (580,000)	— —	— —	(600,000) —	— —	— —	(1)(6) (2)(6)
孫家康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9.540 港元	500,000 480,000	— (480,000)	— —	— —	(500,000) —	— —	— —	(1)(6) (2)(6)
葉偉龍	實益擁有人	個人	9.540 港元	480,000	(480,000)	—	—	—	—	—	(2)(6)
馬建華	實益擁有人	個人	9.540 港元	480,000	—	—	—	—	480,000	0.019%	(2)(6)
王海民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9.540 港元	90,000 75,000	— —	— —	— —	(90,000) —	— 75,000	— 0.003%	(1)(6) (2)(6)
張為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9.540 港元	— —	90,000 75,000	— —	— —	(90,000) —	— 75,000	— 0.003%	(1)(5)(6) (2)(5)(6)
馮波鳴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9.540 港元	— —	40,000 35,000	— —	— —	(40,000) —	— 35,000	— 0.001%	(1)(6) (2)(6)

董事會報告

股票增值權單位數目

董事/ 監事/高管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行使價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H股 股本百分比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轉撥(至)/ 自其他類別	於期內 授予	於期內 行權	於期內 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張煒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	65,000	—	—	(65,000)	—	—	—	(1)(6)
			9,540 港元	—	50,000	—	—	—	50,000	0.002%	(2)(6)	
傅向陽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90,000	—	—	—	(90,000)	—	—	—	(1)
			9,540 港元	85,000	—	—	—	—	85,000	0.003%	(2)	
高平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90,000	—	—	—	(90,000)	—	—	—	(1)(7)
			9,540 港元	85,000	(85,000)	—	—	—	—	—	—	(2)(7)
唐潤江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65,000	(65,000)	—	—	—	—	—	—	(1)(4)
鄧黃君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	280,000	—	—	(280,000)	—	—	—	(1)(4)
			9,540 港元	—	260,000	—	—	—	260,000	0.010%	(2)(4)	
其他持續 合約僱員合計 (在公司任職， 高管以外)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9,485,000	(410,000)	—	—	(9,075,000)	—	—	—	(1)
			9,540 港元	8,090,000	1,785,000	—	—	—	(85,000)	9,790,000	0.379%	(2)
其他(不在 公司任職， 包括前任董事)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88 港元	7,270,000	—	—	—	(7,270,000)	—	—	—	(1)
			9,540 港元	13,055,000	—	—	—	—	13,055,000	0.506%	(2)	
合計				43,320,000	—	—	—	(19,155,000)	24,165,000	0.936%		

附註：

- 股票增值權由本公司以單位授出，每個單位代表本公司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的一股H股。於授出日期(即二零零六年十月五日)的第三、第四、第五及第六週年的最後一日各日，可行使的股票增值權總數分別不超過各自獲授股票增值權總數的25%、50%、75%及100%。該等股票增值權可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四日期間根據其條款按每單位3.588港元行使。
- 股票增值權由本公司以單位授出，每個單位代表本公司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的一股H股。於授出日期(即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的第三、第四、第五及第六週年的最後一日各日，可行使的股票增值權總數分別不超過各自獲授股票增值權總數的25%、50%、75%及100%。該等股票增值權可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期間根據其條款按每單位9.540港元行使。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其中李雲鵬先生辭任董事會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職務。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
- 因工作崗位變動，唐潤江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一職，其辭任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起生效。董事會已委任鄧黃君先生為本公司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起生效。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之公告。
-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其中審議批准了聘任張為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 (6)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召開201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王海民、張為擔任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選舉馮波鳴、張煒、陳冬、馬建華擔任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孫月英女士、孫家康先生、葉偉龍先生及王宇航先生不再任本公司董事等職務。
- (7)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通過，方萌先生、錢衛忠先生正式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同時高平先生、張莉女士不再擔任該職務。

中遠海運港口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中遠海運港口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其股東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並終止中遠海運港口股東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屆滿，因而不可再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但對已授出但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而言，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仍具十足效力和作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類別	行使價格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轉至/ 自其他類別	於 期內授出	於 期內行使	於 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約佔中遠海運 港口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行使購股權 限期或時間	
其他	19.30	12,980,000	-	-	-	(3,040,000)	9,940,000	0.037%	(參閱附註1)	(1) (2)
合計		12,980,000	-	-	-	(3,040,000)	9,940,000	0.037%		

附註：

- (1) 購股權乃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期間以行使價19.30港元授出。購股權可於承授人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接納或被視為接納購股權當日的開始日期(「開始日期」)起計十年內隨時行使。購股權的開始日期由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
- (2) 此類別包括中遠海運港口的持續合約僱員等人。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本公司 H股數目	約佔已發行 H股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范徐麗泰	實益擁有人	個人	10,000	0.00039%	0.00010%
鮑毅	實益擁有人	個人	15,000	0.00058%	0.00015%
萬敏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500	0.00010%	0.00002%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本公司 A股數目	約佔已發行 A股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萬敏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000	0.00046%	0.00034%
	實益擁有人	家族	12,000	0.00016%	0.00012%

董事會報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約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中遠海運港口	鄺志強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50,000	0.00829%
中遠海發	馮波鳴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9,100	0.00025%
中遠海運港口	張煒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0,000	0.00099%

(c)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的好倉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內根據股票增值權計劃授出的股票增值權的變動情況載於上節「股票增值權計劃」一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持有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遵照上市規則第十三章第13.22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有關本公司的上市附屬公司中遠海運港口公司給予若干聯屬公司的財務資助，茲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聯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9,632,052
流動資產	2,183,220
流動負債	(548,224)
非流動負債	(7,357,334)
淨資產	3,909,714
股本	716,218
儲備	2,880,104
非控制性權益	313,393
資本及儲備	3,909,71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佔此等聯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431,214,000元。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它法人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有關董事、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無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或安排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屬訂約方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合約或安排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報告期及截至本報告日內，未曾有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彌償條文(不論是否由本公司訂立)惠及本公司的董事或監事，亦未曾有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彌償條文(如由本公司訂立)惠及本公司之有聯繫公司的董事或監事。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監事可能面對之有關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董事及監事責任保險。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戰略發展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執行委員會。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本集團較高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認為，有效的企業管治對公司經營成功及提升股東價值方面作出重要的貢獻，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70至102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20,790名僱員。本集團於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合共約為人民幣6,336,876千元。

於報告期內，為提高本公司人力資源的質素、能力及團隊精神，以及全面應付本公司業務的發展，本集團已籌辦多項專業及全面的培訓計劃。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包括有關應付董事酬金)，計及本集團業績及市場狀況，務求制定更佳的獎勵及評核措施。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 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披露公告日期
二零一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6年2月1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16年2月1日
二零一五年年度股東大會	2016年5月24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16年5月24日
二零一六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6年8月25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16年8月25日
二零一六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6年12月16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16年12月16日

董事會報告

股東大會情況說明

具體內容詳見相關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不適用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在報告期內履行職責時所提出的重要意見和建議

戰略發展委員會

戰略發展委員會高度重視中遠海控戰略制定和實施工作，以專題會議、電話溝通等多種形式，指導和督促戰略管理部門做好相關戰略制定、修改和完善，關注中遠海運集運、中遠海運港口等專業工作對落實戰略的舉措思路。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在中遠海控第四屆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上，與會委員及列席會議的獨立董事圍繞重大資產重組後重新編製的《中遠海控2020年發展戰略》進行了專題研究，並提出中遠海控要根據2020年發展戰略指導思想，進一步加強市場研判，準確把握市場發展走勢，加快推動全球佈局，持續推進集運和港口兩大業務板塊的協同共贏，確保戰略執行落地，真正發揮戰略對企業發展的指導作用。

審核委員會

提請管理層和境內外審計師持續密切關注船舶資產價值變動的可能性；針對重組後公司新的管理機構，要求公司進一步明確風險的識別、評估、控制以及內部監督等各環節的職責歸屬，以充分利用公司審計和內控資源；建議董事會針對公司重大資產重組後公司集裝箱業務經營有關船舶和集裝箱租賃協議安排，適時回顧評估，並視情根據市場情況制定優化措施。

薪酬委員會

二零一六年，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根據績效考核結果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薪酬情況進行了審核，認為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符合公司績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規定，相關決策程序合法有效。

提名委員會

二零一六年，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了中遠海控第四屆董事會候選人的提名情況。分別提名黃小文先生、王海民先生、張為先生為執行董事；馬建華先生、馮波鳴先生、張煒先生、陳冬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等高級管理人員實行年薪制，具體依據第二屆董事會通過的本公司《高管層薪酬管理辦法》確定。年薪與經營業績、股市形象以及對高管個人的考核情況(根據《高管層年度考核暫行辦法》規定，進行「經營」和「管理」兩方面的考核)掛鉤，最終由薪酬委員會研究、確定。

為了適應發展戰略需要，根據國內法律、法規規定，借鑒國際通行做法，並結合公司實際，經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六月九日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實施了股票增值權計劃，即以「虛擬股票期權」形式，向高級管理人員授予一定數量的「虛擬股票期權」。被授予人可以在規定時間內獲得與「虛擬股票期權」對應數量的實際股票股價上升所帶來的收益，但被授予人不擁有這些股票的所有權。在無特別批准情況下，授出股票增值權總量不超過發行在外的H股股票的10%，每年授予一次，首次授予原則上不超過發行在外的H股股票的1%。

本計劃的適用範圍由董事會決定，具體為董事、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等以及董事會批准的其他人員。

董事會報告

除非本計劃規定的提前終止條件出現，每次授予的股票增值權有效期為十年，其中限制期為2年(即被授予以自授予日起兩年內不得行權)，自授予日起的第三年、第四年、第五年和第六年，行權的比例累計分別不超過授予該被授予以股票增值權的25%、50%、75%和100%。本公司2005年、2006年、2007年各年授出的股票增值權行使價分別為3.195港元，3.588港元和9.540港元。報告期內，本公司無任何股權增值權行權情況，同時也未授出新一期的股票增值權。該計劃授予的股票增值權將於2017年6月5日全部失效。

為更好地發揮整合協同效應，進一步完善高層管理人員的長期激勵和約束機制，建立健全經營風險控制機制，充分調動公司員工的積極性、責任感和使命感，根據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的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正在研究制訂新一期的、與發展戰略相匹配的、具有吸引力和競爭力的長期激勵機制。

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

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規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經理層負責組織領導企業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法律責任。

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由於內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僅能為實現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此外，由於情況的變化可能導致內部控制變得不恰當，或對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據內部控制評價結果推測未來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風險。

董事會報告

公司2016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

1. 公司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2. 內部控制評價工作情況：公司按照總部抽樣評價和各單位自我評價相結合的方式完成了年度內控自我評價工作，納入評價的單位屬於總部抽樣評價，所有其他單位均按照總部要求，完成了自我評價，故從總體來看，評價範圍涵蓋了上市主體範圍內的大多數單位。納入評價的主要業務和事項包括治理結構、組織機構、發展戰略、內部審計、內部監督、企業文化、風險管理、信息與溝通、資產管理、投資管理、資金管理、採購管理、關聯交易、貨代業務管理(含外貿和內貿)、船代業務管理、集裝箱管理、營銷管理、法律事務管理、生產運營管理、合同管理、全面預算管理、財務報告管理、人力資源管理、信息系統管理、內部制度管理等方面。
3. 內部控制缺陷及整改情況：公司上年一度內部控制缺陷均已完成整改。本年度內部控制運行情況良好，下一年度將繼續加強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年度評價，保證內部控制有效性，並通過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內控評價等工作，促進公司管理水平的持續提升。

公司2016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於2017年3月30日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和公司網站刊發。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相關情況說明

按照內部控制審計指引等相關規定要求，本公司聘請瑞華會計師事務所對中遠海控內部控制進行了審計，並出具了本公司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詳見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報告。

董事會報告

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一)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萬敏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16.01
	中波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管委會中方主任委員	2016.03
	中坦聯合海運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遠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黃小文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2016.01
	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海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7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遠海運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12
	中遠海運(東南亞)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孫月英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總會計師	2016.01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遠海運(日本)株式會社	董事長	2010.07
	中國遠洋(香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14.08
	中遠海運博鰲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4
	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2009.08
	Cosco Capital Co., Ltd.	董事長	2011.11
	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海集團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孫家康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8
中遠海運特種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4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5
中遠海運(澳洲)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2.01
中海客輪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應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16.03
中海汽車船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海集團液化天然氣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國礦運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董事會報告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葉偉龍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2016.01
	中遠海運(廣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	2016.03
	中遠海運(西亞)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遠海運(南美)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王宇航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2016.01
	中遠海運重工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12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15.11
	中遠(香港)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03
	中遠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2016.03
許遵武	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3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0
王海民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職工董事	2016.04
	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	2016.03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1
張為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會副主席兼董事、董事總經理	2016.04
	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4
馮波鳴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戰略與企業管理本部總經理	2016.02
	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8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6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9
	中遠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3
	中遠海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3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0
	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	董事	2016.08
張煒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運營管理本部總經理	2017.03
	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8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9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0
	中遠海運特種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0
	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

董事會報告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陳冬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管理本部總經理	2016.09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0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9
	中遠海運特種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0
	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8
郝文義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監察審計本部主任／ 黨組紀檢組工作部部長	2016.01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黨組紀檢組副組長	2016.08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監事	2016.04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2016.06
	中遠海運特種運輸有限公司	監事	2016.10
	中遠海運重工有限公司	監事	2016.12
錢衛忠	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董事、黨委書記、副總經理	2016.03
方萌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黨委書記、副總經理	2016.04
鄧黃君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副總經理	2015.10

董事會報告

(二)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萬敏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1
孫月英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3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3
孫家康	中國船舶燃料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2013.09
	中國液化天然氣運輸(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1.12
	遠利船務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16.03
葉偉龍	蘇州工業園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16.03

董事會報告

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	董事、監事報酬由股東會決定，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詳見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部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確定依據	董事、監事報酬由股東會決定，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詳見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部分。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應付報酬情況	董事、監事薪金按照董事、監事的服務合同的約定標準發放薪金。高級管理人員實行年薪制，年薪與經營業績、股市形象密切相關，發放金額按照董事會通過的本公司《高管層薪酬管理辦法》確定。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報酬合計	人民幣 1,709.15 萬元(稅前)

董事會報告

三、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馬澤華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崗位變動原因離任
萬敏	董事長	選舉	董事會選舉
黃小文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及董事會選舉
李雲鵬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離任	因崗位變動原因離任
孫月英	非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崗位變動離任
孫家康	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崗位變動離任
葉偉龍	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崗位變動離任
王宇航	非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崗位變動離任
高平	職工監事	離任	因工作崗位變動離任
張莉	職工監事	離任	因工作崗位變動離任
許遵武	執行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總經理	聘任	董事會聘任
馬建華	監事	離任	因工作崗位變動離任
	非執行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副總經理	聘任	董事會聘任
唐潤江	財務總監	離任	因工作崗位變動變動離任
鄧黃君	財務總監	聘任	董事會聘任
王曉東	總經理助理	離任	因崗位變動原因離任
王海民	執行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張為	副總經理	聘任	董事會聘任
	執行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馮波鳴	非執行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張煒	非執行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陳冬	非執行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郝文義	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錢衛忠	職工監事	選舉	職代會選舉
方萌	職工監事	選舉	職代會選舉

董事會報告

1、 董事會的任命及變動情況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同意馬澤華因工作崗位變動原因，辭去在本公司所擔任的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主席、委員等職務的申請，同時，選舉萬敏為本公司董事長；同意提名許遵武作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許遵武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六年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同意李雲鵬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以及在本公司所任其他職務，批准黃小文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候選人，其中由黃小文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首先召開了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黃小文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當天，本公司隨後召開了二零一六年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黃小文擔任副董事長。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同意孫月英、孫家康、葉偉龍及王宇航辭任本公司擔任的董事及其他職務，自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新任董事，填補因其辭任產生的缺額之日起生效；同意王海民、張為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馮波鳴、張煒、陳冬擔任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進一步審議。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同意馬建華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進一步審議。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六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王海民、張為擔任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選舉馮波鳴、張煒、陳冬、馬建華擔任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2、 監事的任命及變動情況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同意馬建華、職工監事高平及張莉辭任本公司監事職務，自本公司股東大會、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新任股東代表監事、職工代表監事，填補因其辭任產生的缺額之日起生效；同意郝文義擔任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進一步審議。本公司工會提名錢衛忠先生、方萌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職工監事候選人，提交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審議。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經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通過，錢衛忠、方萌擔任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高平及張莉辭任本公司監事職務亦即日生效。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召開二零一六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郝文義擔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馬建華辭任本公司監事職務亦即日生效。

3、 高級管理人員的聘任及變動情況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批准唐潤江因工作崗位變動辭去本公司財務總監職務的申請，批准王曉東因崗位變動原因辭去總經理助理的申請，聘任鄧黃君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批准聘任張為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批准聘任許遵武任本公司總經理。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批准聘任馬建華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其不再擔任公司監事之日起生效。

董事會報告

四、近三年受到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說明

不適用。

五、本公司和主要附屬公司的員工情況

(一) 員工情況

本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31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20,759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20,790
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8,861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專業構成人數
生產人員	3,962
銷售人員	5,834
技術人員	1,010
財務人員	1,687
行政人員	1,610
其他人員	6,687
合計	20,79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類別	數量(人)
中專及以下	4,495
大專	6,272
本科	8,779
碩士及以上	1,244
合計	20,790

說明：報告期內本集團實施並完成了重大資產重組，其中將中散集團100%股權出售予中遠集團，不再經營散雜貨運輸。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員工數量合計同比相應減少。

(二) 薪酬政策

為使全體員工共享企業發展成果，本公司結合企業實際和內外部環境，不斷改革和完善薪酬分配、福利和保險制度，以滿足企業自身的經營發展和人才隊伍建設需要。

同時，本公司嚴格遵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切實保障弱勢勞動群體的基本合法權益。境內企業方面，本公司按照不低於所在省市標準的原則，制定了員工最低工資標準，所有員工參加了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社會統籌，建立了住房公積金制度。境外企業方面，嚴格遵守駐在國或地區的薪酬有關法律法規和政策。

董事會報告

(三) 培訓計劃

圍繞企業中心工作和改革發展穩定大局，堅持以人為本，增強教育培訓工作的系統性、針對性和有效性，加快推進教育培訓工作的改革創新，不斷提高教育培訓的科學化水平，為企業健康穩定可持續發展提供保障。二零一六年的培訓工作主要從以下兩方面開展：一是抓好重點崗位、關鍵領域人員培訓，統籌開展好各級各類人員培訓。二是不斷創新改進培訓工作的體制機制，進一步提高培訓工作的科學化水平。

(四) 勞務外包情況

勞務外包的工時總數	8,804,573.00 小時
勞務外包支付的報酬總額	人民幣 311,998,059.86 元

六、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七、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已滿足上市規則的要求。

承董事會命
萬敏
董事長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監事會報告

各位監事：

本公司監事會遵照公司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其它有關法律的規定，認真履行職權，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2016年公司共召開監事會會議5次，其中3次以現場會議形式召開，2次以書面形式召開。現場會議期間，監事會成員都親自到場或以視頻方式參加了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成員通過列席本年度歷次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召開監事會，聽取工作報告和財務狀況匯報，審議財務報告和審計報告，對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的召開程序和決議事項、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公司董事會、高管層的履職情況、公司財務狀況、公司內部控制規範實施、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及關聯交易情況進行了監督，依法合規維護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

監事會認為，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能夠嚴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公司上市地適用法律的相關規定，勤勉盡責，規範經營。監事會未發現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存在違反適用法律、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監事會認真審核了公司2016年度財務報告、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及公司境內外審計師出具的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監事會同意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監事會對本報告期內發生的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及關聯交易情況進行了檢查，未發現有損害股東權益或公司利益情況，未發現內幕交易，不存在損害部分股東權益或造成公司資產流失情況。

監事會審議了董事會出具的《2016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認為報告真實反映了公司內部控制基本情況，符合國家有關法規和證券監管部門的要求。

此外，2016年監事會按照重組後新的公司架構和目標任務，修訂了《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促進了監事會的科學監管與規範運作。民主選舉產生2名新任職工監事，經公司股東大會表決同意1名股東監事的任免提案，完成了本屆監事會的改選工作。監事會還對集裝箱運輸業務進行了現場調研，實地了解一線船舶在目前國際航運形勢嚴峻、公司改革重組的關鍵時期如何做好各項降本增效、提質增效工作。

2017年，監事會將繼續嚴格遵守公司《章程》和有關規定，加強監事會建設，加大監督力度，切實維護和保障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2017年3月30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我們已審計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55至287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中遠集團」)與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中海集團」)的資產重組事宜；
- 集裝箱船舶賬面值的可回收性；及
- 年末未完航次的運費收入和成本。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中遠集團與中海集團的資產重組事宜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b)(i)、36及40</p> <p>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貴公司的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了若干關於中遠集團和中海集團的資產重組交易的重大及關聯交易(「資產重組」)。</p> <p>資產重組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貴集團將持有的中遠散貨運輸(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散運」)和佛羅倫貨箱控股有限公司(「佛羅倫貨箱」)的股權分別處置給中遠集團與中海集團(「處置交易」)； 2) 向中遠集團及中海集團收購若干代理公司及中海碼頭發展有限公司(統稱「已收購實體」)(併購交易)；及 3) 向中海集團的附屬公司中遠海運發展有限公司(「中遠海運發展」)進行集裝箱船舶和集裝箱船的租賃(「處置交易」)。 <p>因為中遠集團與中海集團的資產重組事宜涉及一連串與關聯方的相互關連的交易，對公司的業務組成及相關的審計風險構成重大影響，故此我們將其界定為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將在審計工作中予以更多關注。</p> <p>出售交易</p> <p>貴集團針對出售中遠散運及佛羅倫貨箱的交易，記錄了人民幣24.3億元的損失。針對處置交易損失的詳細計算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p>	<p>針對資產重組事宜，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參加不同的與貴集團管理層委任的外部中介機構和貴集團管理層的會議和討論。 • 已獲取並閱讀相關的股份買賣協議，租賃協議以及貴集團所做的相關公告，以便於評估這些交易對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 已檢查貴集團收到或支付的對價至銀行對賬單。 <p>出售交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核對中遠散運和佛羅倫貨箱的資產和負債金額至其完成審計報告，以測試其數據的準確性，並將上述步驟中驗證後的中遠散運和佛羅倫的資產和負債金額核對至出售附屬公司損失和已終止經營業務中披露的結果。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中遠集團與中海集團的資產重組事宜(續)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b)(i)、36及40</p>	
<p>併購交易</p> <p>考慮到貴集團與中海集運均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股和控制，因此此次併購交易在合併報表時使用同一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p> <p>關於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細節已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b)(i)中。</p> <p>併購交易調整表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p>	<p>併購交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評估是否此次併購交易符合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的要求。 • 已比較已收購實體的會計政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並評估為達成一致所做的調整。 • 已檢查已收購實體與 貴集團的往來餘額及交易金額以確保抵消分錄的完整性和準確性。 • 已核對已收購實體的歷史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至歷史已審計數據。 • 已測試已收購實體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和負債的金額及已收購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和現金流以評估企業合併時所作金額的準確性。
<p>租賃交易</p> <p>管理層已對租賃交易的合同進行了評估，並進而確認所有的租賃合同均為經營租賃。</p>	<p>租賃交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檢查並考慮了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和安排，並評估了協議的主要條款和安排是否符合租賃類型的定義。 <p>基於我們執行的審計程序的結果，管理層針對資產重組交易的會計處理是可以被支持的。</p>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集裝箱船舶賬面值的可回收性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i)</p> <p>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和／或融資租賃集裝箱船舶共計人民幣278.5億元。</p> <p>於二零一六年，受需求下滑和運力過剩的影響，貴集團的集裝箱航運業務發生了虧損。未來市場情況的不確定性及本年的虧損導致產生減值跡象。管理層基於集裝箱船的可使用價值基礎對集裝箱船舶賬面值的可回收性進行了假設和計算，該計算中的重大假設包括未來運費的變化、箱量的變化、基於通貨膨脹的成本變化及折現率。</p> <p>管理層基於減值測試結果認為認為集裝箱船舶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存在減值。</p> <p>考慮到集裝箱船舶的賬面值重大，且管理層在進行集裝箱船舶賬面值的可回收性的計算中用到較為複雜的假設基礎，我們將對該領域進行關注。</p>	<p>我們對管理層提供的減值測試結果執行了以下步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獲得對管理層在制定未來現金流折現模型和準備集裝箱船舶賬面值的可回收金額模型的過程中執行的關鍵流程和控制的了解。 • 已將未來現金流折現模型中的未來假設與董事會批復的5年計劃的預算進行比較。 • 已評估折現現金流量模型所採用的資產組是否已是最小資產組合(收益產生單元)。 • 已考慮關鍵假設的合理性，包括考慮未來集裝箱船需求／供給的情況、及將未來全球貿易的增長率和行業報告中對宏觀經濟及微觀經濟分析的比較。 • 已聘用我們的內部評估專家評估使用的折現率，並將其與行業內其他類比公司所使用的折現率進行比較。 • 已檢查集裝箱船舶可使用價值模型中的數學計算的準確性。 • 已評估管理層針對關鍵假設執行的敏感性測試的合理性，並個別或總體考慮該敏感性測試對未來市場波動的考慮及在減值測試模型中對可能導致減值的關鍵假設的變化情況。 <p>基於我們執行的審計程序的結果和獲得的審計證據，我們認為管理層在減值測試中的關鍵判斷及假設是能夠被支持的。</p>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年末未完航次的運費收入和成本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iii)及5</p> <p>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貴集團確認的總收入和總成本分別為人民幣698.33億元和人民幣703.83億元，其中，與集裝箱業務相關的收入和成本分別為人民幣665.69億元和人民幣683.8億元。</p> <p>貴集團對未完航次採用完工百分比法進行計算。完工百分比法基於每一航次的運費費率、成本費率及去開航和完航時間進行完工百分比的計算。</p> <p>考慮到年末未完航次收入成本計算的複雜性，我們將對於年末確認的未完航次的收入和成本予以關注。</p>	<p>我們對管理層於年末確認的未完航次的收入和成本結果執行了以下步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評估和測試管理層對於運費收入和航次成本預估的關鍵控制，尤其是年末未完航次的運費收入和成本的預估的控制予以關注。 • 已按樣本抽查的方式對貴集團運營系統中記錄的運費費率的準確性進行測試，並將其與諸如客戶的合同之類的支持性文件進行比較。 • 已按樣本抽查的方式對貴集團運營系統中記錄的成本費率的準確性進行測試，並將其和諸如供應商合同和發票之類的支持性文件進行比較。 • 已按樣本抽查的方式對航次的開航和完航信息(例如：時間和日期)的準確性進行了檢查，並將其和諸如碼頭記錄之類的支持性文件進行核對。 • 已重新計算年末未完航次的運費收入和成本以驗證其準確性並核對至財務記錄。 <p>基於我們執行的審計程序的結果，我們認為管理層在年末確認的未完航次的運費收入和成本的金額是能夠被支持的。</p>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孟江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48,426,064	86,219,295
投資物業	7	195,244	313,57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8	1,671,261	1,866,303
無形資產	9	157,036	166,511
合營公司	11	10,106,369	10,094,493
聯營公司	12	10,324,185	11,050,961
提供予合營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13	1,215,244	574,79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	1,662,670	2,514,92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	85,684	129,4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	446,511	919,729
非流動資產總額		74,290,268	113,850,039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564,690	1,502,2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9	11,285,555	10,643,9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	—	270,000
限制性銀行存款	17	323,648	330,0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	32,188,572	33,897,143
流動資產總額		45,362,465	46,643,459
資產總額		119,652,733	160,493,498

第 164 至 287 頁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	10,216,274	10,216,274
儲備	21	8,107,022	18,343,275
		18,323,296	28,559,549
非控制權益		19,225,573	24,611,526
權益總額		37,548,869	53,171,07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2	47,468,924	75,300,019
撥備及其他負債	23	557,382	1,260,4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522,240	586,721
非流動負債總額		48,548,546	77,147,18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4	22,722,039	18,092,973
短期借款	25	3,246,917	2,955,191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22	6,661,134	8,216,400
撥備及其他負債的即期部分	23	12,624	126,262
應付稅項		912,604	784,415
流動負債總額		33,555,318	30,175,241
負債總額		82,103,864	107,322,423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9,652,733	160,493,498

第164至287頁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第155至163頁的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萬敏先生
董事

許遵武先生
董事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69,833,164	55,148,297
服務及存貨銷售成本	27	(70,382,845)	(51,425,413)
毛(損)/利		(549,681)	3,722,884
其他(支出)/收入, 淨額	26	(470,193)	1,460,646
銷售、管理及一般費用	27	(4,021,075)	(3,452,013)
經營(虧損)/利潤		(5,040,949)	1,731,517
財務收入	28	499,728	801,948
財務費用	28	(1,912,878)	(1,860,813)
相關匯兌虧損		(401,579)	(486,776)
財務費用淨額		(1,814,729)	(1,545,641)
		(6,855,678)	185,876
應佔下列各項的利潤減虧損			
— 合營公司	11	765,441	761,978
— 聯營公司	12	634,167	794,24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5,456,070)	1,742,096
所得稅費用	29	(506,439)	(530,88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利潤		(5,962,509)	1,211,2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36	(2,430,262)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稅後(虧損)/利潤, 扣除稅項	36	(708,461)	504,219
撥備轉回	36	—	493,173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利潤		(3,138,723)	997,392
年度(虧損)/利潤		(9,101,232)	2,208,604
應佔(虧損)/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906,003)	469,302
非控制權益		804,771	1,739,302
		(9,101,232)	2,208,60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來自:			
— 持續經營業務		(7,227,647)	333,72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678,356)	135,574
		(9,906,003)	469,302

第 164 至 287 頁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 持續經營業務	32	(0.71)	0.0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2	(0.26)	0.02
		(0.97)	0.05

第 164 至 287 頁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度(虧損)/利潤	(9,101,232)	2,208,604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經已重列或日後可能會於損益表中重列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40,920)	(13,134)
計入合併利潤表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31,484	3,532
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虧損	(12,141)	(32,357)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儲備回撥	3,368,688	—
外幣折算差額	917,880	618,972
日後不會於損益表中重列之項目		
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義務	120,520	(51,330)
其他綜合收益總額	4,485,511	525,683
年度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4,615,721)	2,734,287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984,589)	523,594
— 非控制權益	1,368,868	2,210,693
	(4,615,721)	2,734,287
來自以下業務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持續經營業務	(6,302,049)	(201,55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17,460	725,152
	(5,984,589)	523,594

第 164 至 287 頁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如前列報	10,216,274	14,437,052	24,653,326	20,284,185	44,937,511
採用合併會計法(附註40)	—	3,906,223	3,906,223	4,327,341	8,233,56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已重列	10,216,274	18,343,275	28,559,549	24,611,526	53,171,075
綜合(虧損)/收益					
年度(虧損)/利潤	—	(9,906,003)	(9,906,003)	804,771	(9,101,232)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	(40,920)	(40,920)	—	(40,920)
計入合併利潤表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附註14(e))	—	131,484	131,484	—	131,484
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	(17,302)	(17,302)	5,161	(12,141)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後外幣折算差額的回收	—	3,033,856	3,033,856	334,832	3,368,688
外幣折算差額	—	693,776	693,776	224,104	917,880
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義務	—	120,520	120,520	—	120,520
其他綜合收益總額	—	3,921,414	3,921,414	564,097	4,485,511
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5,984,589)	(5,984,589)	1,368,868	(4,615,721)
與權益擁有人之交易					
一間附屬公司因償付以股代息而發行股份	—	157,048	157,048	182,586	339,634
支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2,030,348)	(2,030,348)
收購同一控制下的附屬公司	—	(4,564,186)	(4,564,186)	(3,992,137)	(8,556,323)
出售附屬公司	—	—	—	(669,124)	(669,124)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注資	—	—	—	57,123	57,123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股權	—	—	—	(378,247)	(378,247)
其他	—	155,474	155,474	75,326	230,800
與權益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4,251,664)	(4,251,664)	(6,754,821)	(11,006,48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16,274	8,107,022	18,323,296	19,225,573	37,548,869

第164至287頁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如前列報	10,216,274	14,162,888	24,379,162	18,578,796	42,957,958
採用合併會計法(附註40)		3,888,137	3,888,137	4,069,145	7,957,282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已重列	10,216,274	18,051,025	28,267,299	22,647,941	50,915,240
綜合收益					
年度利潤	—	469,302	469,302	1,739,302	2,208,604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	24,730	24,730	(37,864)	(13,134)
計入合併利潤表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附註14(e))	—	3,532	3,532	—	3,532
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虧損	—	(14,126)	(14,126)	(18,231)	(32,357)
外幣折算差額	—	91,486	91,486	527,486	618,972
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義務	—	(51,330)	(51,330)	—	(51,330)
其他綜合收益總額	—	54,292	54,292	471,391	525,683
綜合收益總額	—	523,594	523,594	2,210,693	2,734,287
與權益擁有人之交易：					
附屬公司非控制權益注資	—	—	—	293,613	293,613
支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495,295)	(495,295)
一間附屬公司因償付以股代息而發行股份	—	17,484	17,484	37,890	55,374
收購來自非控制權益的股權	—	—	—	(10,581)	(10,581)
支付予附屬公司前股東之股息	—	(257,524)	(257,524)	—	(257,524)
其他	—	8,696	8,696	(72,735)	(64,039)
與權益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231,344)	(231,344)	(247,108)	(478,45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重列	10,216,274	18,343,275	28,559,549	24,611,526	53,171,075

第164至287頁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營運所得現金	35	1,377,068	6,777,297
已收利息		615,290	889,423
已付所得稅		(472,825)	(549,02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19,533	7,117,69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與無形資產		(5,451,657)	(7,281,509)
收購附屬公司取得現金淨額	35	210,880	—
於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478,326)	(2,588,337)
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貸款		(628,291)	—
購入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90,000)	(962,221)
出售物業、廠房、設備、投資性房地產、土地使用權和無形資產所得款		413,776	468,294
出售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所收取的現金		18,964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收取的現金		460,000	1,208,482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淨額	35	9,534,864	(32,860)
償還合營公司和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8,772	490,774
收取合營公司股息		495,784	743,707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492,301	561,116
收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		41,974	116,693
限制性銀行存款減少		—	583,436
向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收購股權		(378,247)	(10,581)
從委託貸款和利息收到的現金		435,612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986,406	(6,703,006)

第 164 至 287 頁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25,444,304	29,798,717
償還借款		(22,665,286)	(35,107,39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1,847,762)	(495,295)
附屬公司非控制權益注資		57,123	293,613
已付利息		(2,243,179)	(2,471,763)
已付其他附帶借款成本及支出		(127,244)	(297,404)
同一控制下，收購附屬公司之代價		(8,556,323)	—
向附屬公司前股東支付的股息		—	(184,902)
限制性銀行存款增加		—	(15,782)
從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借款		440,450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497,917)	(8,480,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減少淨額		(2,991,978)	(8,065,527)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97,143	40,948,946
匯兌收益		1,283,407	1,013,72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32,188,572	33,897,143

第 164 至 287 頁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在中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涉及向全球提供廣泛的集裝箱航運、集裝箱碼頭管理與經營及集裝箱租賃服務。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本公司接獲原母公司中遠海控運輸(集團)總公司(「中遠集團」)知會，指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將其所持中遠集團之全部股權已無償劃轉至國資委全資擁有及控制之國有企業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海運」)。於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中遠海運成為本公司的母公司。中遠海運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統稱為「中遠海運集團」。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本公司的名稱由「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改為「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本年內，本集團完成出售中遠散貨運輸(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散貨」)給中遠集團及出售佛羅倫貨箱控股有限公司(「佛羅倫貨箱」)給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中海集團」)，代價分別為人民幣48.7億元及人民幣79.1億元。於出售後，中遠散貨和佛羅倫貨箱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出售的虧損及中遠散貨和佛羅倫貨箱的營運業績作為乾散貨運及集裝箱租賃業務各自於本集團內構成獨立業務分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披露。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比較資料已據此重列。

於本年內，本集團完成向中遠集團及中海集團收購特定實體的股權(「已收購實體」)，代價進一步披露於附註40。

由於中遠集團與中海集團均為國家全資持有企業，上述交易視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比較資料已據企業合併會計準則重列。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中遠海運發展」)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中遠海運發展租賃，而中遠海運發展有條件同意向本公司出租中遠海運發展擁有或營運的船舶及集裝箱。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本公司已開始與中遠海運發展的租賃安排。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中遠海運發展有條件同意向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財務」)出資，而本公司建議不行使按相同比例出資的權利。於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於中遠財務持有的股權，由約17.25%(不計入本集團透過中遠散貨於中遠財務持有的股權，原因為中遠散貨已被出售)減少至14.23%。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交易尚未完成。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本集團宣佈經交易各方協商後，關於中遠海運發展於中遠財務的建議增資將不再實施。本集團維持於中遠財務持有約17.25%權益，中遠財務仍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所述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內一直貫徹採用。

(a)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值列賬外。除另有說明外，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所有金額約整至人民幣千元。

(i) 本集團採用的新準則和標準修訂本

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用以下新標準及標準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監管遞延賬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本	披露倡議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訂本	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之修訂本 年度改進二零一四中之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 5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之修訂本

上述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通過之新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ii)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詮釋

以下為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之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改，而本集團必須在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該等準則、修訂本：

		於年度期間此日 或之後開始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訂本	披露倡議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ii)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詮釋(續)

		於年度期間此日 或之後開始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之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資公司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尚待確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主要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終止確認，為對沖會計引進了新規則，並且為金融資產提供了一個新的減值模型。

本集團尚未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進行詳細評估。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包括目前歸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通過其他綜合收益選舉可獲得公允值。本集團的會計對金融負債影響不大，因為新規定僅影響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負債。

新的減值模型要求根據預期的信用損失確認減值準備，而不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情況只確認信用損失。它將適用於本集團按攤餘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雖然本集團尚未對新模式對其減值準備的影響進行詳細評估，但可能會導致較早的信用損失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涵蓋產品和服務合約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涵蓋建築合約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根據新準則，收入於產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完備框架，通過五個步驟釐定何時確認收入及確認多少收入：

- (1) 識別客戶合約；
- (2) 識別合約中的獨立履約責任；
- (3) 釐定交易價格；
- (4) 分配交易價格至履約責任；及
- (5) 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管理層正在憑藉識別客戶合約評估、識別合約中的獨立履約責任、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確定合約中的獨立履行義務、確定合同中的單獨履行義務，評估確認收入的時間。這與新標準的五個步驟不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ii)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將導致絕大部份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此乃由於並無區分經營及融資租賃。根據新訂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繳付租金之金融負債已獲確定。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及低值租賃。該標準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承諾額為人民幣73,082,398,000元，見附註38。

本集團將在現行準則生效後，採用上述準則和修訂本。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對本集團的影響，目前尚無說明是否會對其經營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b) 集團會計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i) 同一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根據會計指引第5號「同一控制下合併賬目之合併會計處理」入賬。應用合併會計法時，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同一控制下合併中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經合併。

對控制方而言，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按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在同一控制下合併時並無就商譽或收購方所持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權益的公允淨值高出成本的部分確認任何金額，惟以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為限。

合併利潤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同一控制下日期起(以較短期限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同一控制合併日期。

合併財務報表的比較金額基於該等實體或業務於先前資產負債表日或其首次受同一控制下當日(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的假設呈列。

與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之同一控制下合併有關的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註冊費、向股東提供資料的成本、為合併原先獨立運營之業務所產生的成本等)於產生年度確認為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集團會計(續)

(ii) 非同一控制下合併的收購會計法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作為收購附屬公司的入賬方法(附註2(b)(i)所述同一控制下合併除外)。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欠付被收購方原擁有人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允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可識別資產和承擔的負債和或有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允值計量。本集團按非控制權益應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比例，確認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權益。

收購的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原先所持被收購方的股權按收購日的公允值重新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商譽初步按轉讓對價及非控制權益公允值的總額超出已購買的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計算。倘對價低於所購買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值，則差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ii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活動而承受或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的日期起合併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不再合併入賬。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附註2(h))。就同一控制合併而言，投資成本為現金對價(就以現金結算的交易而論)或於完成日期被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就以股份結算的交易而論)。就非同一控制合併而言，投資成本為收購附屬公司支付的對價於完成日期的公允價值。

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股息收入為基準入賬。

(iv) 不導致控制權變動之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與非控制權益所進行但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即與權益擁有人(以權益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所支付的任何對價與相關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權益出售利得或損失亦記錄在權益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集團會計(續)

(v)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公允值重新計量，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就保留權益後續入賬為合營公司、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而言，公允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就該實體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按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假設入賬。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vi) 合營公司／聯營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將合營安排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公司。本集團已評估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該等合營安排為合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的所有實體，通常所持股權有20%至50%表決權。

於合營公司／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列賬，初始按成本確認。本集團於合營公司／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因收購識別的商譽。商譽的計量方法與因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之計量方法相同。本集團根據收購日所購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適當調整合併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應佔的收購後損益。

倘於合營公司／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減少但保留重大影響力，僅按比例分佔過往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金額的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損益於合併利潤表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收購後的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所持該合營公司／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應收款)，則本集團不再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負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合營公司／聯營公司付款。

於合營公司／聯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的攤薄或部分出售盈虧於合併利潤表確認。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合營公司／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註2(h))。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合營公司／聯營公司的業績。

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各公司間的交易及結餘均予以抵銷。集團各公司間及本集團與其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以本集團應佔權益部分為限予以抵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除非該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存在減值之證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c) 外幣折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通用貨幣(「功能貨幣」)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除符合在權益中遞延入賬之現金流量對沖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合併利潤表確認。

與借款和現金及銀行結餘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損益內的「財務收入或費用」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在損益內的「其他收入，淨額」中列報。

以外幣計值且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的公允值變動，按照證券的攤餘成本變動及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分析。與攤餘成本變動有關的匯兌差額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公允值盈虧。非貨幣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的匯兌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iii)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均未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呈列貨幣，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以下方法換算成呈列貨幣：

- (1) 各資產負債表所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2) 各利潤表所呈列的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概括反映交易日期適用匯率的累計影響，在該情況下收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c) 外幣折算(續)

(iii) 集團公司(續)

(3)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權益確認。

(iv)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對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所持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對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控制權的出售、涉及失去對合營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共同控制權的出售、或涉及失去對聯營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重大影響力的出售)，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就該業務於權益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控制權的部分出售，本集團按比例分佔累計匯兌差額之部分重新計入非控制權益，而不會於損益確認。對於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減少本集團所持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但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則本集團按比例分佔累計匯兌差額之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在建資產

在建資產主要指在建船舶及樓宇以及尚未完成安裝的廠房和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所有與建造資產及收購相關的直接成本。在建資產於完工及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不計提折舊。在建資產於完工時轉入相應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ii) 集裝箱船舶、乾散貨船舶及集裝箱

集裝箱船舶、乾散貨船舶及集裝箱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入賬。歷史成本包括與取得該等資產直接相關的開支。

集裝箱船舶、乾散貨船舶及集裝箱以直線法按預計可使用年限並考慮估計剩餘價值後計提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ii) 集裝箱船舶、乾散貨船舶及集裝箱(續)

集裝箱船舶	25年
作下列用途的乾散貨船舶	
— 遠洋運輸	20年
— 沿海運輸	30年(自首次註冊日期起計)
集裝箱	15年

本集團終止使用並持作出售的集裝箱將按賬面值轉至存貨。

購買船舶後會確認須於下次塢修時更換的船舶部件，其成本於下次塢修之預計期間內折舊。其後塢修所產生的成本撥作資本，並於下次塢修之預計期間內折舊。倘於折舊期間屆滿前產生重大塢修成本，則上次塢修的剩餘成本即時核銷。

(iii)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董事或管理層估計之預計可使用年限將其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概述如下：

樓宇	25至50年
貨車、底盤及汽車	5至10年
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3至5年

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收購項目的開支。其後成本僅會於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恰當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資產。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均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檢討及調整(倘適用)。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會即時核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h))。

出售盈虧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於損益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e) 投資物業

為賺取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本集團旗下實體佔用的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投資物業的成本減累計減值及剩餘價值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限內計提折舊。

(f)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分類為預付經營租賃款項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土地的預付經營租賃款項按直線法於餘下租期內攤銷。

(g)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因收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而產生，乃轉讓對價超出本集團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淨值及被收購方非控制權益公允值的差額。

進行減值測試時，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分配至預期將因業務合併的協同效應而受益之各項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的各項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代表實體內部管理中有關商譽監察的最低水平。商譽按經營分部監察。

商譽每年或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有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商譽的賬面值會與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比較。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其後不會撥回。

(ii) 計算機軟件

所購入計算機軟件使用權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可使用所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限5年攤銷。

維護計算機軟件程序的相關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與本集團所控制可識別的獨有軟件產品生產直接相關的成本，當很可能在超過一年的期間內產生高於成本的經濟利益時，確認為無形資產。直接成本包括軟件開發人員成本及相關日常費用的適當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h) 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非金融資產減值

可使用年限無限的資產毋須折舊／攤銷，但每年須進行減值測試。各項須折舊／攤銷的資產於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查。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的最低層次(現金產生單位)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可否轉回進行檢查。

倘投資附屬公司、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所收取的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於股息宣派期間之綜合收益總額，或於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投資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i) 租賃資產

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由出租人承擔的租賃屬於經營租賃，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全部風險及回報實質上已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則屬於融資租賃。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1) 經營租賃

根據經營租賃所支付的款項在扣除出租方給予的任何獎勵後在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內支銷。

(2) 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公允值與最低租賃付款現值的較低者予以資本化。每期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費用之間分配，以達到融資費用相對於所欠本金的固定比率。相應租賃債務扣除融資費用後計入流動及非流動負債。融資費用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

以融資租賃方式持有的資產在預計可使用年限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對於導致融資租賃的銷售及售後租回交易，銷售所得款項與賬面淨值的差額遞延入賬，並於最短租期內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i) 租賃資產(續)

(ii)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1) 經營租賃

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資產時，該等資產按性質列入資產負債表，並按上文附註2(d)(ii)及2(d)(iii)所載之本集團折舊政策計提折舊(倘適用)。按經營租賃出租資產所產生的收入根據下文附註2(w)(iv)所載之本集團收入確認政策予以確認。

(2) 融資租賃

以融資租賃方式出租資產時，最低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為應收款。應收款總額與其現值的差額確認為未賺取融資收益。以融資租賃方式出租集裝箱所得收入根據下文附註2(w)(iv)所載之本集團收入確認政策予以確認。

(j)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及終止經營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極可能時，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按賬面值與公允值減去處置費用兩者的較低者列賬。遞延稅項資產、職工福利產生之資產、金融資產(於附屬公司和聯營的投資除外)和投資性房地產，乃分類為持作出售，將繼續根據附註2所載的政策計量。

終止經營為本集團業務的組成，其營運和現金流量可清晰地與本集團其餘業務分開，並代表業務或經營地域的一項獨立主要項目，或是出售業務或經營地域的一項獨立主要項目的單一協調計劃的一部分，或是一家全為了轉售而購入的附屬公司。

當一項業務被分類為終止經營時，利潤表中呈列單一數額，包括該終止經營的稅後利潤或虧損和就公允值減去處置費用的計量而確認的稅後利得或虧損，或於出售時包括構成終止經營的資產或處置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k)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幾類：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分類取決於購入該等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於初始確認時釐定該等資產的分類。

(1)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持作交易的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主要為於短期內出售而購入，則該資產列作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指定為對沖工具外，均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此類資產倘預計於12個月內結算，則屬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但付款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計入流動資產，但已經或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結算者除外。貸款及應收款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包括資產負債表中的提供予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m)及附註2(n))。

(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列入該類或不可歸入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擬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該等項目入賬列為非流動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k) 金融資產(續)

(ii) 確認及計量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在交易日予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當日。對於所有非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首先按公允值加交易費用確認。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值確認，而交易費用於損益內支銷。倘自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到期或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與所有權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有關金融資產將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值列賬。

貸款及應收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盈虧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呈列。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股息收益於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損益內確認。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公允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值調整列入合併利潤表內。

可供出售證券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在合併利潤表內確認。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合併利潤表內確認。

(iii) 減值

(1) 按攤餘成本入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在有客觀證據證明減值乃由於始初確認資產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而產生，而該(或該等)虧損事件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而該等影響能可靠估量時，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方會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能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有關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k) 金融資產(續)

(iii) 減值(續)

(1) 按攤餘成本入賬的資產(續)

就貸款及應收款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以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扣減，而虧損金額於合併利潤表中確認。倘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的信貸評級提高)有關，則過往確認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合併利潤表確認。

(2)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就債務證券而言，如出現任何該等證據，累計虧損(以收購成本與現有公允值之間的差額減有關金融資產之前已於損益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會從權益移除並於損益中確認。倘於其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客觀上與在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於合併利潤表中撥回減值虧損。

就股權投資而言，證券公允值大幅或長期低於成本亦為資產減值的證據。如出現任何該等證據，累計虧損(以收購成本與現有公允值之間的差額減有關金融資產之前已於損益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會從權益移除並於損益中確認。在合併利潤表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並不會透過合併利潤表撥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l)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船用燃油的可變現淨值指由董事／管理層估計於使用時預期變現的金額，而其他存貨如可轉售集裝箱、一般商品、零件及消耗品存儲以及海運補給等的可變現淨值按預計銷售所得款項減預計銷售支出確定。

(m)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應收款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出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於一年或以內或正常經營週期內(以較長者為準)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以非流動資產呈列。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於初始計量時以公允值確認，隨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倘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款的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則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設定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及無力清償或拖欠債務均視為應收款的減值跡象。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實際利率貼現後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資產賬面值使用撥備賬扣減，而虧損金額則於合併利潤表確認。倘應收款無法收回，則核銷應收款的撥備賬。其後所收回原已核銷的應收款金額於損益內沖減。

(n)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其他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資產負債表中列作短期借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o) 撥備

當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負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很可能耗費資源履行有關責任，且相關金額能可靠地估計，則會確認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當履行合同責任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逾預計將獲得的經濟利益時確認虧損合同撥備。合同的不可避免成本為解除合約的最低成本淨額，即履行合約的成本與違約所產生的任何賠償或罰金之較低者。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則須整體考慮該類責任來釐定履責時要求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即使就該類責任中某個項目而言，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很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以預期履行有關責任所須支出，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相關責任特有風險的評估之稅前利率計算的現值計量。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p)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扣除稅項後的扣減。

(q) 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允值(已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於其後按攤餘成本列賬，扣除交易成本後的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於借款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損益內確認。

確立貸款授信額度所付費用在很可能動用部分或全部授信額度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所付費用於動用授信額度前列為遞延費用。倘無證據表明很可能動用部分或全部授信額度，則有關費用將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相關授信期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r)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收到政府補助且遵守全部所附條件，則政府補助以公允值確認。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於與擬補償之成本對應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作已產生費用或即時財務援助(無未來相關成本)補償之政府補助確認為當期收益。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政府補助計入非流動負債的遞延政府補助，並按直線法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年期內於損益入賬。

(s) 員工福利

(i) 退休後及內退福利費用

本集團在多個區域設有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資產一般由獨立信託管理基金持有。有關計劃的資金一般來自僱員及集團內有關實體支付的款項。

該等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計入損益中的費用。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負債為界定福利責任於資產負債表日的現值。界定福利責任每年由獨立精算師／管理層以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以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採用以支付福利的貨幣計值且年期與相關退休福利責任年期相若的優質公司債券的利率折算。於無該等債券成熟市場的國家，則採用政府債券市場利率。

界定福利計劃的現時服務成本(於利潤表的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惟計入資產成本者除外)反映本年度因僱員服務導致的界定福利責任增加、福利變動、減少及結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s) 員工福利(續)

(i) 退休後及內退福利費用(續)

過往服務成本即時於利潤表內確認。

利息成本淨值通過將貼現率用於界定福利責任的餘額淨值及計劃資產的公允價計算得出。此項成本載入利潤表的僱員福利開支。

因經驗調整或改變精算假設而產生的精算盈虧於產生期間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中扣除或計入。

對於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以強制性、合同性或自願性方式向公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福利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按照現金退款或可減少未來付款而確認為資產。

經管理層批准，本集團已向未達到正常退休年齡而自願退休的僱員支付僱員內退福利。本集團自僱員接受內退安排之日起至正常退休日期止期間支付相關的福利款項。

(ii)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所有全職員工均有權參加由政府資助的多項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薪金的若干百分比每月向該等基金供款。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責任僅限於各期間的應付供款。

(iii) 住房補貼

本集團已根據中國法規向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住房分配計劃終止前具備資格但未獲分配員工住房或未獲分配符合規定標準住房的員工支付一次性現金住房補貼。該等補貼根據員工的服務年限、職位及其他標準確定。此外，在取消員工住房分配政策後，其他員工可每月收取現金住房補貼，該補貼於產生時確認。

與一次性住房補貼相關的負債在資產負債表日以現值計入資產負債表，過往服務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s) 員工福利(續)

(iv)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定期與僱員進行以權益結算或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1) 以現金結算的僱員服務

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僱員服務按所產生負債的公允值確認，並於耗用或資本化為資產並予以折舊或攤銷時於歸屬期支銷。有關負債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值重新計量，所有變動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2) 以權益工具結算的僱員服務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附屬公司授出購股權所換取僱員服務的公允值確認為費用。歸屬期內將支銷的總金額參考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釐定，不計及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非市場歸屬條件計入有關預期可行使購股權數目的假設中。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會修訂預期可行使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並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修訂原估算(如有)的影響，及在餘下歸屬期內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於行使購股權時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面值)及附屬公司的股份溢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s) 員工福利(續)

(iv)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3) 更改及註銷

修訂以權益結算之獎勵的條款時，至少會確認開支，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作出修訂，亦會就任何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總公允值或於修訂當日計算時對僱員有利的修訂條款確認額外開支。

倘以權益結算之獎勵被註銷，則應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之授予獎勵的開支，均應即時確認。然而，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予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的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視作原獎勵的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倘權益獎勵因沒收而被註銷，當並無達成歸屬條件(市況除外)時，於沒收日期並無就該獎勵確認任何開支，則被視為猶如其並無獲確認。同時，任何先前就該註銷權益獎勵確認的開支自沒收當日存在的賬目撥回。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作為額外稀釋股份的攤薄影響(如有)反映在每股盈利的計算中。

(4) 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對於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本集團以負債公允值計量所收購貨品或服務及所產生之負債。直至負債獲結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及結算日期重新計量負債的公允值，公允值的任何變動於該期間的損益確認。

本集團於僱員提供服務時確認所獲提供的服務及就該等服務繳費的負債。例如，倘部分股份增值權即時歸屬，則僱員毋須完成特定期間的服務以獲得現金付款。倘無相反證據，本集團假定僱員用於交換股份增值權的服務已獲提供。因此，本集團即時確認已獲提供的服務及向僱員付款的負債。倘直至僱員完成特定期間的服務時股份增值權方才歸屬，本集團於僱員提供服務期間確認所獲提供的服務及向僱員付款的負債。

負債清償前，初步及於各報告期末按股份增值權的公允值使用期權定價模式計量，並計及授出股份增值權的條款及條件及至當天僱員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之狀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t)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項目相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評估與須作詮釋的適用稅務法例情況有關的退稅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付予稅務機關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債務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合併財務報表所載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全數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商譽的初始確認，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處理及應課稅盈虧，則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且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之稅率(及稅法)予以釐定。

僅當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方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就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差額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轉回時間且暫時差額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倘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均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及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相互抵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u)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起的責任，此等責任僅會於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完全控制的不確定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時予以確認。或然負債亦可能為因過往事件而形成的現有責任，但因導致經濟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相關債務金額無法可靠計量，而不予確認。

或然負債雖不予確認，但會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當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改變，導致經濟利益可能流出時，此等或然負債即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資產，此等資產僅會於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完全控制的不確定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時予以確認。

或然資產雖不予確認，但當很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入時，會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當經濟利益的流入近乎肯定時，即確認為資產。

(v) 貿易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初始按公允值確認，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w) 收入及收益確認

收入包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售商品及提供服務的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值。收入在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並抵消本集團內銷售後呈列。

本集團於收入數額能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實體，且下文所述本集團各活動均符合特定標準時確認收入。本集團基於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各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本集團按下列基準確認收入及收益：

(i) 集裝箱航運收入

國際及國內集裝箱運輸業務的運費收入按完成百分比基準確認。完成百分比根據單個船舶航次的時間比例確定。

(ii) 乾散貨航運收入

乾散貨航運船舶期租收入於各租船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乾散貨航運船舶程租收入按完成百分比基準確認。完成百分比按單個船舶航次的時間比例確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w) 收入及收益確認(續)

(iii) 集裝箱碼頭經營收入

集裝箱碼頭經營收入於所提供服務完成且船舶離開泊位時確認。

(iv) 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資產所產生的租金收益以直線法於各租期內確認。

根據融資租賃出租資產的收入按各期間租賃淨投資固定定期收益率於各會計期間分攤確認。

(v) 來自貨運代理及船務代理的收入

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就貨運代理業務而言，確認時間通常與出口貨物托運離港之日及進口貨物於指定地點轉交客戶的時間相同。就船務代理業務而言，確認時間通常與有關船舶離港日期相同。

本集團實際作為委託人為客戶安排貨品運輸時，所確認收入一般包括承運人向本集團收取的承運費用；如本集團實際為客戶代理時，所確認收入為本集團所提供服務的收費。

(vi) 可轉售集裝箱銷售收入

可轉售集裝箱銷售收入於集裝箱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一般為可轉售集裝箱交付予客戶並轉移所有權時。與吊裝及儲存待售可轉售集裝箱有關的直接成本於產生時確認。

(vii) 庫存商品銷售收入

出售庫存商品的收入於本集團向買家轉讓商品所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且本集團不再擁有與所有權有關的持續管理權及已售商品的實際控制權時確認。

(v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確認。倘應收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即按有關工具原實際利率貼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逐步將貼現金額確認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按原實際利率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w) 收入及收益確認(續)

(ix)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權利確立時確認。

(x) 其他服務收入

其他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x)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派的股息在獲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或董事(視情況而定)批准期間內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y) 借款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較長時間方可達至擬定用途或出售之未完成資產而直接產生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特定借款用於未完成資產前賺取的短時投資收益於合資格進行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年度自損益扣除。

(z)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就由於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日向擔保受益人(「持有人」)還款所帶來的損失向持有人作出特定補償的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初始按公允值確認，其後按(i)初始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及(ii)擔保人於資產負債表日就財務擔保合約須清償的金額之較高者計量。

(aa)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報告的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並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已認為作出策略決定的董事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a)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對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市場運價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燃油價格風險)、信貸及交易對手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本集團整體的風險管理體系集中關注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的潛在負面影響。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減低若干風險。

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識別與本集團有關的金融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對所識別風險的控制方法及程序。風險管理控制方法及程序由各營運單位根據董事會批准的風險管理政策進行。

(i) 市場風險

(1) 市場運價風險

本集團航運業務的運價對經濟波動非常敏感。若運價出現任何大幅變動，則本集團的集裝箱航運業務收入可能受到影響。

(2)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國際性業務並承擔多種非功能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因此，本集團面對的實際外匯風險主要來自非功能貨幣的銀行結餘、應收及應付款結餘以及銀行借款(統稱「非功能貨幣項目」)。

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若干外幣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而非功能貨幣升值／貶值5%，則換算該等非功能貨幣項目將導致本集團的年度淨虧損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62,54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48,826,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62,59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48,826,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金融風險因素(續)

(i) 市場風險(續)

(3) 現金流量及公允值利率風險

除存於銀行與金融機構存款以及提供予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貸款(統稱「計息資產」)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計息資產。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亦來自借款及若干應付關連人士結餘(統稱「付息負債」)。由於計息資產及付息負債基本按浮動利率計息，故本集團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則財務費用淨額會相應增加/減少，導致本集團的年度淨虧損增加/減少約人民幣89,18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15,627,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減少/增加人民幣89,188,000元(二零一五年：減少/增加人民幣25,627,000元)。

管理層監控資本市場狀況，並在適當情況下利用與金融機構簽訂的利率掉期合約以達致定息借款與浮息借款的最佳比率。

(4) 燃油價格風險

本集團亦面臨燃油價格波動的風險。燃油成本是航程開支的一部分，亦為本集團主要成本項目。管理層監控市場狀況及船用燃油價格波動情況，並在適當情況下利用燃油遠期合約鎖定本集團部分燃油需求的價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及交易對手風險

信貸及交易對手風險主要來自存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透過經紀與銀行及金融機構交易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予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及付予造船商的造船款項。

本集團僅從中國國有銀行、信貸評級良好的國外銀行及一家聯營公司(信貸評級高的國有金融機構)中選擇金融機構，以規限信貸風險。

本集團根據貿易客戶(包括關連人士)、合營公司、聯營公司及航運公司的信用質素、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對其進行評估及評級。各經營單位的管理層制定個別風險限額。

本集團審閱造船商的信譽，並考慮在必要時獲得退款擔保。此外，本集團定期監控造船商的造船進度及財務狀況。

管理層預期不會因有關各方違約而遭受任何重大損失。

(iii)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無法償還現有到期負債的風險。本集團的現金管理政策為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情況，確保有足夠的現金滿足營運需求，同時始終保持足夠的未動用承諾借款額度，以便本集團能應付短期及長期資金需求。

管理層按預計現金流量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與現金及銀行結餘的預計流動狀況。此外，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管理政策涉及預測主要貨幣的現金流量及考慮達致該目標所需流動資產水平、監控內部及外界法規規定的資產負債表流動比率及進行債務融資計劃。

本公司董事審視當前環境，相信鑑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動用的銀行信貸額度超過人民幣9,838,535,000元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32,188,572,000元，本集團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償還負債及履行未來到期的資本承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i)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由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照相關到期組別劃分的本集團金融負債分析。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故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同賬面值。

	1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借款	11,741,717	16,079,541	19,236,500	17,228,85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預收客戶款項)(附註24)	22,482,863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銀行及其他借款	12,999,283	16,969,187	39,898,350	24,970,03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預收客戶款項)(附註24)	17,662,331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旨在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營運，以為股東／權益持有人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人士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根據淨債務與權益總額(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以及非控制權益)比率及借款合同約的履行情況監控資本。淨債務由借款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而得。本集團擬維持淨債務與權益比率在可控制範圍內。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債務與權益比率列示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長期借款(附註22)	54,130,058	83,516,419
短期借款(附註25)	3,246,917	2,955,191
借款總額	57,376,975	86,471,610
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17)	(32,188,572)	(33,897,143)
淨債務	25,188,403	52,574,467
權益總額	37,548,869	53,171,075
淨債務與權益總額比率	67.1%	98.9%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c) 公允值估計

下表按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不同層級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包含於第一級的報價外，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得出的資產或負債參數(第二級)；及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資料而得出的資產或負債參數(即不可觀察參數)(第三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公允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4)	466,336	—	1,196,334	1,662,670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

(經重列)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4)	821,328	—	1,963,595	2,784,923

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公允值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計算。倘報價可隨時或定期從交易市場、交易商、經紀、產業集團、定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獲得，且該等報價公平呈現實際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該市場視為活躍市場。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價。該類工具屬第一級。第一級工具主要包括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權投資。

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公允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最大限度地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從而盡量減輕對公司特定估計的依賴。倘按公允值計量工具的所需所有重大參數均可觀察，則該項工具屬第二級。

倘一個或多個重大參數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屬第三級。

評估金融工具所用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對同類工具的報價。
- 釐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採用的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公允值估計(續)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並分類為第三級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	1,963,595	2,182,075
增加	190,000	962,000
出售	(304,700)	(1,179,886)
出售附屬公司	(652,557)	—
外幣折算差額	(4)	(59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6,334	1,963,59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值技術及第三級公允值計量所用的參數詳情包括：

- 於理財產品的金融投資的公允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
- 於未上市物業管理公司及酒店的投資的公允值採用估值技術(包括資產基礎法及市場比較法)釐定。參數主要為每平方米的價格。
- 其他未上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值參考估值報告或管理層進行的估值，並使用估值技術(包括市盈率法及直接市場報價)釐定。參數主要為市盈率。在市盈率法的基礎上，使用介於20%至30%的折扣率計算公允值。

金融資產及負債根據以下各項計算的賬面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銀行結餘、限制性銀行存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其他長期負債及借款。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各項估計及判斷均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各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各項估計及假設，所得會計估計顧名思義很少與相關的實際結果完全相等。極有可能導致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論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i) 集裝箱船舶的估計減值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資產為集裝箱船舶。在每個期終結算日或每當情況有所改變時，均會加以考慮內部和外來的資訊，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集裝箱船舶出現減值。倘存在此跡象，則以(a)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b)使用價值計算方法(視何者適用而定)的結果的更高值為估算資產的可收回款額。倘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款額，則確認一項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低至其可收回款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和／或融資租賃集裝箱船舶共計人民幣278.5億元。於二零一六年，受需求下滑和運力過剩的影響，集裝箱航運業務發生了虧損。未來市場情況的不確定性及本年的虧損導致產生減值跡象。因此，管理層針對集裝箱船舶的可回收帳面價值進行了減值測試。管理層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市場交易所獲得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價值低於使用價值計算方法。價值計算方法包括了重要的管理層判斷和假設，比如未來運費的變化、箱量的變化、基於通貨膨脹的成本變化及折現率。任何重要的管理層判斷和假設發生變化均可能對減值測試結果產生重大影響。

(ii) 集裝箱船舶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資產為集裝箱船舶。管理層參照本集團業務模式、資產管理政策、行業慣例、船舶的預期使用量、預期維修及保養，以及隨著船舶市場的變化或改進而引致的技術或商業過時，估計集裝箱船舶的可使用年限。

管理層於各計量日期參考所有相關因素(包括活躍市場上現時鋼鐵廢料的使用價值)釐定集裝箱船舶的估計剩餘價值。倘集裝箱船舶的可使用年限或剩餘價值與過往估計不同，折舊費用則會改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重新評估集裝箱的剩餘價值。管理層認為，根據活躍市場對鋼鐵廢料價值的預期，集裝箱船舶的剩餘價值應略為下降，以更公平地反映這些資產的剩餘價值。這會計估計的變更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起生效。集裝箱船舶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已減少，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已增加相同金額約人民幣14,035,000元，方式為因有關變動而使年內折舊費用增加。

倘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變而可使用年限較管理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延長／縮短10%，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裝箱船舶的年度估計折舊費用將因此減少人民幣146,84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6,751,000元)或增加人民幣203,15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62,553,000元)。

倘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變而剩餘價值較管理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增加／減少10%，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裝箱船舶的年度估計折舊費用將因此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9,22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7,328,000元)。

管理層對集裝箱船舶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若發生變化，將對年度折舊費用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iii) 年末未完航次的運費收入和成本

來自集裝箱航運的運費收入按竣工百分比基準確認，竣工百分比按每個個別船舶航運的時間百分比方法釐定。就於報告期末的進行中航程而言，收入按每次航運於報告期末已完成的航行日佔估計航行日總數比例。倘估計航行日總數與估計不同，其將對下一個報告期的運費收入造成影響。

航程成本發票一般於交易後數個月後收取。就於報告期末已完成的航程而言，航程成本按從賣方取得的最近期報價及航程數據估計。倘實際航程成本與估計不同，其將對下一個報告期的航程成本造成影響。

倘年末來自未完航次的運費收入較管理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減少／增加10%，收入將於未來期間減少或增加人民幣232,16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0,077,000元)。

倘年末未完成航次實際成本較管理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減少／增加10%，航程成本將於未來期間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47,06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9,726,000元)。

管理層對未完航次的運費收入和成本估計若發生變化，將對未來期間確認的運費收入和成本產生重大影響。

(iv)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中遠海運港口」)的控制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遠海運港口的股權由44.83%增加至46.72%。

本集團仍為中遠海運港口的唯一最大股東。

管理層釐定本集團是否擁有對中遠海運港口的控制權時會行使重大判斷，並考慮以下事項：

- (a) 本集團對中遠海運港口董事會有實際控制權；
- (b) 本集團堅持定期持有可於中遠海運港口股東大會行使的大多數投票權，且概無其他單一股東直接或間接控制超過本集團的投票權；及
- (c) 其他少數股東的持股量較為分散，而基於過往記錄，所有其他股東聯合投票反對本集團的機會甚微。

根據管理層的評估，本集團已取得對中遠海運港口的控制權，本集團所持中遠海運港口的46.72%股權作為附屬公司確認並合併計入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v) 所得稅、營業稅、增值稅及預扣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營業稅、增值稅及預扣稅。在釐定所得稅、營業稅、增值稅及預扣稅的撥備時，本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計算均難以確定最終稅額。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記錄的金額有所不同，則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相應釐定期內的即期及遞延稅項撥備。

本集團並無為海外附屬公司將匯回及以股息方式分派部分利潤時的應付所得稅及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原因在於董事認為可控制撥回有關暫時差額的時間或不會分派該等利潤且該等暫時差額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附註15)。

倘海外附屬公司的該等未分派盈利已匯回及以股息方式分派，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遞延所得稅開支及於該日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均增加人民幣3,786,11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623,968,000元)。

確認主要與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視乎管理層對撥回時間及可用作抵銷稅務虧損之應課稅利潤的預計而定。彼等的實際使用狀況或撥回結果或會不同(附註15)。

(v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經考慮過往到期情況、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及就未償還債務所取得的擔保後，主要基於過往經驗評估。倘有關假設及估計變更，則須修改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撥備。

(vii) 索償撥備

管理層主要基於索償情況、法律顧問的意見、可自保險公司收回的款項及其他可獲得的資料，估計索償撥備。倘有關假設及估計變更，則須修改索償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基於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並從業務角度進行分析：

- 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
- 乾散貨航運及相關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
- 集裝箱碼頭及相關業務
- 集裝箱租賃、管理、銷售及相關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
- 公司及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投資控股、管理服務及融資

分部資產指分部進行經營活動而使用的經營資產。分部資產不包括與分部業務無關的合營公司、聯營公司、提供予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貸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未分配資產。分部負債指分部進行經營活動而引起的經營負債。

未分配資產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未分配負債包括應付稅項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於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增加，其中包括通過業務合併進行的收購所導致的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營運分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集裝箱航運及 相關業務 ^(a)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碼頭及 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公司及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乾散貨航運及 相關業務 ^(a)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租賃、 管理、銷售及 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利潤表								
總收入	66,569,030	3,762,678	4,576	(503,120)	69,833,164	1,117,222	477,276	1,594,498
其中：								
— 分部間收入	454	502,666	—	(503,120)	—	—	—	—
—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66,568,576	3,260,012	4,576	—	69,833,164	1,117,222	477,276	1,594,498
分部(虧損)/利潤	(6,141,658)	1,495,297	(394,588)	—	(5,040,949)	(555,897)	82,591	(473,306)
財務收入					499,728			11,693
財務費用					(1,912,878)			(183,503)
相關匯兌虧損淨額					(401,579)			(62,204)
應佔下列各項的利潤減虧損								
— 合營公司	21,152	744,289	—	—	765,441			5,233
— 聯營公司	11,307	585,445	37,415	—	634,167			(17)
所得稅前虧損					(5,456,070)			(702,104)
所得稅費用					(506,439)			(6,357)
年度虧損					(5,962,509)			(708,461)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2,430,262)
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3,138,7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024,742	2,178	346	—	1,027,266	—	—	—
折舊及攤銷	1,554,521	658,366	7,663	—	2,220,550	266,334	227,362	493,6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撥備撥回)/撥備	(24,867)	1,936	—	—	(22,931)	6,393	509	6,90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	131,484	—	—	131,484	—	—	—
長期借款交易成本的攤銷金額	28,206	12,237	12,000	—	52,443	829	—	829
添置非流動資產	2,196,717	1,109,408	25,219	—	3,331,344	38,205	2,082,108	2,120,313

^(a) 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與乾散貨航運及相關業務的收入包括各自的船員服務收入及其他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營運分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集裝箱航運及 相關業務 ^(#)	集裝箱碼頭及 相關業務	公司及 其他業務	分部間抵銷	總計	乾散貨航運及 相關業務 ^(#)	集裝箱租賃、 管理、銷售及 相關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潤表								
總收入	52,051,186	3,495,356	20,728	(418,973)	55,148,297	9,008,258	1,966,876	10,975,134
其中：								
— 分部間收入	703	418,270	—	(418,973)	—	—	—	—
—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52,050,483	3,077,086	20,728	—	55,148,297	9,008,258	1,966,876	10,975,134
分部(虧損)/利潤	782,065	1,451,352	(501,900)	—	1,731,517	1,213,971	668,773	1,882,744
財務收入					801,948			155,382
財務費用					(1,860,813)			(1,073,337)
相關匯兌虧損淨額					(486,776)			(492,466)
應佔下列各項的利潤減虧損								
— 合營公司	25,921	736,057	—	—	761,978			36,769
— 聯營公司	13,329	641,295	139,618	—	794,242			16,569
所得稅前利潤					1,742,096			525,661
所得稅費用					(530,884)			(21,442)
年度利潤					1,211,212			504,219
已終止經營業務—撥備撥回								493,173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997,3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52,782	(1,358)	—	—	351,424	91,002	(6,723)	84,279
折舊及攤銷	1,602,482	611,624	11,648	—	2,225,754	1,286,129	777,610	2,063,7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30,080)	569	—	—	(29,511)	19,619	1,844	21,463
撥回訴訟撥備	—	—	—	—	—	33,643	—	33,64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	—	—	—	—	3,532	—	3,532
長期借款交易成本的攤銷金額	28,802	10,878	12,000	—	51,680	2,044	17,942	19,986
添置非流動資產	1,081,168	639,493	4,969	—	1,725,630	4,279,938	1,275,941	5,555,879

(#) 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與乾散貨航運及相關業務的收入包括各自的船員服務收入及其他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營運分部(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集裝箱航運 及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碼頭 及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公司及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分部資產	64,488,910	19,591,715	23,334,848	(11,156,892)	96,258,581
合營公司	331,831	9,774,538	—	—	10,106,369
聯營公司	125,685	9,752,277	446,223	—	10,324,185
提供予合營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 的貸款	—	1,215,244	—	—	1,215,24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73,987	1,088,683	—	—	1,662,670
未分配資產					85,684
資產總額					119,652,733
分部負債	57,635,980	8,430,273	21,813,934	(7,211,167)	80,669,020
未分配負債					1,434,844
負債總額					82,103,86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集裝箱航運 及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乾散貨航運 及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碼頭 及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租賃、 管理、銷售 及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公司及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分部資產	55,756,704	36,457,783	19,180,624	13,928,813	25,170,405	(14,635,453)	135,858,876
合營公司	301,011	616,700	9,176,782	—	—	—	10,094,493
聯營公司	47,589	1,252,119	8,931,784	—	819,469	—	11,050,961
提供予合營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	—	574,791	—	—	—	574,79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74,326	825,081	1,115,516	—	270,000	—	2,784,923
未分配資產							129,454
資產總額							160,493,498
分部負債	47,858,374	33,415,578	7,579,346	4,375,299	21,026,740	(8,304,050)	105,951,287
未分配負債							1,371,136
負債總額							107,322,4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信息

(a) 收入

本集團的業務遍佈全球。收入主要來自全球集裝箱航運業務的貿易航線，主要包括跨太平洋、亞歐、亞洲區內、中國沿海與跨大西洋及其他，呈報如下：

地區	貿易航線
美洲	跨太平洋
歐洲	亞歐(包括地中海)
亞太區	亞洲區內(包括澳大利亞)
中國國內	中國沿海
其他國際市場	跨大西洋及其他

提供乾散貨航運業務產生的收入僅分為國際與中國沿海航線。

就地區信息呈報而言，集裝箱航運及乾散貨航運所產生的運費收入是根據出口量或出口至各地區的貨量分析而定。

集裝箱碼頭營運、公司及其他營運的收入按業務經營所在地區呈列。

就集裝箱租賃而言，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集裝箱的動向是透過承租人報告獲悉，除非租賃條款對集裝箱的動向作出限制或涉及集裝箱安全問題，否則本集團無法控制集裝箱的動向。因此，無法按地區呈列財務資料，故有關收入列為未分配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信息(續)

(a) 收入(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總收入	內部收入	外部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			
— 美洲	17,477,804	—	17,477,804
— 歐洲	15,064,253	—	15,064,253
— 亞太區	11,186,567	11	11,186,556
— 中國國內	17,701,930	443	17,701,487
— 其他國際市場	5,138,476	—	5,138,476
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附註a)	66,569,030	454	66,568,576
集裝箱碼頭及相關業務、公司及其他營運			
— 歐洲	1,176,694	—	1,176,694
— 中國國內	2,590,560	502,666	2,087,894
集裝箱碼頭及相關業務、公司及其他營運	3,767,254	502,666	3,264,588
總計	70,336,284	503,120	69,833,164
已終止經營業務			
乾散貨航運及相關業務			
— 國際航線	906,163	—	906,163
— 中國沿海航線	211,059	—	211,059
乾散貨航運及相關業務	1,117,222	—	1,117,222
集裝箱租賃及相關業務、公司及其他營運	477,276	—	477,276
總計	1,594,498	—	1,594,4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信息(續)

(a) 收入(續)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經重列)		
	總收入	內部收入	外部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			
— 美洲	15,520,873	92	15,520,781
— 歐洲	10,216,058	—	10,216,058
— 亞太區	9,226,299	—	9,226,299
— 中國國內	14,075,839	611	14,075,228
— 其他國際市場	3,012,117	—	3,012,117
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附註a)	52,051,186	703	52,050,483
集裝箱碼頭及相關業務、公司及其他營運			
— 歐洲	993,850	—	993,850
— 中國國內	2,522,234	418,270	2,103,964
集裝箱碼頭及相關業務、公司及其他營運	3,516,084	418,270	3,097,814
總計	55,567,270	418,973	55,148,297
已終止經營業務			
乾散貨航運及相關業務			
— 國際航線	7,471,143	—	7,471,143
— 中國沿海航線	1,537,115	—	1,537,115
乾散貨航運及相關業務	9,008,258	—	9,008,258
集裝箱租賃及相關業務、公司及其他營運	1,966,876	—	1,966,876
總計	10,975,134	—	10,975,134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租協議下集裝箱航運的收入為人民幣35,07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2,61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信息(續)

(b) 非流動資產

除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地區非流動資產」)外，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集裝箱船舶、乾散貨船舶及集裝箱(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裡)主要用於全球各地區市場的貨物航運。因此，無法按地區呈報集裝箱船舶、乾散貨船舶及集裝箱的位置，故集裝箱船舶、乾散貨船舶、集裝箱及在建船舶以未分配的非流動資產呈列。

其餘地區非流動資產按業務經營／資產所在地呈列。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國內	29,813,152	28,731,220
國外	11,208,365	13,455,861
未分配	30,305,153	68,015,280
總計	71,326,670	110,202,3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乾散貨船舶	集裝箱	貨車、底盤 及汽車		電腦及 辦公室設備		在建資產	總計
	土地及樓宇	集裝箱船舶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2,039,500	38,035,520	42,411,394	15,441,879	765,333	7,351,011	5,032,568	121,077,205		
外幣折算差額	45,780	1,809,241	209,282	(85,125)	492	53,743	148,345	2,181,758		
於類別間的重新分類及轉至 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	1,002,484	592,582	—	—	(8)	171,907	(1,803,257)	(36,292)		
增加	33,823	—	23,593	2,089,904	16,349	638,518	2,288,605	5,090,792		
出售附屬公司	(622,737)	—	(42,644,269)	(17,343,558)	(99,744)	(248,072)	(819,988)	(61,778,368)		
處置/核銷	(811)	(4,689,517)	—	(103,100)	(110,489)	(140,553)	—	(5,044,47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98,039	35,747,826	—	—	571,933	7,826,554	4,846,273	61,490,625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903,998	9,548,539	16,334,896	3,894,319	454,372	2,721,786	—	34,857,910		
外幣折算差額	22,185	332,408	56,152	(5,801)	1,473	20,932	—	427,349		
本年度計提折舊	366,726	1,348,024	258,714	223,008	35,481	371,865	—	2,603,818		
出售附屬公司	(242,156)	—	(16,649,762)	(4,080,713)	(93,183)	(200,993)	—	(21,266,807)		
處置/核銷	(207)	(3,331,202)	—	(30,813)	(91,656)	(103,831)	—	(3,557,70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0,546	7,897,769	—	—	306,487	2,809,759	—	13,064,56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47,493	27,850,057	—	—	265,446	5,016,795	4,846,273	48,426,0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船舶 人民幣千元	乾散貨船舶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 人民幣千元	貨車、底盤 及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腦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2,235,178	38,062,681	40,250,561	13,437,116	648,715	7,126,008	4,223,358	115,983,617
外幣折算差額	(35,452)	1,529,071	1,430,856	865,231	1,010	(46,134)	71,631	3,816,213
於類別間的重新分類及轉 至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	196,735	—	1,050,005	—	100	190,221	(1,492,094)	(55,033)
增加	56,157	65,106	3,065,937	1,275,690	186,855	188,792	2,510,706	7,349,24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211,393)	—	—	—	(2,170)	(31,231)	—	(244,794)
處置/核銷	(201,725)	(1,621,338)	(3,385,965)	(38,322)	(69,177)	(76,645)	(281,033)	(5,674,205)
轉至存貨	—	—	—	(97,836)	—	—	—	(97,83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12,039,500	38,035,520	42,411,394	15,441,879	765,333	7,351,011	5,032,568	121,077,205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754,499	9,055,735	17,443,486	2,997,329	423,053	2,422,748	—	34,096,850
外幣折算差額	(9,497)	240,354	516,132	210,763	1,355	2,693	—	961,800
本年度計提折舊	324,775	1,352,562	1,246,668	768,925	100,321	384,291	—	4,177,54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85,778)	—	—	—	(1,880)	(21,012)	—	(108,670)
處置/核銷	(80,001)	(1,100,112)	(2,871,390)	(22,938)	(68,477)	(66,934)	—	(4,209,852)
轉至存貨	—	—	—	(59,760)	—	—	—	(59,76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1,903,998	9,548,539	16,334,896	3,894,319	454,372	2,721,786	—	34,857,91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10,135,502	28,486,981	26,076,498	11,547,560	310,961	4,629,225	5,032,568	86,219,2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a) 本集團於經營租賃／期租協議下以出租人身份持有的租賃資產成本、累計折舊及減值總額呈列如下：

	集裝箱船舶 人民幣千元	乾散貨船舶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2,836	—	—	222,836
累計折舊及減值	(138,329)	—	—	(138,329)
	84,507	—	—	84,50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成本	434,852	16,607,457	9,198,983	26,241,292
累計折舊及減值	(249,374)	(8,007,962)	(2,973,309)	(11,230,645)
	185,478	8,599,495	6,225,674	15,010,647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1,880,610,000元及零(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0,776,276,000元及人民幣14,370,471,000元)的集裝箱船舶及乾散貨船舶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借貸融資(附註22(h)(i))。

(c)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20,95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75,067,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以獲得長期銀行貸款(附註22(h)(j))。

(d) 於二零零六年，本集團訂立融資租賃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605,857,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593,684,000元)的兩艘船舶，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附註22(h)(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該融資租賃安排相關的餘額約人民幣191,565,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15,743,000元)計入長期借款下的銀行借款中(附註22)。

(e) 年內，利息開支人民幣104,03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4,835,000元)於船舶建造期內資本化為船舶成本(附註28)。

(f)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累計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7,66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4,443,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成本	451,292	712,365
累計折舊	(137,713)	(233,837)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313,579	478,528
外幣折算差額	14,623	(7,056)
增加	5,306	10,434
重新分類自/(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27,651	(5,147)
處置	(373)	(148,317)
出售附屬公司	(157,075)	—
折舊	(8,467)	(14,8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95,244	313,579
成本	279,147	451,292
累計折舊	(83,903)	(137,7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95,244	313,57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允值為人民幣651,41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728,180,000元)。公允值由管理層或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進行估計。估值分別使用直接比較法、貼現現金流量法及收入資本化法進行。貼現現金流量法基於估計收入流的淨現值，並通過採用反映風險狀況及營運收入淨增長率的適當貼現率進行。直接比較法基於將直接將予估值的物業與近期已交易的其他可比較物業進行對比。收入資本化法基於對來自現有租賃及/或自具有潛在復歸收入的現有市場取得的租賃收入淨額進行資本化，並採用適用資本化率進行。資本化由估值師按所估物業的風險狀況進行估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為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及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成本	2,190,665	2,235,862
累計攤銷	(324,362)	(288,801)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866,303	1,947,061
外幣折算差額	(144)	(636)
增加	—	18,659
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349)	—
處置	(19)	(1,207)
出售附屬公司	(150,749)	(49,012)
攤銷	(43,781)	(48,56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671,261	1,866,303
成本	2,003,011	2,190,665
累計攤銷	(331,750)	(324,36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671,261	1,866,3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859,103	2,809	861,912
累計折舊及攤銷	(695,401)	—	(695,401)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63,702	2,809	166,511
匯兌差額	991	—	991
添置	34,090	—	34,090
出售	(479)	—	(479)
出售附屬公司	(18,330)	—	(18,330)
攤銷	(47,473)	—	(47,473)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附註6)	8,990	—	8,990
收購附屬公司	—	12,736	12,73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41,491	15,545	157,036
成本	884,365	15,545	899,910
累計攤銷	(742,874)	—	(742,87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41,491	15,545	157,036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經重列)	763,967	2,809	766,776
累計折舊及攤銷(經重列)	(650,984)	—	(650,98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經重列)	112,983	2,809	115,792
匯兌差額	(234)	—	(234)
添置	27,857	—	27,857
出售	(314)	—	(31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13)	—	(13)
攤銷	(36,756)	—	(36,756)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附註6)	60,179	—	60,17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經重列)	163,702	2,809	166,511
成本	859,103	2,809	861,912
累計攤銷	(695,401)	—	(695,40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經重列)	163,702	2,809	166,5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附屬公司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財務表現產生重要影響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41(a)。

(b) 重大非控制權益

本年度非控制權益總額為人民幣 19,225,573,000 元，其中人民幣 18,896,823,000 元屬中遠海運港口。

下文載列中遠海運港口的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表概要

	中遠海運港口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		
資產	6,905,838	7,956,816
負債	(5,798,938)	(4,333,413)
流動淨資產總額	1,106,900	3,623,403
非流動		
資產	40,171,806	49,580,667
負債	(8,218,325)	(12,508,186)
非流動淨資產總額	31,953,481	37,072,481
淨資產	33,060,381	40,695,8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制權益(續)

利潤表概要

	中遠海運港口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3,694,685	3,428,23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前利潤	1,710,668	2,075,608
所得稅開支	(319,878)	(264,425)
來自持續經營之除稅後利潤	1,390,790	1,811,183
來自終止經營之除稅後利潤	441,914	1,021,992
其他綜合虧損	(1,291,733)	(1,489,238)
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540,971	1,343,937
非控制權益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288,229	745,347
支付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72,615	70,4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制權益(續)

現金流量概要

	中遠海運港口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營運所得的現金	2,082,112	2,885,524
已收利息	107,319	146,235
已付稅項	(192,206)	(245,428)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997,225	2,786,33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413,930	(3,430,78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044,397)	(592,422)
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淨額	(633,242)	(1,236,877)
年初現金及銀行結餘	5,994,703	7,057,098
匯兌差額	425,606	174,482
年末現金及銀行結餘	5,787,067	5,994,703

以上資料為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

11 合營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對合營公司的投資—非上市	9,115,245	9,166,126
提供予合營公司的貸款(附註a)	991,124	928,367
	10,106,369	10,094,493

附註：

- (a) 提供予合營公司的貸款為權益性質、無抵押且毋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合營公司(續)

附註：(續)

(b) 下列財務資料(已作出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重大會計政策)顯示本集團於各合營公司的權益：

	總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後 利潤減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02,610	(6,660,703)	(333,968)	3,712,420	765,441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16,558,339	(6,572,833)	(357,585)	3,848,055	761,978

(c)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直接擁有合營公司(二零一五年：相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合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41(b)。

(d) 青島前灣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QQCT」)為對本集團屬重大的合營公司。QQCT為青島前灣集裝箱碼頭的集裝箱碼頭運營商及港口設施開發商。以下資料反映該合營公司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款項(已就本集團與該合營公司間會計政策的差異作出調整)，並非本集團應佔該等款項的份額。

QQCT為非上市公司，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下文所載為使用權益法入賬的QQCT合併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合併資產負債表概要		
非流動		
資產	8,585,550	7,890,341
負債	(1,982,796)	(2,503,802)
流動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57,790	784,797
其他流動資產	1,010,520	657,354
流動資產總額	2,468,310	1,442,151
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995,331)	(517,456)
其他流動負債	(473,069)	(443,896)
流動負債總額	(2,468,400)	(961,352)
淨資產	6,602,664	5,867,3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合營公司(續)

附註：(續)

(d) (續)

合併綜合收益表概要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3,206,819	2,887,780
折舊及攤銷	(308,384)	(315,373)
利息收入	27,167	87,959
利息開支	(126,125)	(192,279)
所得稅前利潤	2,131,033	1,769,450
所得稅開支	(526,820)	(442,442)
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1,604,213	1,327,008
自合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196,084	252,867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利潤	319,341	267,285

調節合併財務資料概要

所呈列合併財務資料概要調節至本集團於QQCT權益的賬面值。

合併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初資產淨值	5,752,018	5,657,432
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1,596,689	1,329,233
股息	(953,931)	(1,241,803)
其他撥款	(956)	(1,246)
匯兌差額	(1)	8,402
年末資產淨值	6,393,819	5,752,018
於合營公司之20%權益	1,278,764	1,150,404
商譽	37,189	34,812
賬面值	1,315,953	1,185,2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聯營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佔資產淨值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非上市	10,012,020	10,758,749
股權貸款	312,165	292,212
	10,324,185	11,050,961

附註：

(a) 下列財務資料(已作出必要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重大會計政策)顯示本集團於各聯營公司的權益：

	資產總額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後 利潤減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21,189	(4,293,429)	(1,290,670)	3,389,221	634,167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15,377,224	(3,493,077)	(1,192,841)	2,713,677	794,242

(b)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直接擁有聯營公司(二零一五年：相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聯營公司詳情載於41(c)。

(c) Sigma Enterprises Limited(「Sigma」)、Wattrus Limited(「Wattrus」)及其附屬公司(統稱「Sigma及Wattrus集團」)及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財務」)為對本集團屬重大的聯營公司(附註41(c))。Sigma及Wattrus集團從事集裝箱碼頭的經營、管理及開發以及投資控股。中遠財務從事金融服務以及投資銀行、證券、保險及基金。下文載列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已於收購後作出公允值調整)：

資產負債表概要

	Sigma及Wattrus集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27,875,245	25,797,988
流動資產	5,525,279	4,661,626
非流動負債	(3,662,833)	(2,398,496)
流動負債	(4,367,126)	(4,900,3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聯營公司(續)

附註：(續)

(c) (續)

綜合收益表概要

	Sigma及Wattrus集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6,025,594	5,989,846
年內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1,652,949	1,627,166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339,681	334,383

調節財務資料概要

所呈列財務資料概要調節至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

財務資料概要

	Sigma及Wattrus集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19,577,192	17,757,360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20.55%	20.55%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4,023,113	3,649,137
調整投資成本	325,068	304,290
賬面值	4,348,181	3,953,427

資產負債表概要

	中遠財務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	34,530,998	29,728,659
負債	(31,944,184)	(27,106,3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聯營公司(續)

附註：(續)

(c) (續)

綜合收益表概要

	中遠財務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379,692	705,680
年內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233,229	446,776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40,232	139,618

調節財務資料概要

所呈列財務資料概要調節至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

財務資料概要

	中遠財務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2,586,814	2,622,302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17.25%	31.25%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446,225	819,469
賬面值	446,225	819,4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提供予合營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提供予合營公司的貸款(附註a)	417,875	396,806
提供予聯營公司的貸款(附註b)	797,369	177,985
	1,215,244	574,791

附註：

- (a) 結餘人民幣15,34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9,761,000元)為有抵押、按三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另加年利率5厘計息及須於二零二零年或之前全數償還。餘下結餘為無抵押、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另加年利率5厘計息及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前或之前全數償還。
- (b) 結餘人民幣613,77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零元)為無抵押、按總年利率2.3厘加路透社提供的歐洲銀行同業拆息或雙方協定其他利率計息。餘下結餘為無抵押、按10年期歐洲銀行同業拆息洲際交易所集團掉期率加年利率2.5厘(二零一五年：按10年期比利時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2厘)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以下各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中國的上市投資(附註a)	466,336	821,328
非上市投資(附註b)	1,196,334	1,963,595
	1,662,670	2,784,923
減：流動部分	—	(270,000)
	1,662,670	2,514,923

附註：

- (a) 上市投資為於主要從事港口綜合業務、證券服務及顧問服務之實體的權益。
- (b) 非上市投資主要包括理財產品及於碼頭營運公司、港口信息系統工程公司及物業投資公司的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	1,592,140	2,635,818
韓元	—	13,148
港元	70,530	135,957
	1,662,670	2,784,923

(d) 年內，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	2,784,923	3,024,166
增加	190,000	962,094
出售	(304,700)	(1,195,463)
出售附屬公司	(967,212)	—
公允值虧損淨額	(52,136)	(29,274)
外幣折算差額	11,795	23,4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2,670	2,784,923

(e)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人民幣70,53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148,000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減值虧損金額為人民幣131,48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532,000元)，而於儲備中轉出至當期損益的金額為人民幣131,48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532,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內遞延所得稅乃根據負債法按 16.5% 至 43% (二零一五年：16.5% 至 41%) 的稅率就暫時差額悉數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淨額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	(457,267)	(429,701)
外幣折算差額	(22,754)	(15,653)
於合併利潤表中扣除	(40,509)	(20,831)
出售附屬公司	81,224	—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計入(附註29(c))	2,750	8,9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36,556)	(457,267)

倘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相關稅務利益，則就所結轉稅務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結轉稅務虧損人民幣 38,703,167,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24,132,931,000 元)，由於董事認為該等稅務虧損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動用，故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其中人民幣 38,315,817,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23,634,541,000 元)將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二零年)到期，而人民幣 387,350,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498,390,000 元)並無到期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 3,786,117,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3,623,968,000 元)與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未分配利潤須支付的所得稅及預扣稅有關，原因是董事認為有關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或該等利潤不會分派，且該等暫時差額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該等海外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分派利潤總額為人民幣 16,632,180,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15,779,095,000 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結餘前)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及 聯營公司的 未分派利潤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及 衍生財務工具 公平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99,012)	(188,762)	(32,517)	(43,910)	(564,201)
外幣折算差額	(15,754)	(2,402)	1,000	—	(17,156)
於合併利潤表中(扣除)／計入	(86,330)	71,500	(953)	1,501	(14,282)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計入(附註29(c))	—	—	8,918	—	8,91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401,096)	(119,664)	(23,552)	(42,409)	(586,721)
外幣折算差額	(22,228)	69	(1,113)	—	(23,272)
於合併利潤表中(扣除)／計入	(28,459)	744	996	262	(26,457)
出售附屬公司	—	104,723	2,945	3,792	111,460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計入(附註29(c))	—	—	2,750	—	2,7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1,783)	(14,128)	(17,974)	(38,355)	(522,2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稅務虧損 人民幣千元	員工福利 人民幣千元	加速會計折舊 人民幣千元	虧損合同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690	33,786	6,073	15,214	76,737	134,500
外幣折算差額	1,830	—	—	—	(327)	1,503
於合併利潤表中計入／(扣除)	8,077	4,585	(661)	(4,503)	(14,047)	(6,54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2,597	38,371	5,412	10,711	62,363	129,454
外幣折算差額	19	—	—	—	499	1,080
於合併利潤表中扣除	(1,274)	(4,586)	(296)	(1,750)	(6,146)	(14,052)
出售附屬公司	(10,301)	—	—	—	(19,935)	(30,79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1	33,785	5,116	8,961	36,781	85,6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續)

倘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徵收所得稅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以下為作出適當抵銷後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78,646	113,040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7,038	16,414
	85,684	129,454
遞延所得稅負債		
將於12個月後清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56,646)	(315,890)
將於12個月內清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365,594)	(270,831)
	(522,240)	(586,72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436,556)	(457,267)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預付經營租賃款項(附註)	298,920	364,590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147,591	126,62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263,930
應收增值稅	—	211,297
	446,511	966,446
減：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即期部分	—	(46,717)
	446,511	919,729

附註：

該款項主要指與希臘比雷埃夫斯港務局(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 「PPA」)就本公司上市附屬公司中遠海運港口於希臘比雷埃夫斯港2號及3號碼頭為期35年的特許經營權(「特許權」)而訂立的特許經營權協議有關的未攤銷預付特許權費。該特許權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限制性銀行存款(附註a)	323,648	330,033
存於中遠財務的存款餘額(附註b)	6,942,100	7,455,717
存於中海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中海財務」)的存款餘額(附註c)	111,252	778,070
銀行結餘及現金—無抵押	25,135,220	25,663,356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附註d)	32,512,220	34,227,176
減：		
限制性銀行存款	(323,648)	(330,0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188,572	33,897,143

附註：

- (a) 限制性銀行存款主要用於擔保借款及銀行保函及授信(附註22(h)(v))。
- (b) 存於中遠財務的存款餘額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 (c) 中海財務是中海集團擁有的財務公司，存於中海財務存款餘額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 (d)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美元	19,991,752	12,530,077
人民幣	10,276,919	19,816,169
歐元	984,175	394,288
港元	422,551	470,843
其他貨幣	836,823	1,015,799
	32,512,220	34,227,176

- (e)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的實際年利率介於0.20%至5.40%(二零一五年：0.15%至5.239%)之間。存款按浮動利率(基於現行市場利率釐定)計取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存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航程補給、可轉售集裝箱、 消耗品及其他	1,564,690	1,502,291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附註a)		
— 第三方	5,367,815	4,562,033
— 同系附屬公司	457,019	1,544,762
— 合營公司	9,941	79,253
— 聯營公司	110	3,758
— 其他關聯公司	96,859	75,044
	5,931,744	6,264,850
應收票據(附註a)	253,996	222,949
	6,185,740	6,487,799
預付款、訂金及其他應收款		
— 第三方(附註b)	3,774,199	2,952,192
— 同系附屬公司(附註d)	376,564	605,980
— 合營公司(附註d)	663,153	238,353
— 聯營公司(附註d)	120,862	32,188
— 其他關聯公司(附註d)	165,037	280,762
	5,099,815	4,109,47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即期部分	—	46,718
總計	11,285,555	10,643,9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

- (a) 關聯方貿易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其信貸期與第三方客戶相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的正常信貸期一般為90日以內。貿易應收款主要包括與航運業務相關的應收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按相關發票或即期票據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至3個月	5,874,942	6,265,709
4至6個月	200,776	193,647
7至12個月	109,957	55,959
1年以上	71,625	193,381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6,257,300	6,708,696
減：減值		
1至3個月	(21,184)	(63,686)
4至6個月	(2,871)	(14,683)
7至12個月	(2,857)	(5,236)
1年以上	(44,648)	(137,292)
減值撥備	(71,560)	(220,897)
	6,185,740	6,487,79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人民幣5,853,75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663,771,000元)可悉數收回。可悉數收回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主要指應收信貸紀錄良好及拖欠比率低的客戶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續)

(a)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款人民幣54,96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86,012,000元)已逾期但無需作出減值。該等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至3個月	38,202	538,252
4至6個月	11,210	4,315
7至12個月	1,894	6,820
1年以上	3,656	36,625
	54,962	586,01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款人民幣386,78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58,913,000元)已減值，並作出人民幣71,56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20,897,000元)的撥備。

貿易應收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	220,897	241,839
應收款減值撥備	12,796	38,617
年內核銷不可收回的應收款	(12,058)	(15,228)
撥備撥回	(39,514)	(42,709)
出售附屬公司	(113,120)	—
外幣折算差額	2,559	(1,62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1,560	220,897

計提及沖銷應收款減值撥備已於合併利潤表反映(附註26)。倘預期無法收回額外現金，一般會核銷已計提的撥備賬款項。

由於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並遍佈世界各地，故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款的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續)

(b) 應收第三方之預付款、訂金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預付款及訂金	2,869,706	1,807,400
應收賠償款	45,661	111,881
其他應收款減撥備(附註c)	858,832	1,032,911
	3,774,199	2,952,192

- (c)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淨額人民幣858,83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32,911,000元)可全數收回。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人民幣78,31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93,702,000元)已減值且管理層已提取全額撥備。

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	193,702	220,798
應收款減值撥備	4,200	4,946
年內核銷不可收回的應收款	(7,043)	(4,773)
撥備撥回	(2,398)	(28,148)
外幣折算差額	83	879
出售附屬公司	(110,23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8,310	193,702

- (d)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續)

(e)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及訂金)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美元	3,412,922	2,908,576
人民幣	2,024,341	4,399,196
歐元	1,093,174	390,741
港元	23,521	352,878
其他貨幣	1,861,891	785,201
	8,415,849	8,836,592

(f)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及訂金)的賬面值與公允值相若。

(g) 管理層認為，於報告日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的公允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物作為擔保。

20 股本及股本相關福利

(a) 股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	2,580,600	2,580,600	2,580,600	2,580,600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	7,635,674	7,635,674	7,635,674	7,635,67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16,274	10,216,274	10,216,274	10,216,27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股於各重大方面與H股具有同等地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股本及股本相關福利(續)

(b) 股票增值權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計劃」)，並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九日獲批准。該計劃規定向本公司董事會所批准的合資格參與者(統稱「承授人」)授出股票增值權(「股票增值權」)。除非該計劃被撤銷或修訂，否則將持續有效。

根據該計劃，股票增值權持有人有權收取自授出股票增值權日期起至行使日期止期間本公司H股市價之增值的相關款項。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將不會發行任何股份。因此，本公司的股本權益將不會因發行股票增值權而攤薄。首次授出的股票增值權數目所涉股份不得超過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的10%。根據該計劃允許授出的未行使股票增值權數目在行使時所涉股份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每年任何時間已發行H股的10%。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的股票增值權數目(包括於計劃前已授出的股票增值權)最多不得超過任何時間已發行股票增值權總數的25%。任何進一步授出超出上述限額的股票增值權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授出的股票增值權數目變動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票增值權單位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零六年十月五日 (「二零零六年股票增值權」)	二零零八年十月五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月四日	3.588港元	19,070,000	-	-	(19,070,000)	-
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 (「二零零七年股票增值權」)	二零零九年六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	9.540港元	24,250,000	-	-	(85,000)	24,165,000
			43,320,000	-	-	(19,155,000)	24,165,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股本及股本相關福利(續)

(b) 股票增值權(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票增值權單位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失效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股票增值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3.195港元	15,210,750	—	—	(15,210,750)	—
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 (「二零一六年股票增值權」)	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月四日	3.588港元	19,070,000	—	—	—	19,070,000
二零一七年六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股票增值權」)	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	9.540港元	24,300,000	—	—	(50,000)	24,250,000
			58,580,750	—	—	(15,260,750)	43,320,000

二零一六年股票增值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四日到期。年內就到期的二零一六年股票增值權於合併利潤表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的款項為人民幣13,38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397,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股票增值權的公允值採用二項式估值模型釐定，每單位零港元(二零一五年：介乎每單位0.05港元至0.78港元)。該模型的主要參數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貨價格2.71港元、歸屬期、相關股票波幅、無風險利率、放棄率、股息收益率及次佳行使因素。二零一七年股票增值權的預期波幅為5.21%(二零一五年：就二零一七年股票增值權而言為56.27%)，乃本公司於年底根據過去的H股股價估計得出。

年內就二零一七年股票增值權公允值變動於合併利潤表確認並沖減其他收益的款項為人民幣1,827,000元(二零一五年：計入人民幣3,282,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股票增值權交易而產生的負債總賬面值人民幣20,80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6,538,000元)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其他應付款中，而可行使股票增值權的總內在價值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866,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股本及股本相關福利(續)

(c) 一間附屬公司的購股權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中遠海運港口設立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董事或任何參與者(定義見相關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其股份。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及可予行使。中遠海運港口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中遠海運港口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於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期間	附註(i)	19.30港元	12,980,000	-	-	-	(3,040,000)	9,940,000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於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期間	附註(i)	19.30港元	13,240,000	-	-	-	(260,000)	12,98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股本及股本相關福利(續)

(c) 一間附屬公司的購股權(續)

附註：

- (i) 購股權可自承授人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接納或視為接納要約之日起計十年內任何時間行使，且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期間到期。
- (ii)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每股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每股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一月一日	19.30	12,980,000	19.30	13,240,000
已失效	19.30	(3,040,000)	19.30	(26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0	9,940,000	19.30	12,98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儲備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對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投資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如前列報	39,068,412	1,970	(800,726)	851,456	9,408	(7,884,621)	(16,808,847)	14,437,052
採納合併會計法(附註40)	3,491,387	—	33,572	—	(59,469)	(14,199)	454,932	3,906,223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2,559,799	1,970	(767,154)	851,456	(50,061)	(7,898,820)	(16,353,915)	18,343,275
綜合虧損								
年度虧損	—	—	—	—	—	—	(9,906,003)	(9,906,003)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扣除稅項	—	—	—	—	(40,920)	—	—	(40,920)
計入合併利潤表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4(e))	—	—	—	—	131,484	—	—	131,484
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虧損	—	—	17,244	—	—	(34,546)	—	(17,302)
於出售附屬公司所用外幣折算差額	—	—	—	—	—	3,033,856	—	3,033,856
出售附屬公司的儲備回撥	(5,347,157)	—	(3,874,438)	(1,056,309)	—	—	10,277,904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693,776	—	693,776
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義務	—	—	120,520	—	—	—	—	120,520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5,347,157)	—	(3,736,674)	(1,056,309)	90,564	3,693,086	10,277,904	3,921,41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5,347,157)	—	(3,736,674)	(1,056,309)	90,564	3,693,086	371,901	(5,984,589)
於權益直接確認的本公司擁有人的投入和分配總額								
一間附屬公司因償付以股代息而發行的股份	—	—	157,048	—	—	—	—	157,048
收購同一控制下的附屬公司	(4,564,186)	—	—	—	—	—	—	(4,564,186)
股權期權轉讓後的儲備金	—	—	(12,836)	—	—	—	12,836	—
其他	—	—	155,474	—	—	—	—	155,474
本公司擁有人的投入和分配總額	(4,564,186)	—	299,686	—	—	—	12,836	(4,251,66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648,456	1,970	(4,204,142)	(204,853)	40,503	(4,205,734)	(15,969,178)	8,107,0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儲備(續)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對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投資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如前列報	39,068,412	8,127	(761,856)	851,456	66,606	(7,978,311)	(17,091,546)	14,162,888
採納合併會計法(附註40)	3,491,387	—	15,365	—	(145,160)	—	526,545	3,888,137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重列	42,559,799	8,127	(746,491)	851,456	(78,554)	(7,978,311)	(16,565,001)	18,051,025
綜合收益								
年度利潤	—	—	—	—	—	—	469,302	469,302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扣除稅項	—	—	—	—	24,730	—	—	24,730
計入合併利潤表的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4(e))	—	—	—	—	3,532	—	—	3,532
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	1,153	—	—	(15,279)	—	(14,126)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91,486	—	91,486
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義務	—	—	(51,330)	—	—	—	—	(51,330)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	(50,177)	—	28,262	76,207	—	54,29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	—	(50,177)	—	28,262	76,207	469,302	523,594
於權益直接確認的本公司擁有人的 投入和分配總額								
一間附屬公司因償付以股代息 為發行的股份	—	—	15,122	—	231	3,284	(1,153)	17,484
支付附屬公司前股東之股息	—	—	—	—	—	—	(257,524)	(257,524)
其他	—	(6,157)	14,392	—	—	—	461	8,696
本公司擁有人的投入和分配總額	—	(6,157)	29,514	—	231	3,284	(258,216)	(231,34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559,799	1,970	(767,154)	851,456	(50,061)	(7,898,820)	(16,353,915)	18,343,2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儲備(續)

附註：

(a)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之淨利潤的10%分配至法定公積金，直至該法定公積金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公積金的撥備必須於向權益持有人作出任何股息分派前作出。法定公積金可用作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倘有)及部分撥充本公司股本，惟用於撥充股本後的該等法定公積金餘額不得少於本公司股本的25%。

(b)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就用作派付股息的利潤而言，本公司根據(i)按照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淨利潤；及(ii)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淨利潤兩者中的較低者計算。本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積金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之後進行利潤分派。

(c)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儲備指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資本儲備及其他儲備及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義務儲備。

(d) 資本儲備主要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註冊成立時自母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儲備資金以及因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七年發行H股及A股而產生的股份溢價(扣除股份發行成本)。

22 長期借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借款		
— 有抵押(附註h)	14,109,094	21,596,481
— 無抵押	21,701,128	42,727,083
中遠財務所提供的借款		
— 無抵押	167,000	324,928
中海財務所提供的借款		
— 無抵押	98,402	105,002
票據/債券(附註b)	17,852,399	17,241,379
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提供的借款	2,212	1,521,546
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借款	199,823	—
長期借款總額	54,130,058	83,516,419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6,661,134)	(8,216,400)
	47,468,924	75,300,0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長期借款(續)

附註：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長期借款的還款期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借款		
— 一年內	6,485,534	8,081,713
— 第二年	10,480,235	15,055,381
— 第三至第五年	11,636,115	31,091,246
— 五年以上	7,208,338	10,095,224
	35,810,222	64,323,564
中遠財務所提供的借款		
— 一年內	167,000	127,924
— 第二年	—	169,000
— 第三至第五年	—	28,004
	167,000	324,928
中海財務所提供的借款		
— 一年內	8,600	6,600
— 第二年	10,242	8,600
— 第三至第五年	34,760	33,000
— 五年以上	44,800	56,802
	98,402	105,002
票據		
— 第二年	3,977,000	—
— 第三至第五年	4,944,673	8,894,585
— 五年以上	8,930,726	8,346,794
	17,852,399	17,241,379
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提供的借款		
— 一年內	—	163
— 第二年	2,192	185
— 第三至第五年	—	1,196,521
— 五年以上	20	324,677
	2,212	1,521,546
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借款		
— 第二年	67,303	—
— 第三至第五年	107,654	—
— 五年以上	24,886	—
	199,823	—
	54,130,058	83,516,4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長期借款(續)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票據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金	17,174,650	17,174,650
發行折扣	(90,439)	(90,439)
票據發行成本	(424,183)	(424,183)
所得款項	16,660,028	16,660,028
外幣折算差額	985,284	414,035
累計攤銷		
— 發行折扣	34,342	25,624
— 票據發行成本	172,745	141,692
	17,852,399	17,241,379

(i) 本公司發行的票據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按相當於本金的價格向投資者發行本金額人民幣5,000,0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00元的票據。票據的固定年利率分別為4.35%及5.45%，本金額將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到期。

(ii) 附屬公司發行的票據及債券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本公司附屬公司COSCO Finance (2011) Limited發行本金總額1,00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6,493,600,000元)的債券。債券固定年利息收益率為4.00%，以本金額98.766%的價格發行，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起計息，每半年支付利息。債券由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出具的不可撤銷備用信用證擔保。債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非COSCO Finance (2011) Limited提前贖回或回購，否則債券本金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期滿。COSCO Finance(2011) Limited可選擇於發生影響若干司法權區稅項的若干變更情況下隨時按本金額加應計利息贖回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日之後隨時以贖回價贖回全部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長期借款(續)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票據詳情如下：(續)

(ii) 附屬公司發行的票據及債券(續)

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投資者發行本金額30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948,080,000元)的10年期票據。該等票據固定年利息收益率為4.46%，按本金額99.320%的價格發行，固定票面息率為每年4.375%，導致發行折讓2,04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3,247,000元)。票據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起計息，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起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七月三十一日每半年支付。票據獲本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擔保並於聯交所上市。除非本公司提前贖回或回購，否則票據本金額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本公司可選擇於發生影響若干司法權區稅項的若干變更情況下隨時按本金額加應計利息贖回全部票據。

(c)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提供的所有借款為無抵押、免息且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制股東借款結餘184,24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196,381,000元)為無抵押，年利率為4%，且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或之前全數償還。

(d)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長期借款所面對的利率變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風險如下：

	1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總額	6,661,134	31,260,174	16,208,750	54,130,05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借款總額	8,216,400	56,476,522	18,823,497	83,516,4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長期借款(續)

(e)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的實際年利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美元	人民幣	歐元
銀行借款	1.3%至3.3%	3.8%至5.5%	0.5%至5.2%
中遠財務所提供的貸款	—	3.6%至4.3%	—
中海財務所提供的貸款	—	3.9%	—
票據	4.0%至4.4%	4.4%至5.5%	—
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提供的貸款	—	—	1.5%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	—	4.4%至6.0%	—

	二零一五年(經重列)		
	美元	人民幣	歐元
銀行借款	1.4%至3.3%	3.1%至6.6%	0.8%至5.5%
中遠財務所提供的借款	2.4%	3.6%至4.8%	—
中海財務	—	3.9%	—
票據	4.0%至4.4%	4.4%至5.5%	—
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提供的借款	1.9%至4.0%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結餘人民幣33,468,16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1,593,778,000元)按浮動利率計息。

(f) 長期借款的賬面值及公允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借款	35,810,222	64,323,564	34,320,297	63,060,725
中遠財務所提供的借款	167,000	324,928	167,000	296,924
中海財務所提供的借款	98,402	105,002	98,402	105,002
票據	17,852,399	17,241,379	18,270,862	17,581,419
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提供的借款	2,212	1,521,546	2,212	1,521,546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	199,823	—	199,823	—
	54,130,058	83,516,419	53,058,596	82,565,616

公允值按使用上文附註22(e)所列相應利率折現的現金流量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長期借款(續)

(g) 長期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美元	31,988,587	66,787,604
人民幣	16,437,619	12,269,730
歐元	5,703,852	4,458,839
其他	—	246
	54,130,058	83,516,419

(h)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款由(其中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作抵押：

- (i) 賬面淨值總額人民幣22,601,56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5,521,814,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第一法定按揭(附註6(b)及6(c))；
- (ii) 於船舶融資租賃股本安排下的賬面淨值總額人民幣605,85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93,684,000元)的兩艘船舶(附註6(d))；
- (iii) 若干集裝箱船舶的船舶租賃、租金收入及盈利、徵用補償及保險；
- (iv) 若干附屬公司股份；及
- (v) 若干附屬公司銀行賬戶(附註17(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撥備及其他負債

	退休福利責任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虧損合同撥備 人民幣千元	一次性住 房補貼撥備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09,769	75,686	79,913	221,336	1,386,704
年內減少	(44,599)	(70,504)	(9,001)	(2,120)	(126,224)
年內撥備	17,463	155,493	24	17,146	190,126
外幣折算差額	822	798	—	19,761	21,381
出售附屬公司	(681,198)	(161,473)	(30,954)	(28,356)	(901,98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257	—	39,982	227,767	570,006
減：撥備及其他負債的即期部分	(12,624)	—	—	—	(12,624)
撥備及其他負債的非即期部分	289,633	—	39,982	227,767	557,38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067,986	385,927	78,468	238,133	1,770,514
年內減少	(126,526)	(392,832)	(1,799)	(25,979)	(547,136)
年內撥備	67,407	76,222	3,244	1,393	144,666
外幣折算差額	902	9,969	—	7,789	18,66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9,769	75,686	79,913	221,336	1,386,704
減：撥備及其他負債的即期部分	(49,154)	(75,686)	—	(1,422)	(126,262)
撥備及其他負債的非即期部分	960,615	—	79,913	219,914	1,260,4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撥備及其他負債(續)

附註：

(a) 退休福利責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負債：		
美國員工的多重僱主界定福利計劃(附註(i))	11,494	14,579
國內員工的內退福利(附註(ii))	31,154	109,568
國內員工的退休後福利(附註(ii))	259,609	885,622
	302,257	1,009,769
就下列各項於利潤表支銷：		
國內員工的內退福利(附註(ii))	6,156	(3,030)
國內員工的退休後福利(附註(ii))	28,277	55,763
	34,383	52,733

(i) 多重僱主界定福利計劃

由於精算師無法提供充足資料呈報本集團於界定福利責任中所佔比例，亦無法呈報多重僱主計劃的相關資產及費用，此外該計劃並無未來分攤盈餘／差額的相關協議，因此多重僱主界定福利計劃已作為界定供款計劃入賬。

(ii) 國內員工的退休福利

本集團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將應付若干正常退休或內退僱員的未供款退休福利責任的現值確認為負債。於年末與合資格退休員工的福利責任相關的負債乃由獨立精算師以預計單位信貸法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退及退休後精算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90,76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95,190,000元)。倘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變，所用貼現率較管理層估計增加／減少0.25%，則退休福利責任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將減少人民幣6,110,000元或增加人民幣6,36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撥備及其他負債(續)

(a) 退休福利責任(續)

(ii) 國內員工的退休福利(續)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淨負債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經重列)		
	內退 人民幣千元	退休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內退 人民幣千元	退休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09,568	885,622	995,190	177,491	873,384	1,050,875
於合併利潤表中扣除/(計入)	6,156	163,207	169,363	(3,030)	55,763	52,733
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義務	—	(120,520)	(120,520)	—	51,330	51,330
福利支付	(23,370)	(48,703)	(72,073)	(64,893)	(94,855)	(159,748)
出售附屬公司	(61,200)	(619,997)	(681,197)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1,154	259,609	290,763	109,568	885,622	995,190

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的退休福利成本金額包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經重列)		
	內退 人民幣千元	退休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內退 人民幣千元	退休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利息成本	7,026	(3,992)	3,034	4,216	(20,499)	(16,283)

所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內退	退休後	內退	退休後
貼現率	3.00%	3.25%	2.50%	3.00%
退休福利增長率	3.00%-4.5%	0.00%-8.00%	3.00%-4.50%	0.00%-8.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付款(附註a)		
— 第三方	5,345,658	4,953,490
— 同系附屬公司	1,970,808	1,990,242
— 合營公司	226,094	92,644
— 聯營公司	53,153	17,560
— 其他關聯公司	82,341	51,782
	7,678,054	7,105,718
應付票據(附註a)	26,000	115,770
	7,704,054	7,221,488
預收客戶款項	239,176	430,642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附註b)	12,811,738	8,989,426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362,013	311,468
— 合營公司(附註d)	297,384	329,597
— 聯營公司(附註e)	121	15,092
— 其他關聯公司(附註f)	1,307,553	795,260
	1,967,071	1,451,417
總計	22,722,039	18,092,973

附註：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按相關發票或即期票據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至6個月	6,356,481	5,886,902
7至12個月	1,273,350	75,676
1至2年	38,853	1,174,922
2至3年	10,101	27,606
3年以上	25,269	56,382
	7,704,054	7,221,488

與關聯公司的貿易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具有與第三方供應商結餘類似的還款條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續)

附註：(續)

(b)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薪金及福利	1,163,301	1,606,114
預提航程成本	5,998,999	1,844,157
預提船舶成本	2,993,305	2,479,466
應付利息	216,309	232,367
其他	2,439,824	2,827,322
	12,811,738	8,989,426

(c)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預收客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美元	11,318,641	9,401,921
人民幣	7,431,512	6,220,154
歐元	1,134,132	699,841
港元	550,508	403,153
其他貨幣	2,048,070	937,262
總計	22,482,863	17,662,331

(d) 結餘包括來自合營公司貸款，當中結餘40,147,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78,499,739元)(二零一五年：30,03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95,002,808元))無抵押，以年利率2.3厘計息(二零一五年以3.5厘計息)，且在十二個月內償還。

(e)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f) 結餘包括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於十二月內償還。結餘8,534,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59,200,000元)(二零一五年：8,395,00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54,514,000元))的年利率按1年期美元倫敦銀行加年利率0.6厘計息。結餘49,681,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344,637,000元)(二零一五年：49,681,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322,609,000元))免息。結餘57,661,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399,994,000元)(二零一五年：US\$15,40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06,830,000元))的年利率為3.9厘(二零一五年：6厘)。結餘51,896,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360,003,000元)(二零一五年：US\$30,799,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99,996,000元))的年利率為3.5厘(二零一五年：4.1厘)。

(g)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預收客戶款項)的賬面值與公允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5 短期借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借款－無抵押	1,800,000	1,794,244
中遠財務－無抵押	763,807	1,040,947
來自中遠集團的貸款	563,110	—
其他借款－無抵押	120,000	120,000
	3,246,917	2,955,191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的實際年利率介於2.50%至3.92%(二零一五年：1.93%至4.44%)。
- (b) 短期借款的賬面值與公允值相若。短期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美元	—	935,076
人民幣	3,246,917	2,020,115
	3,246,917	2,955,1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6 其他(支出)／收入，淨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來自上市及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	40,385	90,767
拆船政府補貼及計入其他收入的其他補貼，淨額(附註a)	540,913	1,936,552
出售／核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 集裝箱船舶	(1,038,656)	(236,945)
— 其他	11,390	(114,479)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32,614	59,6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9,683)	(30,16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14,726	(264,006)
賠償開支	(56,513)	(7,867)
賠償收入	10,724	1,033
捐贈	(444)	(497)
股票增值權公允值變動收益	15,213	6,11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131,484)	—
其他	622	20,462
總計	(470,193)	1,460,646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根據財政部(「財政部」)、交通運輸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共同頒佈的《老舊運輸船舶和單殼油輪提前報廢更新實施方案》及《老舊運輸船舶和單殼油輪報廢更新中央財政補助專項資金管理辦法》，本公司就拆解船舶而通過中遠總公司自財政部收到補貼約人民幣1.895億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5.487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服務及存貨銷售成本(附註a)		
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		
— 設備及貨物運輸成本	35,273,700	23,419,633
— 航程成本(附註b)	11,776,780	9,329,295
— 船舶成本(附註c)	14,202,625	9,668,479
	61,253,105	42,417,407
貨運代理及船務代理成本	8,190,230	8,529,171
集裝箱航運與相關業務之間內部交易抵銷	(1,062,898)	(1,343,343)
集裝箱航運及相關業務成本	68,380,437	49,603,235
碼頭營運及其他直接成本	2,384,520	2,195,151
其他業務成本	182	303
公司內各業務部間相互抵銷	(503,237)	(421,046)
稅金及附加	120,943	47,770
總計	70,382,845	51,425,413
銷售、管理及一般費用		
行政管理人員的員工成本	2,751,558	2,343,768
折舊及攤銷	164,016	147,410
租金支出	246,661	272,723
辦公室費用	56,317	47,668
交通及差旅費	85,449	83,117
法律及專業服務費	192,172	74,766
核數師酬金	41,267	42,578
通訊及公用設施費	101,011	72,530
修理及維修費	74,814	46,945
其他	307,810	320,508
總計	4,021,075	3,452,013

附註：

- (a) 分別包括折舊及攤銷開支人民幣2,056,53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078,344,000元)及經營租賃租金人民幣10,927,37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707,631,000元)。
- (b) 航程成本主要包括燃油成本、港口費及佣金成本。
- (c) 船舶成本主要包括經營租賃租金及船舶折舊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收入及費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來自：		
— 存於中遠財務的存款(附註17(b))	73,913	88,112
— 存於中海財務(附註17(c))	2,421	7,113
— 提供予合營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附註13)	32,067	41,213
— 銀行	391,327	665,510
	499,728	801,948
財務費用		
利息支出產生於：		
— 銀行借款	(913,119)	(832,361)
— 其他借款(附註25)	(3,431)	(3,883)
— 同集團附屬公司所提供的借款(附註22)	(1,381)	(13,271)
— 附屬公司的非控制股東所提供的借款(附註22)	(18,541)	(33,939)
— 一間聯營公司所提供的借款	(5,791)	(6,511)
— 中遠海運所提供的借款	(1,295)	—
— 中遠財務所提供的借款(附註22及25)	(57,625)	(14,058)
— 中海財務所提供的借款	(4,287)	(5,335)
— 融資租賃債務	(18,806)	(26,484)
— 票據/債券(附註22(b))	(788,557)	(766,293)
	(1,812,833)	(1,702,135)
長期借款交易成本的攤銷金額	(52,443)	(51,680)
發行票據折扣的攤銷金額	(1,534)	(1,576)
其他附帶借款成本及支出	(150,103)	(160,257)
減：在建工程的資本化金額(附註6(e))	104,035	54,835
	(1,912,878)	(1,860,813)
相關匯兌虧損	(401,579)	(486,776)
財務費用淨額	(1,814,729)	(1,545,6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所得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所得稅(附註a)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69,195	259,930
— 香港利得稅	10,896	15,893
— 海外稅項	169,016	161,135
往年(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7,046	(4,131)
	466,153	432,827
遞延所得稅	40,286	98,057
	506,439	530,884

附註：

(a) 即期所得稅

稅項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現行適用稅率計提，該等稅率介乎 12.5% 至 43% (二零一五年：12.5% 至 46%)。

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法定稅率為 25%，惟若干中國公司享有減低的 12.5% 至 25% (二零一五年：12.5% 至 25%) 的優惠稅率。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來自或產生於香港的的預計應稅利潤以 16.5% (二零一五年：16.5%) 的稅率計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所得稅(續)

附註：(續)

(b) 本集團所得稅前(虧損)/利潤稅款與按照本公司所在國家的稅率而產生的理論稅款金額並不相同，差異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5,456,070)	1,742,096
減：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利潤減虧損	(1,399,608)	(1,556,220)
	(6,855,678)	185,876
按25%(二零一五年：25%)的稅率計算	(1,713,919)	46,469
國內及海外實體不同稅率的影響	(129,184)	3,344
毋須繳納所得稅的收入	(267,521)	(438,152)
不可扣稅支出	627,830	615,823
使用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	(66,562)	(48,776)
未確認稅務虧損	1,949,750	266,089
轉回先前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44,674)	(38,686)
於分派利潤及支付利息時的預扣所得稅	129,817	120,641
其他未確認暫時差額	3,856	8,263
往年(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7,046	(4,131)
所得稅費用/(抵免)	506,439	530,8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所得稅(續)

(c) 有關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分的稅項抵免/(開支)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經重列)		
	稅前 人民幣千元	稅項 人民幣千元	稅後 人民幣千元	稅前 人民幣千元	稅項 人民幣千元	稅後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 扣除稅項	(43,670)	2,750	(40,920)	(22,052)	8,918	(13,134)
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 其他綜合虧損	(12,141)	—	(12,141)	(32,357)	—	(32,357)
出售附屬公司外幣折算差額	3,368,688	—	3,368,688	—	—	—
外幣折算差額	917,880	—	917,880	618,972	—	618,972
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義務	120,520	—	120,520	(51,330)	—	(51,330)
計入合併利潤表的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31,484	—	131,484	3,532	—	3,532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4,482,761	2,750	4,485,511	516,765	8,918	525,683
遞延稅項(附註15)		2,750			8,918	
總計		2,750			8,918	

3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記錄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2,327,64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93,585,000元)。

3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及末期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年內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利潤(人民幣元)	(7,227,647,000)	333,728,00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利潤(人民幣元)	(2,678,356,000)	135,574,000
	(9,906,003,000)	469,302,000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10,216,274,357	10,216,274,357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71)	0.0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0.26)	0.02
	(0.97)	0.05

(b) 攤薄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授予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盈利並無任何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二零一五年：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工資、薪金及船員支出(包括獎金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993,115	3,545,840
住房福利(附註a)	229,217	225,325
退休福利成本		
— 界定福利計劃(包括多重僱主界定福利計劃)(附註23(a))	25,060	30,528
— 界定供款計劃(附註b)	822,953	707,614
福利及其他費用	1,266,531	1,125,819
	6,336,876	5,635,126

附註：

- (a) 住房福利包括年內為中國全職員工向中國政府設立的住房公積金按員工基本薪金的7%至30%所作出的供款。
- (b) 中國境內附屬公司的員工參與多項中國相關省市政府制定的退休供款計劃。根據當地適用規定，本集團須於年內按員工基本薪金5%至22%的比率每月向該等計劃供款。

此外，本集團亦為於中國境外若干國家服務的合資格員工參與多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僱員及僱主的供款根據員工薪金總額的若干百分比或固定金額及服務年限計算。該等計劃的資產與獨立管理基金資產分開持有。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可供抵減未來供款的供款收回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各項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共計人民幣545,713,000元(二零一五年(經重列)：人民幣426,938,000元)，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 (c) 上文所披露的員工成本並不包括年內向董事、監事及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提供的職工宿舍。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的詳情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a)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於年內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為本集團提供業務管理服務而已付及應付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袍金	1,928	1,938
執行及其他非執行董事		
— 薪金及津貼	5,743	1,499
— 非貨幣性福利	105	(415)
— 退休福利供款	185	45
	6,033	1,129
監事		
— 薪金及津貼	1,873	3,579
— 非貨幣性福利	60	92
— 退休福利供款	75	113
	2,008	3,784
高級管理人員		
— 薪金及津貼	5,462	11,160
— 非貨幣性福利	51	283
— 退休福利供款	152	273
	5,665	11,716
	15,634	18,567

上文所披露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貨幣性福利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尚未行使股票增值權的攤餘成本、公允值變動及核銷的貸方淨額人民幣1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97,000元)(附註20(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b)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酬金

各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姓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非貨幣性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萬敏先生	—	—	(20)	—	(20)
馬澤華先生	—	—	—	—	—
李雲鵬先生	—	—	—	—	—
黃小文先生	—	—	—	—	—
孫月英女士	—	—	—	—	—
孫家康先生	—	—	—	—	—
葉偉龍先生	—	—	—	—	—
王宇航先生	—	—	—	—	—
許遵武先生	—	960	60	89	1,109
馬建華先生	—	240	(21)	20	239
王海民先生	—	950	62	76	1,088
張為先生	—	3,593	30	—	3,623
馮波鳴先生	—	—	(3)	—	(3)
張煒先生	—	—	(4)	—	(4)
陳冬先生	—	—	—	—	—
范徐麗泰女士	478	—	—	—	478
鄭志強先生	490	—	—	—	490
鮑毅先生	474	—	—	—	474
楊良宜先生	486	—	—	—	486
傅向陽先生	—	—	(6)	—	(6)
郝文義先生	—	—	—	—	—
方萌先生	—	351	—	—	351
錢衛忠先生	—	193	9	12	214
高平先生	—	713	58	63	834
張莉女士	—	—	—	—	—
孟焰先生	—	314	—	—	314
張建平先生	—	302	—	—	302
	1,928	7,616	165	260	9,9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b)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酬金(續)

各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姓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非貨幣性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萬敏先生	—	—	—	—	—
馬澤華先生	—	—	—	—	—
李雲鵬先生	—	—	(175)	—	(175)
孫月英女士	—	—	(175)	—	(175)
孫家康先生	—	—	(146)	—	(146)
葉偉龍先生	—	—	26	—	26
王宇航先生	—	—	—	—	—
姜立軍先生	—	1,499	55	45	1,599
范徐麗泰女士	480	—	—	—	480
鄭志強先生	492	—	—	—	492
鮑毅先生	477	—	—	—	477
楊良宜先生	489	—	—	—	489
傅向陽先生	—	—	(47)	—	(47)
馬建華先生	—	—	26	—	26
高平先生	—	1,446	29	57	1,532
張莉女士	—	1,482	84	56	1,622
孟焰先生	—	312	—	—	312
張建平先生	—	339	—	—	339
	1,938	5,078	(323)	158	6,851

附註：

- (i)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年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c)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如下：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董事	1	—
僱員	4	5
	5	5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一名(二零一五年：零)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如上文附註34(b)所披露。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四名(二零一五年：五名)非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薪金及津貼	12,723	12,418
—非貨幣性福利	—	—
—酌定獎金	2,493	2,442
—退休福利供款	86	58
—其他	57	—
	15,359	14,918

以上非董事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約相等於人民幣 2,240,000 元至人民幣 2,680,000 元)	—	2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 (約相等於人民幣 2,680,000 元至人民幣 3,130,000 元)	3	2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約相等於人民幣 3,130,000 元至人民幣 3,580,000 元)	1	—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 (約相等於人民幣 3,580,000 元至人民幣 4,030,000 元)	—	—
6,000,001 港元至 6,500,000 港元 (約相等於人民幣 5,370,000 元至人民幣 5,810,000 元)	—	1
	4	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所得稅前利潤調節至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8,588,441)	2,267,75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03,818	4,177,542
— 投資物業	8,467	14,863
攤銷		
— 無形資產	47,473	36,756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43,781	48,562
— 特許權	10,707	11,770
長期借款交易成本及發行票據/債券折扣的攤銷金額	55,649	73,242
上市及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	(40,385)	(214,135)
應佔下列各項的利潤減虧損		
— 合營公司	(770,674)	(798,747)
— 聯營公司	(634,150)	(810,811)
利息費用	1,977,127	2,641,527
利息收入	(511,421)	(957,3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027,266	435,70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撥備	131,484	3,532
出售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收益淨額	—	(4,139)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收益)淨額	2,430,262	(615,118)
其他附帶借款成本及支出	167,640	274,216
虧損合同撥備	—	72,622
匯兌虧損淨額	349,038	416,302
存貨(增加)/減少	(557,226)	591,1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851,974)	1,110,2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273,321	(1,467,012)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增加	—	(62,255)
撥備及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198,921	(450,930)
限制性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6,385	(17,95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1,377,068	6,777,2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收購附屬公司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由簽訂協議收購了如下公司的權益：

- (i) 50%中遠集運(荷蘭)有限公司的權益。
- (ii) 35%中遠海運集運越南有限公司的權益。

收購淨資產份額的明細為：

	人民幣千元
收購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	5,588
商譽	12,736
收購之對價	18,324
收購附屬公司取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204)
收購取得現金淨流入	210,880

自收購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這些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創造了人民幣125,537,000的收入以及人民幣19,962,000元的淨利潤。

本集團對同一控制下附屬公司的收購請參閱附註40。

(c) 出售附屬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以對價人民幣78,073,000出售了持有的重慶中遠化工物限有限公司的100%的權益，該公司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次出售附屬公司導致的資產淨流入如下所示：

	人民幣千元
出售的淨資產	70,378
銷售收入—出售收到的現金	78,073
減：所出售的附屬公司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2,198)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淨流入	75,875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請參閱附註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終止經營

於本年度，出售的虧損及中遠散貨和佛羅倫貨箱的營運業績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披露：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附註a、b及c)	(2,430,262)	—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利潤(附註d)	(708,461)	504,219
撥備撥回(附註e)	—	493,173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利潤	(3,138,723)	997,392

(a) 出售中遠散貨 100% 股權

出售中遠散貨 100% 股權給中遠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完成，總代價為人民幣 4,873,281,000 元。基於中遠散貨於出售前代表獨立業務線，可獨立識別業務及現金流量，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分類為終止經營。

(b) 出售佛羅倫貨箱 100% 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廿四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遠海運港口完成出售佛羅倫貨箱全部股權(相當於本集團的集裝箱租賃、管理及銷售及相關業務)，總代價為 1,223,725,000 美元(約人民幣 79.1 億元)。佛羅倫貨箱的股東貸款合共 285,000,000 美元(約人民幣 19.4 億元)於同日轉讓給中海(集團)總公司，代價為 285,000,000 美元(約人民幣 19.4 億元)。基於佛羅倫貨箱於出售前代表獨立業務線，可獨立識別業務及現金流量，佛羅倫貨箱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被分類為終止經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終止經營(續)

(c) 來自終止經營的出售淨額概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511,561
投資物業	157,07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50,749
無形資產	18,33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562,157
合營公司	622,852
聯營公司	1,252,28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67,2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8,2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236
限制性銀行存款	20,851
存貨	494,8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3,210,41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261,35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604,553)
長期借款	(34,257,38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12,258)
短期借款	(489,811)
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1,940,329)
撥備及其他負債	(901,9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460)
應付稅項	(112,159)
淨資產	12,468,250
非控制性權益	(626,661)
已出售資產淨值	11,841,589
銷售所得款項—已收現金	14,576,373
—價格調整	(1,796,358)
股東貸款分配	1,940,329
減：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61,355)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9,458,9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終止經營(續)

(d) 終止經營後的業績及現金流：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至完成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94,498	10,975,134
開支	(2,296,602)	(10,449,473)
從終止經營所得稅的(虧損)/利潤	(702,104)	525,661
所得稅費用	(6,357)	(21,442)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稅前(虧損)/利潤	(708,461)	504,219
銷售所得款項—已收現金	14,576,373	—
—價格調整	(1,796,358)	—
出售資產淨值	(11,841,589)	—
出售儲備撥回	(3,368,688)	—
出售附屬公司淨虧損	(2,430,262)	—
已終止經營業務—撥備撥回	—	493,173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稅前(虧損)/利潤	(3,138,723)	997,392
來自：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145,822)	683,355
非控股權益	7,099	314,037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利潤	(3,138,723)	997,392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淨現金	(295,019)	1,978,245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1,794,706)	(5,121,604)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值	1,006,007	1,526,736
淨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	(1,083,718)	(1,616,623)
期/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338,558	7,825,321
匯率變化的影響	6,515	129,860
期/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261,355	6,338,5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終止經營(續)

-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日，天津遠洋運輸有限公司(「天津遠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上海遠洋實業總公司(「上遠實業」)(「中遠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協議。根據協議，上遠實業同意向天津海洋廣場有限公司(「天津海洋廣場」)(當時中遠天津全資附屬公司)額外注資人民幣1,196,611,000元。注資之後，中遠天津在天津海洋廣場的股權被攤薄至49%，並將該等利益重新分類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注資完成，出售的收益為人民幣615,118,000元。中遠天津作為中遠散貨的聯營公司，因此被視為終止經營的一部分，比較信息中的出售收益已重新分類為終止經營。
- (e) 終止經營包括交易成本撥回，此撥回與出售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團」)(二零一三年時為本集團集裝箱製造業務分部的當時聯營公司)21.8%的全部股權相關。由於中集集團是佛羅倫的聯營公司，因此被視為終止經營的一部分，在比較信息中的交易成本撥回已重新分類為已終止經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 或然負債及財務擔保

- (a) 本集團涉及若干索償及訴訟，包括但不限於運輸途中船舶損壞、貨物丟失、交付延誤、船舶碰撞、提前終止船舶租賃合約及質押監管業務糾紛引致的索償及訴訟。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法確定上述索賠的可能性及金額。然而，根據法律顧問的意見及／或本集團可獲取的資料，董事認為有關索賠金額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應無重大影響。

- (b) 擔保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銀行擔保，按面值	63,200	16,000

中遠海運港口附屬公司就聯營公司的銀行融資向該聯營公司提供公司擔保。董事認為本集團不大可能遭索償，且擔保合約的公允值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而未於資產負債表日確認入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附屬公司獲授的信貸融資及票據提供擔保人民幣9,224,47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0,880,451,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承諾事項

(a) 資本承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訂約但未計提		
集裝箱船舶	14,797,488	15,553,990
乾散貨船舶	—	6,475,030
碼頭設備	4,099,356	2,043,724
樓宇	4,746	127,273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7,896	14,492
碼頭及其他公司投資	4,671,059	3,624,075
無形資產	17,614	20,633
	23,598,159	27,859,217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權益的相關資本承諾(不計入上述資本承諾中)數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訂約但未計提	417,059	36,5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承諾事項(續)

(b) 經營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期租安排的未來最低付款總額列示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集裝箱船舶		
—一年以內	9,578,427	3,660,354
—一年後至五年內	24,559,999	8,864,579
—五年以上	1,621,059	3,785,959
	35,759,485	16,310,892
乾散貨船舶		
—一年以內	—	1,687,252
—一年後至五年內	—	4,924,814
—五年以上	—	179,853
	—	6,791,919
特許權(附註16)		
—一年以內	372,378	304,408
—一年後至五年內	2,304,305	1,788,266
—五年以上	29,205,811	15,007,725
	31,882,494	17,100,399
集裝箱		
—一年以內	1,613,705	970,992
—一年後至五年內	3,038,213	1,369,967
—五年以上	254,036	419
	4,905,954	2,341,378
租賃土地、樓宇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一年以內	269,473	361,298
—一年後至五年內	211,003	352,876
—五年以上	53,989	104,284
	534,465	818,458
	73,082,398	43,363,0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由母公司中遠海運(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所控制。

中遠海運本身由中國政府控制，而中國政府亦於中國擁有大部分生產性資產。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力的政府相關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界定為本集團的關聯方。根據以上所述，關聯方包括中遠海運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可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力的其他實體及企業以及本公司及中遠總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

就關聯方交易披露而言，董事認為雖然若干該等交易個別或共同不屬重大，可免於披露，但考慮到財務報表使用者的利益，應披露與中遠海運之集團公司的關聯方交易。董事相信有關關聯方交易的資料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作出充分披露。

除於合併財務報表內其他地方所披露的關聯方資料及交易外，年內本集團與其關聯方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概要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與中遠集團的交易		
收入		
管理費收入	4,646	20,732
費用		
分租費用	123,498	116,512
租金支出	13,473	53,892
與附屬公司及中遠海運關聯實體(包括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交易		
收入		
集裝箱航運收入	306,091	486,474
貨運代理及船務代理收入	22,453	61,314
船舶服務收入	34,971	23,114
船員服務收入	53,385	44,430
費用		
船舶成本		
分租費用	303,653	319,261
船舶租賃費用	5,057,983	145,281
船舶服務費用	302,413	243,834
船員支出	2,111	17,442
航程成本		
船用燃油成本	3,764,136	4,750,464
港口費用	1,237,823	807,908
設備及貨物運輸成本		
佣金及回扣	276,472	159,272
貨物費、裝卸費、設備費及集裝箱調運費	56,579	77,262
貨運代理費	44,751	63,156
一般服務支出	63,291	60,973
租金支出	107,937	94,671
集裝箱租賃支出	1,641,21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續)		
與本集團合營公司的交易		
收入		
管理費及服務費收入	25,679	27,247
船員服務收入	13,064	2,580
費用		
港口費用	1,119,646	735,465
貨運代理費	6,246	6,369
租金支出	3,915	3,508
與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		
費用		
港口費用	482,802	349,535
與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的交易		
收入		
碼頭服務及倉儲收入	320,950	262,350
費用		
集裝箱處理及物流服務費	96,966	102,777
電費及燃料費	54,248	31,938
其他		
港口建設費和高頻通訊費	554	799

附註：

該等交易按照(i)本集團與中遠集團或本集團與中海集團訂立的總協議及存續協議所規定的條款，或(ii)相關協議所載條款，以法定費率或市價或所產生的實際成本或本集團與有關各方互相同意的價格進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均存放於國有銀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		
與中遠海運附屬公司及其相關實體的(包括與中遠海運合營公司 及其聯營公司)交易		
收入		
船舶服務收入	1,005	8,659
服務人員收入	4,504	32,933
一般服務收入	19,410	6,408
費用		
船舶成本		
租船費用	4,304	30,976
船舶服務費用	29,953	378,527
船員服務費用	848	11,420
航運成本		
船用燃油成本	167,438	1,748,643
貨運代理費用	340	5,471
一般服務費用	3,219	19,800
租金開支	9,754	26,510
物流相關費用	1,568	3,608
代理費	2,103	22,373
購買集裝箱	—	1,021,106
與本集團合營公司的交易		
收入		
租船收入	5,857	60,246
服務人員收入	1,666	10,4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於本年內，本集團完成向中遠集團及中海集團收購已收購實體的股權，代價如下：

- (a) 本集團完成收購中海港口發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 76.25 億元；
- (b) 本集團完成收購若干代理公司，總代價為人民幣 7.99 億元。
- (c) 本集團完成海外代理股權收購，總代價為人民幣 1.32 億元。明細如下：

被收購公司	交易對價 (人民幣千元)
中國海運(羅馬尼亞)代理有限公司	1,738
中遠波蘭公司	689
中遠俄羅斯有限公司	14,918
考斯瑞尼船務代理有限公司	311
鑫海航運	33,899
中遠蘭卡有限公司	242
中遠柬埔寨有限公司	555
中國海運(墨西哥)代理有限公司	1,301
中國海運土耳其代理有限公司	3,318
中遠薩意卡拉奇有限公司	435
中國海運(緬甸)代理有限公司	2,034
中遠希臘公司	50,550
中遠海運集運(烏克蘭)有限公司	928
中國海運埃及有限公司	499
中遠印度有限公司	1,519
丹麥鵬達公司	18,839

由於中遠集團與中海集團均為國家全資持有企業，上述交易視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資料已據企業合併會計準則重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調整報表概述如下：

	於本集團 收購實體前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實體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3,575,954	8,342,798	(i)	(1,692,000)	69,833,164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6,273,199)	823,203	(ii)	(6,074)	(5,456,070)
所得稅開支	(403,419)	(107,314)	(ii)	4,294	(506,439)
年度(虧損)/利潤	(6,676,618)	715,889		(1,780)	(5,962,50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75,601,038	7,269,291	(iii) (iv)	(8,580,061)	74,290,268
流動資產	43,226,181	3,758,492	(iv)	(1,622,208)	45,362,465
資產總額	118,827,219	11,027,783		(10,202,269)	119,652,733
權益					
資本和儲備					
股本	10,216,274	8,688,156	(iii)	(8,688,156)	10,216,274
儲備	9,175,899	(754,596)	(iii)	(314,281)	8,107,022
	19,392,173	7,933,560		(9,002,437)	18,323,296
非控制性權益	18,402,354	486,346	(iii)	336,873	19,225,573
權益總額	37,794,527	8,419,906		(8,665,564)	37,548,86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48,297,817	245,103	(iii) (iv)	5,626	48,548,546
流動負債	32,734,873	2,362,776	(iv)	(1,542,331)	33,555,318
負債總額	81,032,690	2,607,879		(1,536,705)	82,103,864
權益與負債總額	118,827,217	11,027,785		(10,202,269)	119,652,7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過往呈報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實體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6,428,800	9,266,610	(i)	(547,113)	55,148,297
除所得稅前利潤	1,230,144	504,602	(ii)	7,350	1,742,096
所得稅開支	(436,032)	(91,562)	(ii)	(3,290)	(530,884)
年度利潤	794,112	413,040		4,060	1,211,21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06,345,870	7,452,634	(iii) (iv)	51,535	113,850,039
流動資產	41,847,279	5,303,517	(iv)	(507,337)	46,643,459
資產總額	148,193,149	12,756,151		(455,802)	160,493,498
權益					
資本和儲備					
股本	10,216,274	8,212,255	(iii)	(8,212,255)	10,216,274
儲備	14,437,052	(529,874)	(iii)	4,436,097	18,343,275
	24,653,326	7,682,381		(3,776,158)	28,559,549
非控制性權益	20,284,185	479,315	(iii)	3,848,026	24,611,526
權益總額	44,937,511	8,161,696		71,868	53,171,07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76,880,205	263,151	(iii) (iv)	3,826	77,147,182
流動負債	26,375,433	4,331,304	(iv)	(531,496)	30,175,241
負債總額	103,255,638	4,594,455		(527,670)	107,322,423
權益與負債總額	148,193,149	12,756,151		(455,802)	160,493,498

附註：

- (i) 就對銷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作出調整。
- (ii) 就收購被收購實體後重新分類若干投資的利潤及稅項作出調整。
- (iii) 就被收購實體的投資成本及股本與儲備及非控制性權益之間的對銷作出調整。
- (iv) 就對銷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作出調整。

採用一致性的會計政策，對於與任何實體的同一控制企業合併所得的淨資產和淨(虧損)/利潤，並沒有其他重大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董事認為其對本集團業績及／或資產有重大影響。

(a)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註冊並繳足資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16	2015 (經重列)
直接持有的資本					
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前稱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中國/全球	集裝箱運輸	人民幣 15,961,763,082元	100.00%	100.00%
中國遠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人民幣64,100元	100.00%	100.00%
間接持有的資本					
上海泛亞航運有限公司	中國	集裝箱運輸	人民幣1,259,983,844元	100.00%	100.00%
上海中遠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設計及製造計算機軟件， 提供技術服務及解決方案	人民幣2,069,685元	100.00%	100.00%
天津濱海中遠集裝箱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集裝箱堆場、貨物存儲及 運輸	人民幣190,000,000元	56.10%	56.10%
上海中遠集裝箱綜合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集裝箱堆場、貨物存儲及 運輸	人民幣403,000,000元	100.00%	100.00%
中遠海運貨權代理有限公司	香港	船務代理	人民幣1,063,700元	100.00%	100.00%
中遠海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運輸	人民幣377,170,094元	100.00%	100.00%
上海中遠海運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運輸	人民幣114,003,453元	100.00%	100.00%
寧波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運輸	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100.00%
寧波中遠集裝箱船務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船務代理	人民幣1,000,000元	100.00%	100.00%
青島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運輸	人民幣24,295,332元	100.00%	100.00%
天津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運輸	人民幣62,825,653元	100.00%	100.00%
武漢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運輸	人民幣44,681,134元	100.00%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a) 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註冊並繳足資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16	2015 (經重列)
間接持有的資本(續)					
武漢中遠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	人民幣 109,400,000 元	51.00%	51.00%
大連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運輸	人民幣 20,000,000 元	100.00%	100.00%
廈門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運輸	人民幣 15,000,000 元	100.00%	100.00%
中遠集裝箱船務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船務代理	人民幣 84,717,009 元	100.00%	100.00%
廈門中遠集裝箱船務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船務代理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00%	100.00%
青島中遠集裝箱船務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船務代理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00%	100.00%
上海中遠集裝箱船務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船務代理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00%	100.00%
華南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運輸	人民幣 50,000,000 元	100.00%	100.00%
海南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運輸	人民幣 5,500,000 元	100.00%	100.00%
中遠海運集運(韓國)有限公司	南韓	貨運代理及船務代理	人民幣 1,989,543 元	100.00%	100.00%
中遠海運集運美洲有限公司	美國	船務代理	人民幣 23,965,890 元	100.00%	100.00%
中遠集運歐洲有限公司	德國/歐洲	船務代理	人民幣 16,548,150 元	100.00%	100.00%
中遠(香港)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貨運代理及船務代理	人民幣 1,066,100 元	100.00%	100.00%
中遠海運集運(澳洲)有限公司	澳大利亞	船務代理、貨運代理及其他國際海洋運輸服務	人民幣 384,830 元	100.00%	100.00%
京漢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集裝箱運輸	人民幣 24,627,018 元	100.00%	100.00%
COSCO (CAYMAN) Mercury Co., Ltd.	開曼群島/香港	船舶租賃	人民幣 413,825 元	100.00%	100.00%
中遠海運集運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海運服務	人民幣 3,224,240 元	100.00%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a) 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註冊並繳足資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16	2015 (經重列)
間接持有的資本(續)					
新鑫海航運有限公司	新加坡	貨運代理	人民幣 119,182,788 元	100.00%	100.00%
上海中遠集裝箱運輸單證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文件服務	人民幣 1,000,000 元	100.00%	100.00%
中遠海通集運(巴西)公司	巴西	貨運代理及船務代理	人民幣 2,208,692 元	100.00%	100.00%
中遠海通集裝箱(巴拿馬)有限公司	巴拿馬	貨運代理及船務代理	人民幣 83,174 元	100.00%	100.00%
上海遠洋運輸有限公司	中國	船舶管理及勞務輸出	人民幣 482,843,450 元	100.00%	100.00%
鑫海船務有限公司	新加坡	海運集運	人民幣 66,824,874 元	100.00%	100.00%
中海集裝箱運輸大連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00%	100.00%
中海集裝箱運輸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00%	100.00%
中海集裝箱運輸青島有限公司	中國	貨物及班輪代理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00%	100.00%
中海集裝箱運輸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貨物及班輪代理	人民幣 71,140,000 元	100.00%	100.00%
中海集裝箱運輸廈門有限公司	中國	貨物及班輪代理	人民幣 10,655,000 元	100.00%	100.00%
中海集裝箱運輸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	貨物及班輪代理	人民幣 10,050,000 元	100.00%	100.00%
中海集裝箱運輸海南有限公司	中國	貨運代理及船務代理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00%	100.00%
中海集運(大連)信息處理有限公司	中國	計算機數據處理	人民幣 2,000,000 元	100.00%	100.00%
中海(洋浦)冷藏儲運有限公司	中國	運輸、儲存及其他服務	人民幣 6,000,000 元	100.00%	100.00%
考斯瑞尼航運代理有限公司	南非	貨物及班輪代理	人民幣 226 元	100.00%	100.00%
中遠海集運西亞有限公司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貨物及班輪代理	人民幣 5,667,006 元	100.00%	100.00%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百慕達	投資控股	400,000,000 港元	46.72%	44.83%
中海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香港	投資控股	1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的普通股	100.00%	100.00%
COSCO Assets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船東	10,00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的股份	100.00%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b) 合營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以下主要合營公司擁有間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營運地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註冊並繳足資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16	2015 (經重列)
青島前灣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308,000,000美元	9.34%	8.97%
營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8,000,000元	23.35%	22.42%
中遠-新港碼頭有限公司	新加坡	經營集裝箱碼頭	65,900,000新加坡元	22.88%	21.97%
寧波遠東碼頭經營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2,500,000,000元	9.34%	8.97%
天津港歐亞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1,260,000,000元	14.01%	13.45%
Panama International Terminals, S.A.	巴拿馬	暫無營業	300股無面值普通股	23.35%	22.42%
中遠-國際碼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經營集裝箱碼頭	20港元分成2股[A]普通股 20港元分成2股[B]普通股 40港元分成4股無投票權5%遞延股	23.35%	22.42%
上海浦東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1,900,000,000元	14.01%	13.45%
Piraeus Consolidation & Distribution Centre S.A.	希臘	儲存、拆裝箱和拼箱	1,000,000歐元	23.35%	22.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b) 合營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營運地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註冊並繳足資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16	2015 (經重列)
廈門海滄保稅港區集裝箱查驗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集裝箱裝卸、堆存、查驗 及配套服務	人民幣10,000,000元	10.46%	10.04%
青島港董家口礦石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1,400,000,000元	11.68%	11.21%
Asia Container Terminals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	1港元分為1,000股普通股	9.34%	8.97%
中遠-HPHT亞洲貨櫃碼頭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普通股	23.35%	22.42%
Euro-Asia Oceangate S.a.r.l	盧森堡	投資控股	30,000美元	18.68%	17.93%
大連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1,400,000,000元	18.68%	17.94%
大連大港中海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7,500,000元	16.35%	15.69%
營口新世紀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40,000,000元	18.68%	17.94%
連雲港港鐵國際集裝箱多式聯運有限公司	中國	物流	人民幣3,400,000元	14.01%	13.45%
廣州港南沙港務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1,260,000,000元	18.68%	17.94%
廣西欽州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500,000,000元	18.68%	17.94%
青島前灣智能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642,000,000元	9.34%	8.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c) 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以下主要聯營公司擁有間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及 營運地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註冊並繳足資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16	2015 (經重列)
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人民幣 1,600,000,000 元	17.25%	31.25%
大連汽車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建設及經營汽車碼頭	人民幣 320,000,000 元	11.21%	13.45%
大連港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 730,000,000 元	9.34%	8.97%
Antwerp Gateway NV	比利時	經營集裝箱碼頭	17,900,000 歐元	9.34%	8.97%
Dawning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中國	投資控股	20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的 [A] 股及 80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的 [B] 股	9.34%	8.97%
Suez Canal Container Terminal S.A.E.	埃及	經營集裝箱碼頭	1,856,25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的普通股	9.34%	8.97%
Wattru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中國	投資控股	32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的 [A] 股及 593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的 [B] 股	2.39%	2.30%
Sigma Enterprises Ltd.	英屬維京群島/中國	投資控股	2,005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的 [A] 股及 8,424 股每股 面值 1 美元的 [B] 股	7.70%	7.39%
太倉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 450,800,000 元	18.23%	17.50%
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 1,145,000,000 元	13.08%	12.56%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新台幣 6,800,000,000 元	9.34%	8.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c) 聯營公司(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以下主要聯營公司擁有間接權益：(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及 營運地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註冊並繳足資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16	2015 (經重列)
上遠海運(美國)碼頭有限公司	美國	投資控股	US\$200,000美元	18.68%	17.94%
APM Terminals Zeebrugge NV	比利時	經營集裝箱碼頭	3,500,001股每股面值 10歐元普通股	11.21%	10.76%
江蘇長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液態散貨倉存	人民幣219,635,926元	14.20%	13.63%
秦皇島港新港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400,000,000元	14.01%	13.45%
上海明東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4,000,000,000元	9.34%	8.97%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新海灣碼頭經營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200,000,000元	9.34%	8.97%
南京港龍潭集裝箱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集裝箱碼頭	人民幣1,544,961,839元	7.54%	8.97%
Euromax Terminal Rotterdam B.V	荷蘭	經營集裝箱碼頭	65,000股每股面值1歐 元A股及35,000股每股 面值1歐元B股	16.35%	15.69%
Damietta International Port Company S.A.E	埃及	經營集裝箱碼頭	20,000,000股每股面值 10美元的普通股	9.34%	8.97%

附註：

- (i) 鑑於若干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並無註冊中文名稱，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列該等公司的中文名稱乃管理層盡力對英文名稱的翻譯。
- (ii) 儘管本集團持有上文所披露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實際股權分別少於50%或20%，但本集團透過非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擁有該等附屬公司50%以上投票權及超過或相當於該等聯營公司20%投票權。
- (iii) 儘管本集團持有上文所披露若干合營公司的股權超過50%，但本集團並無單方面對該等合營公司擁有控制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2	625
無形資產		4,773	4,723
附屬公司		30,304,624	52,301,720
提供予附屬公司的貸款		4,966,331	4,951,242
非流動資產總額		35,276,500	57,258,310
流動資產			
預付款、訂金及其他應收款		—	3,107
對附屬公司的墊款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36,167	67,94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70,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636,744	1,304,374
流動資產總額		1,772,911	1,645,427
資產總額		37,049,411	58,903,737
權益			
股本		10,216,274	10,216,274
儲備	附註(a)	16,596,399	38,924,039
權益總額		26,812,673	49,140,31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8,921,674	8,894,58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79,823	354,88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38,629
短期借款		563,110	—
應付稅項		472,131	475,327
流動負債總額		1,315,064	868,839
負債總額		10,236,738	9,763,424
權益及負債總額		37,049,411	58,903,7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萬敏先生
董事

許遵武先生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資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累計損失)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9,134,574	913,032	2,219,225	(3,342,792)	38,924,039
年度虧損	—	—	(22,327,640)	—	(22,327,6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134,574	913,032	(20,108,415)	(3,342,792)	16,596,399

	資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9,134,574	913,032	2,812,810	(3,342,792)	39,517,624
年度虧損	—	—	(593,585)	—	(593,58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134,574	913,032	2,219,225	(3,342,792)	38,924,039

43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上海中海碼頭發展有限公司(「上海中海碼頭」中遠海運港口全資附屬公司)和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青島港國際」)簽署了相關合同，根據該合同上海中海碼頭有條件同意認購1,015,520,000股非流通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5,798,619,000元(折合約835,897,000美元，即每股人民幣5.71元)，其中人民幣3,198,651,000元(折合461,100,000美元)將通過將青島前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青島前灣碼頭」)20%股權轉讓給青島港國際，餘下的人民幣2,599,968,000元(約相當於374,797,000美元)將以現金結算。於本報告日期，認購及出售並未完成。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收入	69,833,164	55,148,297	66,901,438	66,137,861	68,267,510
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5,456,070)	1,742,096	507,287	(1,513,596)	(8,591,164)
所得稅	(506,439)	(530,884)	1,043,534	(299,472)	(519,086)
年度持續經營業務(虧損)/利潤	(5,962,509)	1,211,212	1,550,821	(1,813,068)	(9,110,250)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利潤	(3,138,723)	997,392	—	4,692,490	972,819
年度(虧損)/利潤	(9,101,232)	2,208,604	1,550,821	2,879,422	(8,137,431)
應佔(虧損)/利潤：	(9,101,232)	2,208,604	1,550,821	2,879,422	(8,137,431)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906,002)	(469,302)	(362,529)	(235,470)	9,559,141
— 非控制性權益	804,771	1,739,302	1,188,292	2,643,952	1,421,710
資產總額	119,652,733	160,493,498	148,788,454	161,862,107	165,259,530
負債總額	(82,103,864)	(107,322,423)	(105,830,496)	(119,748,300)	(123,559,329)
權益總額	37,548,869	53,171,075	42,957,958	42,113,807	41,700,201

附註：

- (a) 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之財務數據乃摘錄自合併財務報表。
- (b) 而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之財務數據乃摘錄自二零一五年年報，並已重新分類以配合本年度呈報。本年度之同一控制合併並無在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作追溯調整。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658號8樓
<http://www.chinacosco.com>